

楚雄彝族自治州
人民政府公报

2022年第10期
总第144期

编委会顾问

张文旺

编委会名誉主任

罗富生

编委会主任

鲁泽强

编委会副主任

刘永存 马庆辉

严涛聪 石文武

马国伟 刘铭波

刘 坤 王 彬

赵 良 杨芳亮

编委会委员

鲍海峰 高永翔

张正明 李德春

王 华 鲁富兴

张中晖 高培勇

尹丽峰 郑志学

钱国臣 张宏荣

目 录

州政府文件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楚雄州流动经济建设发展战略

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楚政通〔2022〕38号 (3)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的

通知

楚政通〔2022〕39号 (31)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

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楚政通〔2022〕43号 (61)

目 录

州政府办文件

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金融服务(楚金云)

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

楚政办通〔2022〕40号 (90)

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楚雄州进一步盘活存量

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实施方案的通知

楚政办通〔2022〕43号 (100)

大事记

楚雄州2022年9月-10月大事记 (107)

楚雄
州人
民政
府研
究室

承办
楚雄
彝族
自治
州人
民政
府

主
办

《楚雄彝族自治州人民 政府公报》编辑部

主 编 鲁泽强
副 主 编 鲍海峰
高永翔
杨 勇(常务)
编辑部主任 杨 勇
编 辑 花荣艳 张 磊
罗陈武 马晓燕
李 玲
编 务 张泽文

地 址 云南省楚雄市丰胜路
667号楚雄州公务中心
2006室
电 话 (0878) 3389395
邮 编 675000

发 送 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和州级各部门、各县市
部门乡镇

2022年10月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楚雄州流动经济建设 发展战略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楚政通〔2022〕38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有关部门,楚雄高新区管
委会:

(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7月8日

现将《楚雄州流动经济建设发展战略规划

(此件公开发布)

楚雄州流动经济建设发展战略规划(2021-2025年)

前 言

流动经济是指在经济领域中依靠各种生产要素或生产物的流动而带来经济效益与发展的经济,是以开放包容、内外联动的发展理念为指引,凭借优越的区位、交通、环境、资源禀赋和营商环境,吸引要素落地,聚合人才、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为增长动能,服务业为主导的经济发展模式。

大力发展流动经济对于推动楚雄发展从数量追赶转向质量追赶、从规模扩张转向结构优化、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更加主动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构建现代产业体系,高质量打造滇中崛起增长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具有重大意义。

本规划依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编制,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25年,远景目标展望到2035年。

第一章 发展现状和面临形势

第一节 发展现状

一、经济发展质量不断提高

2020年,全州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372.16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同比增长6.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61.93亿元,同比增长5.7%,占GDP比重19.1%,拉动经济增长0.95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545.89亿元,同比增长8.8%,占GDP比重39.8%,拉动经济增长3.83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564.33亿元,同比增长3.0%,占GDP比重41.1%,拉动经济增长1.22个百分点。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对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15.8%、63.8%和20.4%。重点产业增加值

占 GDP 比重达 67.8%。烟草、冶金等传统产业不断巩固提升,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业、商贸物流业、新兴服务业、生物医药和大健康产业、旅游文化产业加速发展,绿色能源和绿色

制造业年均增速超过 40%。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交通运输、金融业、房地产业等流动经济 7 个主要行业,实现增加值 436.55 亿元,占 GDP 比重为 31.81%。

表 1 楚雄州 2020 年流动经济行业增加值情况表

流动经济行业	增加值(亿元)	比上年增长(%)	占 GDP 比重(%)
批发和零售业	103.02	-2.6	7.51
住宿和餐饮业	31.38	-5.0	2.29
交通运输和仓储邮政业	64.59	7.7	4.71
金融业	49.49	4.7	3.61
房地产业	61.56	-2.8	4.49
旅游文化产业	36.33	-23.2	2.63
新兴服务产业	90.18	6.9	6.57
合 计	436.55	2.8	31.81

二、商贸规模进一步扩大

交通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商业贸易规模不断扩大。2020 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18.66 亿元,同比增长 3.7%;限额以上单位通过互联网实现零售额 3.26 亿元,同比增长 6.2%。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285

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861 元。外贸进出口总额 99.49 亿元,同比增长 43.4%。其中:出口额 99.03 亿元,同比增长 43.3%;进口额 4599 万元,同比增长 94.3%。商品流通行业营业收入相比 2019 年和 2016 年增幅较大。

表 2 2020 年商品流通行业营业收入情况表

商品流通行业	2020 年营业收入(亿元)	比 2019 年增长(%)	比 2016 年增长(%)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	15.26	-2.4	15.8
邮政业	1.6	10.7	44.1
批发业	345.67	-5	-1.8
零售业	371.47	0.2	13.47
住宿业	22.01	-8	76.08
餐饮业	86.54	-3.3	42.75
旅游业总收入	459.53	-22.74	157.9
旅游外汇收入	0.42	-80.4	-35.6
规模以上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97	1.7	13.96

三、流通体系不断完善

截至2020年末,全州公路通车里程达21824.99公里,高速公路里程达546.1公里,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铁路里程达602公里,昆楚大动车投入运营,楚雄接入全国高铁网;水路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改善,水运交通通航航道3条200余公里,运输能力和运输量迅速增长;管道运输取得新发展,中缅油气管道、楚攀天然气管道建成运营;物流企业规模和数量不断发展壮大,物流园区、商品市场、农产品流通和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稳步推进。2020年货运量4008.03万吨,铁路发送货物243.97万吨,同比增长28.5%。

四、资本环境进一步优化

全州共有银行金融机构29家,金融网点遍及城乡,小额贷款、融资租赁、供应链金融、普惠金融、互联网金融等稳步推进,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发展。2020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1343.85亿元,比年初增长5.9%,金融机构年末人民币贷款余额1039.32亿元,比年初增长12.5%,保费收入32.83亿元,同比增长6.5%。引进州外到位资金总额同比增长20.9%,实际利用外资545万美元,同比增长66.2%,招商引资势头良好。

五、信息服务逐步完善

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强化,网络互联互通水平明显提升。通信光缆达22.9万皮长公里,州际互联网出口带宽达2.3T,有5条国际通信光缆,7条省际通信光缆过境,各类型移动通信基站5900余座,各类通信基站1.94万余个,实现宽带网络和4G信号城市、乡镇、行政村全覆盖,用户实际平均接入速率达100M,固定互联网宽带用户达73.8万余户,移动电话用户达244万户,城乡社会信息化水平得到较大提升。5G网络建设有序推进,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互联网+”等工程不断推进,综合信息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六、旅游文化经济迈上新台阶

旅游开发建设力度不断加大,文化事业繁荣发展,旅游文化产业取得新成效,文化体制改革

稳步推进,覆盖全州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明显改善,重点项目建设深入推进,服务设施进一步完善,旅游客源市场不断扩展。2020年共接待国内游客4681.6万人次,海外入境游客7843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459.53亿元,旅游外汇收入4153.03万元。

七、人力资源状况得到改善

全面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人才队伍建设取得进展,就业形势进一步改善。2020年,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32人,云南省有突出贡献优秀专业技术人才46人,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55人,入选国家级、省级人才项目44名和288名,入选“云南省创新团队”1个,人才队伍素质和结构明显改善。全州从业人员达179.16万人,其中从事农业产业91.36万人,占51.0%;从事非农产业87.8万人,占49.0%。城镇登记失业率3.37%。

八、新经济下的新模式与新业态不断涌现

城乡高效配送试点项目全面启动,物流信息平台 and 农产品大数据平台成功上线,城际配送中心基本建成,南华县“物流信息平台+企业+社会运力+服务站点”模式在全省推广。电子商务示范州建设全面启动,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覆盖9个县市,建成州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1个,电子商务产业园和创业孵化园11个,入园孵化企业超过200户。县级电子商务服务中心10个、乡镇电子商务服务站103个、行政村电子商务服务点499个,全州共有电商企业590户、个体电商1995户,各类电商销售平台2585个,其中网上销售额超过500万元的龙头企业21户,网络零售额20.58亿元,同比增长41.94%。

九、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实施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清单化和“一颗印章管审批”,线上线下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成运行,网上可办率达95%以上,“减证便民”改革取得实效,“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目标基本实现,社会信用体系和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持续推进,为楚雄州流动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新型城镇化建设取得进展

城镇化水平明显提高,城镇空间布局进一步优化,城乡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条件和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城市建设有序推进,道路、公共交通逐渐完善,城市综合能力得到明显增强,以楚雄和禄丰为核心、8个县城为重点、103个乡镇为支撑的城镇发展体系初步形成。城镇建成区面积由2015年底的166.64平方公里增加到2020年底的184.74平方公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2015年的39.11%提高到2020年的44.82%。

第二节 存在问题

一、现代流通体系尚未形成,要素辐射流动性不强

物流园区、物流信息系统建设滞后,物流体系和市场体系不健全,农产品冷链物流和交易市场短板突出,快递物流园、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推进缓慢,物流企业“小、散、弱”现象突出,规模化、标准化运营的物流信息平台建设不完善,竞争力不强,转型升级缓慢,服务功能单一。物流资源集聚程度低、利用率低、配置不合理、整合度不高。公路网络不完善、高等级公路密度低;铁路基础设施网络规模不足,运输能力弱;民用航空仍然空白,完善的现代流通体系尚未形成,导致要素互联互通能力不强。

二、产业基础薄弱,要素集聚吸引力不足

产业发展不均衡,一产比重偏高,二产总量偏小,三产结构层次低,三次产业总体发展后劲不足,支柱产业单一,制约因素凸显。制造业层次偏低,产业链条短,产品大多处于价值链的中低端。外向型产业薄弱,外销产品附加值低,与周边区域的经济联系较少,外贸依存度低于全省平均水平,2020年外贸进出口总额仅占全省的3.71%,在充分释放潜力和构建外向型经济等方面还有差距。资源配置能力不足,区域影响力不强,招商引资难度大,主动融入滇中带动滇西作用发挥不充分,对各类要素集聚吸引力有限。

三、信息化发展水平低,要素交互流动效率不高

2020年,全州信息化发展指数68.81,居全

省第5位,排在昆明、曲靖、玉溪、红河之后,低于全省平均值(69.06)0.25个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边远地区网络覆盖深度和广度不够。信息产业缺乏龙头企业引领带动发展,相关产业主体培育不足,信息产业总体发展滞后。各信息系统分散建设、数据端口不统一,且缺乏数据资源共享平台,导致数据共享程度不高,“信息烟囱”现象突出,信息交互流动效率不高。

四、金融体系不完善,要素资本吸附作用有限

普惠金融服务不到位,资本市场发育不足,多层次的金融体系还不完善,州内企业总体规模小、实力弱、抗风险能力差,银行对中小企业信贷投放不高,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能力不强,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依然突出。经济总量小、基础设施不完善、银行网点不足等问题,导致对资本要素的吸附能力较弱,给企业提供的金融服务和保障有限。

五、人力资源基础薄弱,要素集聚吸纳能力不强

全州有普通高校2所,普通中专学校26所,培养人才的能力不强,人才总量不仅不足且流失严重,人力资源状况与周边区域相比还存在差距。就业人员中仍以从事农业产业为主,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缺乏,现代商贸经营管理人才匮乏,导致支撑区域经济发展的人力资源能力不强。城市人口超过20万人的仅有楚雄市,内生动力不足,聚集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不强,吸纳就业和人口聚集的能力较弱。

六、消费能力弱,要素促进内需增长作用有限

人均GDP和可支配收入不高,2020年全州生产总值仅占滇中五州市的8.6%,全州人均生产总值56433元,高于全省(51975)4458元,低于全国(72371元)15938元。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285元,低于全国(43834元)5549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861元,低于全国(17131元)4270元。城镇化率不高,常住人口城镇化率44.82%,比全国(63.89%)低19.07个百分点,比全省(50.05%)低5.23个百分点,26930人城镇居民和134333人农村居民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居民整体消费能力不强,购买力弱。

第三节 面临形势

一、发展机遇

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实施带来重大历史机遇。随着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建设等战略的深入推进,云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加快推进,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建立,孟中印缅和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的建设,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正式生效,云南与周边国家的互联互通效应将明显提升,经贸合作水平将显著提高。楚雄州地处国家战略规划区的重要节点,资源、环境得天独厚,“承东启西,北上南下”区位优势明显,对促进资金、技术、人才、劳动力等要素的合理流动,拉动投资、扩大消费、催生新兴产业奠定了基础,为全州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主动服务和融入长江经济带、滇中城市群等国家和省发展战略,强化与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双城经济圈的经贸合作,提高服务内陆省(区、市)、南亚东南亚市场的能力和水平,实现跨越发展带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构建新发展格局带来重大发展机遇。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疫情在全球扩散蔓延,在日趋复杂的国际环境下,党中央作出了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战略部署。2020年11月RCEP协议的正式签署将和“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机遇形成叠加,有利于充分发挥楚雄州独特区位优势,拓展楚雄发展空间,提高楚雄在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版图中的地位,推动要素自由流动与区域经济一体化,楚雄州高质量发展迎来新机遇。

国家西部陆海新通道规划建设带来新的发展机遇。楚雄州位于云南省地理中心,有着“省垣门户、滇中走廊、川滇通道、迤西咽喉”的独特区位优势,是滇西地区和川滇两省互联互通的陆路要冲,是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节点,是昆明西出滇西7州市、直通印度洋的必经之地,也是滇中北上成渝的最便捷通道,更是连接南亚东南亚大通道的重要枢纽。随着国家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的加快推进,楚雄州将成为滇西及澜沧江—湄公

河国际合作等区域的重要交通节点,有利于构建形成东连长三角、珠三角,西接缅甸的国内国际要素自由流动的新通道,有利于破解楚雄州跨越式发展瓶颈制约,为流动经济建设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政策环境不断优化为流动经济加快发展奠定基础。云南省人民政府相继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决定》和《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重点推动八大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出构建“一主四副、通道对接、点轴联动”的滇中发展空间格局,其中明确了楚雄作为滇中城市群副中心的核心地位。为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楚雄州制定出台了《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楚雄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实施方案》《楚雄州商贸物流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等政策措施,为发展流动经济带来了良好条件。

二、面临挑战

区域经济竞争面临“同质化”风险。在国家和省一系列重大战略的推动下,区域经济发展依托比较优势,呈现出你追我赶、竞相超越的竞争发展新态势。楚雄州大部分产业链较短,精深加工等产业链附加值较低,与周边区域产业发展差异化不明显,在区域发展竞争中,面临着“同质化”的风险。加之楚雄是滇中城市群成员之一,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均穿境而过,面对省会昆明商流、物流、资金流和人才虹吸效应的挑战。

自然禀赋可能陷入“资源诅咒”怪圈。楚雄州自然资源丰厚,气候宜人,森林覆盖率70.01%,物种资源丰富,农业资源禀赋独特,生态良好,是滇中地区绿色明珠和生物资源宝库,是省内发展绿色经济的沃土,但是过度依赖资源的经济发展模式会导致环境污染,生态破坏,产业结构单一,经济持续增长乏力,使地区发展陷入困境,良好的资源禀赋有可能陷入“资源诅咒”的怪圈。

产业发展可能陷入“低端锁定”困境。重点产业的产业链短,核心竞争力不足,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低,高端研发科技设计能力不足,产出以低技术含量、低附加值产品为主,产业

大多处于价值链中低端水平,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弱,品牌培育滞后,缺乏市场竞争力。科技研发实力弱,投入水平低,创新不足,智能制造的发展水平较低,高层次人才、研发人才匮乏,人才支撑不足,产业发展有陷入“低端锁定”困境的风险。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州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云南省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等重大战略机遇,更加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树立“要素流动无障碍、要素流动数字化、要素流动有平台”的流动经济发展理念,全力打造物流、信息、资金、商品、人员、技术六大流动经济体系,构建高效降本、内外联通的现代物流体系,高速泛在、绿色安全的信息流动体系,便捷高效、公开透明的资金流动体系,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商品流动体系,畅通规范、配置健全的人员流动体系,科创引领、协同共治的技术流动体系。以体制机制创新为引领,以新业态发展、新技术应用、新产业培育为手段,积极打造有效支撑规模要素流动的载体和平台,实现区域内的“多流合一”和高效整合,发挥要素的叠加效应、聚合效应、倍增效应,形成楚雄“换道超车”新优势,努力打造滇中崛起增长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和现代农业示范区。

第二节 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通过市场机制提高要素流动效率,强化企业市场主体地位,形成社会化、专业化、集聚化、多元化发展格局。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引领企业树立流动经济发展意识,通过规划制定、政策引导、资金投入、公共服务、监督管理等措施,营造畅通国际国内商品、人员、资金、技术、信息等资源要素流动的市场经济发展环境。

——融合联动,集群发展。依托重点生产与生活要素,积极培育发展产业集群,推动商流、物流、人员、信息流和资金流等相关产业之间的联动发展,实现各层次各种类要素的有机结合和集聚发展。推动区域和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发展优势转化,促进发展从数量追赶转向质量追赶、从规模扩张转向结构优化,大幅提升楚雄州经济的竞争力和创新力。

——科技驱动,改革创新。顺应“互联网+”趋势,发挥科技进步对提升要素流动效率的引领作用,推进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体制机制改革中的广泛应用。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要素流动服务领域各项改革,破解阻碍市场发挥资源配置决定性作用的制度和政策壁垒,切实优化发展环境,促进要素自由流动。

——因地制宜,重点突破。用足用好自然、文化、产业等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打造具有楚雄州特色的现代化流动经济体系,形成“换道超车”新优势。在不同产业、不同领域、不同层面,培育、认定、壮大一批关键要素流动相关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和重点平台,连点成线、以线带面,促进全州要素流动网络的完善,提高要素流动水平。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围绕打造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区,抓住绿色发展上升的重大机遇,充分发挥楚雄州绿色生态优势,实施“绿色+”与物流、商贸、金融、旅游文化领域的深度融合,把生态优势转化为生态制造、生态物流、生态金融、生态旅游等领域的发展优势,促进流动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相协调。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全州流动经济的基础设施、平台建设、公共服务基本形成,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流动经济的发展力及创新力不断提升,成为经济发展的重要模式,知名品牌和龙头企业具备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面向南亚东南亚合作初具规模,流动经济的引领效应持续放大。

到2035年,具有全国示范性的特色流动经济体系基本形成,竞争力和创新力大幅提升,国

内外优质流动要素在楚雄州吸附、聚集和整合,商流、物流、人员、信息流、技术流和资金流“多流合一”,区位、交通和资源优势向经济与发展优势

转化,构建形成植根滇中、面向全省、联通国内、面向南亚东南亚的“三带一网”流动经济发展格局,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表 3 楚雄州流动经济发展主要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规划指标	展望指标	
		2025 年	2030 年	2035 年
物流	货运量(万吨)	4579.57	5653.32	6974.47
	货运周转量(亿吨公里)	83.61	109.37	143.58
	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重(%)	15	14.75	14.5
商流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455.53	596.79	788.57
	进出口总额(亿元)	200	295	432
	限额以上企业数(户)	960	1250	1563
	大型专业特色市场(个)	5	6	8
技术流	研发经费占 GDP 比重(%)	1.2	1.5	2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7.82	8	8.5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1.59	2	2.5
信息流	宽带家庭普及率(%)	>90	>98	100
	100M 以上光纤入户占比(%)	100	100	100
	互联网州际出口带宽(G)	2800	3600	4600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6.5	7	8
	电子信息制造业规上企业(户)	8	12	16
	软件与信息服务业规上企业(户)	10	15	20
资金流	金融业增加值(亿元)	51.90	71.32	99.90
	金融业占 GDP 比重(%)	3.62	3.56	3.50
	引进州外到位资金年均增速(%)	15	15	15
人才	新增城镇就业(万人)	6.49	8.78	11.66
	高技能人才总量(万人)	6.95	9.4	11.85

第三章 空间布局

依托交通区位优势,进一步加强与国际、国

内各区域的经济往来、要素流动,构建形成国际流动经济带、国内流动经济带、省内流动经济带和州内流动经济网的“三带一网”流动经

济战略布局。

第一节 国际流动经济带

加强与南亚、东南亚国家的经济合作,着力构建“两主一辅”的国际流动经济带,推动形成内

地通往南亚、东南亚直达印度洋的大通道,为流动经济的发展找到国际出入口,形成对国际要素资源高效整合的国际流动经济体系。两主:楚雄—南亚流动经济带、楚雄—东南亚流动经济带;一辅:楚雄—成渝—中欧班列流动经济带。



图 1 楚雄—国际流动经济带

一、楚雄—南亚流动经济带

依托楚雄—景东—临沧—缅甸（皎漂）—印度洋—南亚高速公路、铁路、海运等多式联运形成面向南亚的海上物流大通道，依托楚雄（广通）—大理—保山（猴桥）—密支那—加尔各答（孟中缅印通道）陆上通道以及伊洛瓦底江水运通道形成楚雄州面向南亚的陆海物流大通道,大力发展跨境物流,积极推进现代物流园区、物流中心及配送中心建设,配套仓储、加工、包装、配送等功能,将特色农业、生物医药、新材料、绿色能源、先进装备等产品输出到孟加拉国、印度等

南亚国家;将南亚国家的矿产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果蔬等产品通过楚雄输入到国内。通过楚雄—南亚流动经济带的建设,加强与南亚国家的区域联动和国际合作,有机衔接“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形成国际化要素资源的区域优化配置。

二、楚雄—东南亚流动经济带

利用楚雄—昆明—玉溪—红河（河口）—胡志明市（中越通道）、楚雄（广通）—景东—临沧—大理—保山—德宏（瑞丽）—仰光/皎漂（中缅通道）、楚雄—普洱—临沧（清水河）—腊戍（中缅通道）、楚雄—普洱—西双版纳—缅甸（中缅通道）、

楚雄—昆明—玉溪—西双版纳（磨憨）—磨丁—曼谷（中老泰通道）等陆上通道的高速公路和铁路形成楚雄面向东南亚的物流大通道，将楚雄州乃至云南的特色产品输出到缅甸、越南等东南亚国家；将东南亚国家特色产品通过楚雄输入到国内。通过构建“楚雄—东南亚流动经济带”，有机衔接中老、中缅和中越经济走廊，带动楚雄州与东南亚国家之间的互联互通，抢抓RCEP协议正式生效机遇，有效提高国际化要素的区域流动效率。

三、楚雄—成渝—中欧班列流动经济带

依托金沙江水运、京昆高速公路、“楚雄（广通）—成都”铁路，形成楚雄北向运输通道，连通成渝双城经济圈，有效衔接中欧班列“成都—罗兹”“成都—维也纳”“成都—波兰弗罗茨瓦夫”，将楚雄州乃至云南省的特色产品等通过铁路多式联运输出到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白俄罗斯、波

兰、奥地利等欧洲各国；将欧洲各国产品经铁路多式联运输入到省内。通过“楚雄—成渝—中欧班列流动经济带”的建设，提升与铁路沿线国家之间生产要素的流动范围和速度，实现与欧洲发达国家高端要素资源高效对接，有效促进要素国内国际双循环，全面激发楚雄州经济发展活力，带动形成经济高端化、国际化发展模式。

第二节 国内流动经济带

发挥州内大通道连接国内各区域间经济往来作用，着力打造三主两辅的国内流动经济带，加快优质资源要素向经济新动能转化，形成国内要素引领、辐射、集散功能的流动经济体系。三主：楚雄—长三角流动经济带、楚雄—珠三角流动经济带、楚雄—西部陆海新通道流动经济带；两辅：楚雄—首都经济圈流动经济带、楚雄—西藏流动经济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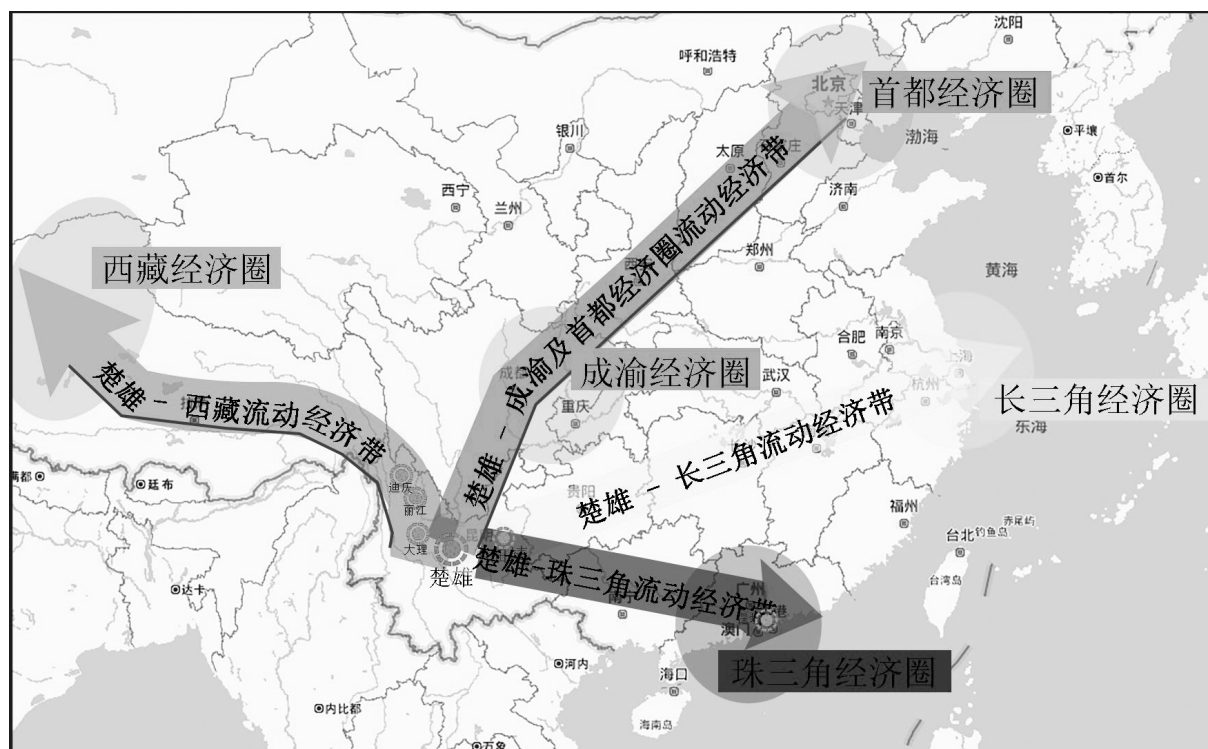


图2 楚雄—国内流动经济带

一、楚雄—长三角流动经济带

利用楚雄—昆明—曲靖—上海（沪昆运输通

道）以及金沙江水运通道，联动长江经济带，搭建“楚雄—长三角流动经济带”，有效提高要素

配置效率，将特色农产品销往长三角及沿海地区,提升楚雄高原特色农产品和生物医药等特色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二、楚雄—珠三角流动经济带

利用楚雄—昆明—广州—深圳(汕昆运输通道),有机衔接珠三角经济区及粤港澳大湾区,将特色农产品销往珠三角地区,提升楚雄州高原特色农产品竞争力。不断深化同珠三角地区区域合作,集聚多方资源优势,形成相向发展合力,促进“楚雄—珠三角流动经济带”的区域融合发展。

三、楚雄—首都经济圈流动经济带

利用楚雄—成都—西安—北京(京昆高铁通道),向北对接首都经济圈,构建云南省与我国北方地区协同联动发展的流动经济带,增强要素集聚裂变能力,打造要素集聚中心,巩固提升楚雄州区位优势,力争成为云南对接首都经济圈的

“领跑者”。

四、楚雄—西藏流动经济带

利用楚雄—大理—丽江—迪庆—西藏(滇藏通道),对接迪庆及西藏地区,构建“楚雄—西藏流动经济带”,形成楚雄州和西藏的要素自由流动,联动迪庆、西藏地区的经济发展,成为云南联动陆上丝绸和南亚东南亚的一条独特流动经济带。

第三节 省内流动经济带

进一步加强与省内各区域间的互联互通,着力打造“一主五辅”的省内流动经济带,努力成为滇中崛起增长极。一主:楚雄—滇中流动经济圈;五辅:楚雄—滇东北流动经济带、楚雄—滇东南流动经济带、楚雄—滇西南流动经济带、楚雄—滇西流动经济带、楚雄—滇西北流动经济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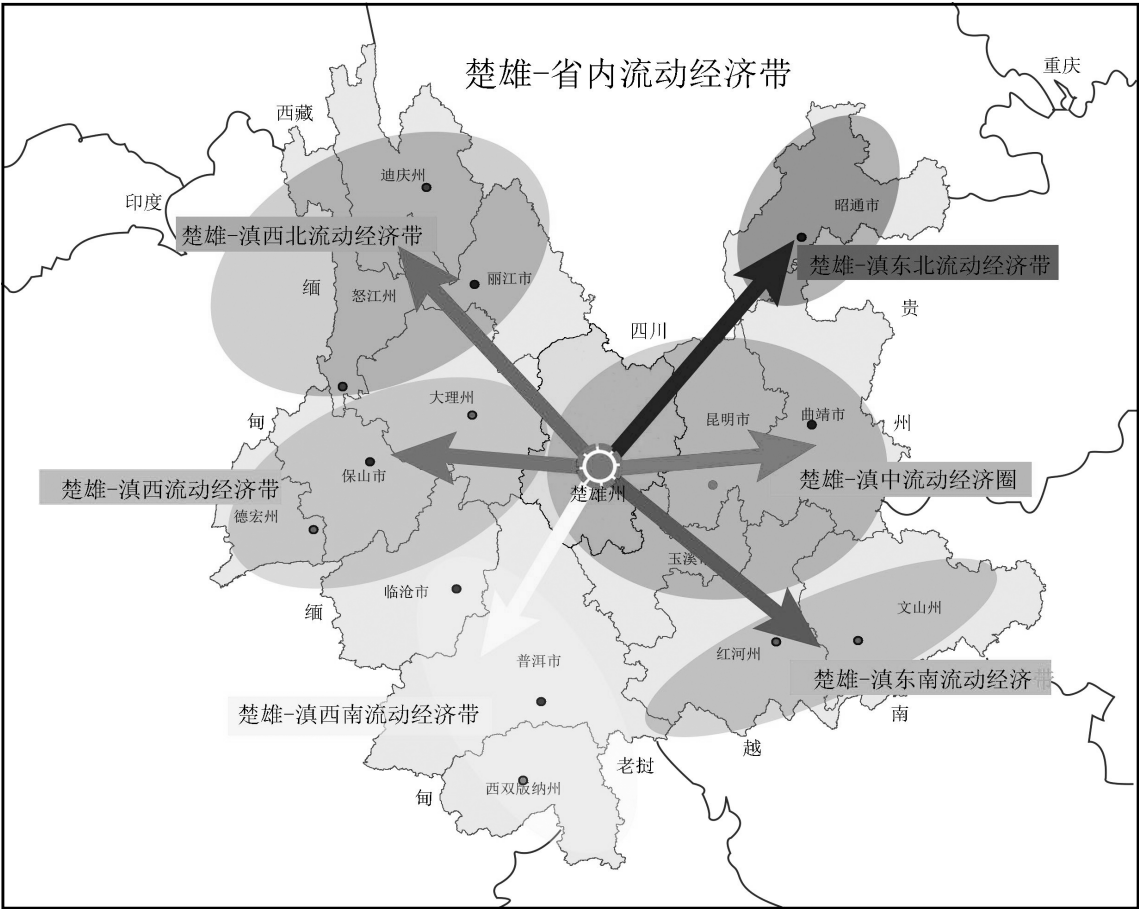


图 3 楚雄—省内流动经济带

一、楚雄—滇中流动经济带

依托“楚雄—昆明—曲靖”及“楚雄—昆明—玉溪”铁路及高速公路等交通优势,畅通楚雄州与滇中城市(昆明、玉溪、曲靖)的生产要素流动与循环,与滇中城市群形成业态互补的发展格局。联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为高端制造、航空物流、数字经济、总部经济等提供有力支撑,巩固提升楚雄区位优势,成为滇中崛起增长极。

二、楚雄—滇东北流动经济带

利用“元谋港—白马口码头—新民码头—水富港”打通金沙江—长江黄金水道航运通道,对内畅通楚雄州与滇东北城市(昭通)的要素流动和协同联动,对外北向与四川攀枝花和成渝经济区的合作、融入金沙江开放合作经济带发展的前沿,主动承接成渝经济区、攀西经济区等先进地区产业转移,形成先进生产要素资源在楚雄州区域内的高效整合,建设成为推动滇川合作的重要桥梁枢纽和金沙江开放合作经济带新的增长极。

三、楚雄—滇东南流动经济带

利用“楚雄—昆明—红河”铁路、“汕昆高速”“广昆高速”,畅通楚雄州与位于滇东南城市(红河、文山)的要素流动。联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红河片区、红河综合保税区、河口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文山富宁港、文山天宝口岸等,为楚雄州与越南等的国际化要素流动与配置提供有力支撑,有效提高生产要素的集聚、辐射和整合能力。

四、楚雄—滇西南流动经济带

利用“昆楚大”和“昆磨”高速、320国道、214

国道等,畅通楚雄州与临沧、普洱、西双版纳的要素流动,联动中老磨憨—磨丁跨境经济合作区、云南勐腊(磨憨)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磨憨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临沧(清水河)省级陆上边境口岸型物流枢纽、普洱孟康口岸等,有效提高楚雄州与滇西南区域的省域和国际化要素的流动与配置效率。

五、楚雄—滇西流动经济带

利用“广大铁路”“大瑞铁路”,畅通楚雄(广通)—大理—保山—德宏的要素流动,构建“楚雄—滇西流动经济带”。联动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德宏片区、瑞丽边境口岸型国家物流枢纽、保山猴桥口岸等,为跨境商贸、跨境产能合作的要素流动与配置等提供有力支持,有效提升与滇西区域城市的要素流动效率。

六、楚雄—滇西北流动经济带

利用“昆明—楚雄—大理—丽江”铁路、“楚大高速”“大丽高速”“大保高速”,畅通楚雄州与滇西北城市(丽江、迪庆、怒江)的要素流动,构建“楚雄—滇西北流动经济带”。吸引区域原材料、人力、资本等要素在楚雄交汇,促进要素资源的再分配和区域深层协作,从而有效促进当地产业发展,并产生多种辐射作用,提升楚雄州流动经济平台效能。

第四节 州内流动经济网

按照立足楚雄、服务云南、沟通“两洋”、连接“三亚”、适度超前的原则,做好州内各县市之间规划衔接,加快构建的“双核、四带、三群”和“极辐射多三角”的楚雄州内流动经济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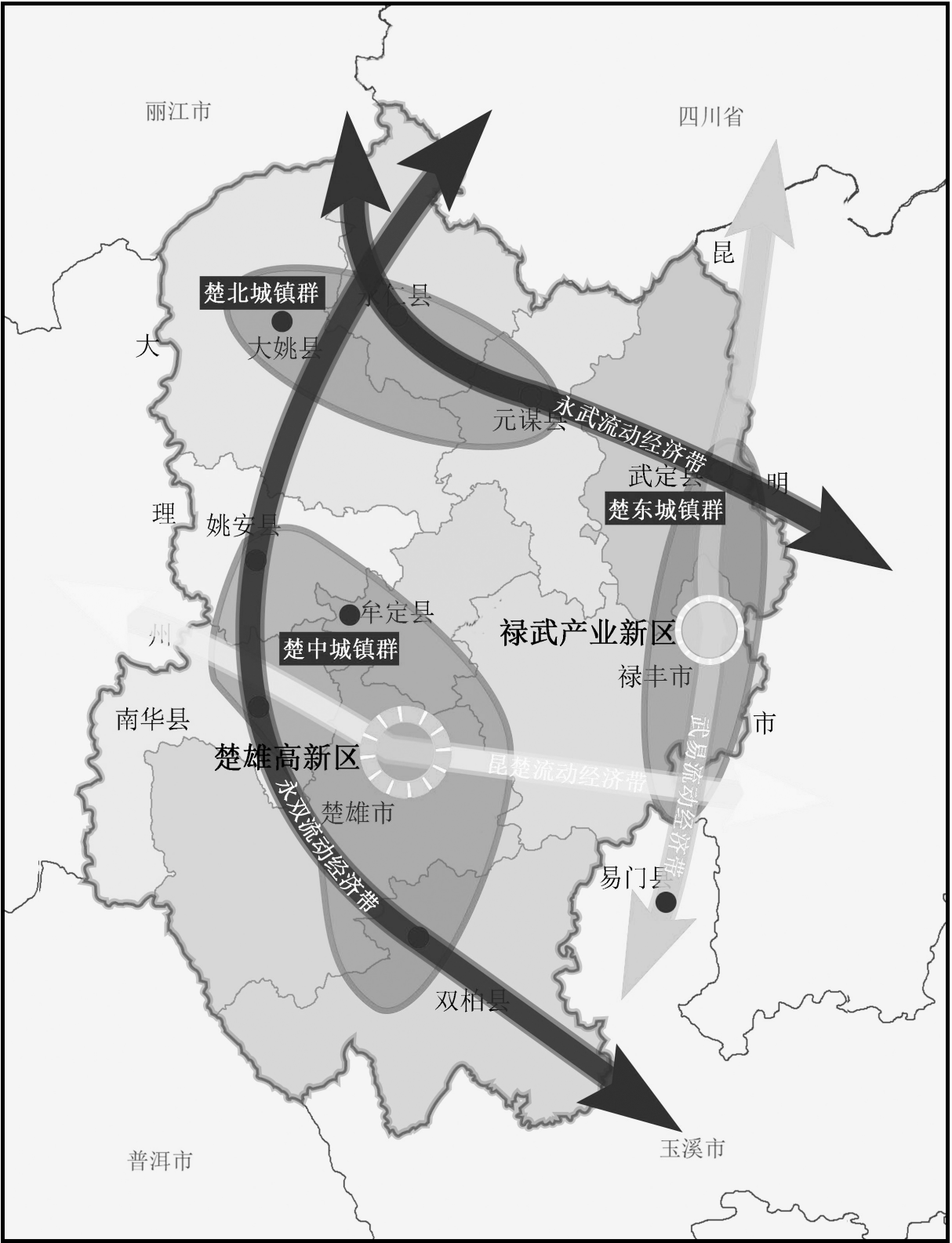


图 4 楚雄州内流动经济网布局图

一、双核

围绕楚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云南禄武产业园区规划发展目标,把以楚雄高新区为支撑的楚雄片区和以禄武产业新区为支撑的禄丰片区打造为引领流动经济发展的核心引擎。

着力打造以楚雄国家高新区为支撑的楚雄片区核心引擎。以楚雄高新区为核心,充分发挥独特的区位优势,依托已建成的昆楚大、楚姚高速,以及在建的玉楚、永姚等高速公路,加快推进楚雄机场前期工作,加快融入区域高速公路网、航空网,进一步把综合交通区位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新动能,辐射带动牟定、姚安、南华、双柏、禄丰市广通镇一体化发展,以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信息化为推动力,以楚雄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支撑,充分发挥高新区区位、产业、环境和资源优势,明确主导产业方向,集聚发展要素,引入培育“绿色+”“特色+”“互联网+”等新业态,推动产业智能化和数字化升级,将楚雄市打造成流动经济高端要素聚集地,畅通楚雄市与其它县城之间的各类要素流动,形成楚雄州流动经济发展的核心聚集地。

着力打造以禄武产业新区为支撑的禄丰片区核心引擎。以禄武产业新区为核心,围绕武易高速公路和昆广高速公路,以成昆铁路复线永仁至广通段、广大铁路、昆广复线为重点,依托园区产业优势,优化园区产业发展布局,进一步把综合交通区位优势 and 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新动能。充分发挥禄丰东连昆明安宁、南接玉溪易门的区位优势,牢牢抓住全省开发区优化提升的重大发展机遇,积极主动与滇中新区开展合作,将禄丰片区打造成为滇中新区西部拓展区。重点培育冶金、新材料和先进装备制造、绿色食品加工、生物医药等产业,打造新材料产业示范基地、硅产业基地、中国绿色钛谷、中国面向南亚东南亚国际大健康产业新城,形成流动经济产业链和流动经济产业集群,畅通禄丰市与其它区域之间的各类要素流动,打造成为楚雄州流动经济发展的核心支撑区。

二、四带

昆楚流动经济带。依托杭瑞高速、昆楚大复线、昆楚大高铁和滇中城际铁路等综合交通网,按照“主动接轨昆明、融入滇中、辐射滇西”的发展要求,发挥对内融合“1+4+1”半小时核心经济圈和禄武产业新区,内联楚雄、禄丰、牟定、姚安、南华,外引昆明、大理,延伸至丽江,强化东西发展轴沿线建设,强化辐射带动作用,把综合交通区位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新动能,以楚雄、禄丰2个工业园区为平台,盘活州内流动经济要素,加强州内各要素间的流动,形成州内流动经济发展的核心经济带。

永双流动经济带。依托已建成的成昆动车、楚姚高速,在建的弥楚、永金、永姚和规划建设大攀、楚景、姚南(姚安—南华—南涧)高速公路等交通干道,发挥对内融合永仁、大姚、姚安、南华、牟定、楚雄、双柏7个县域发展,北向连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攀西经济区,南向跨州出境的内外开放功能,强化沿线县城和中心镇支撑能力,使要素串珠成链,联动发展,成为州域纵贯南北、双向开放、错位发展的流动经济发展带。

永武流动经济带。依托已建成的京昆高速公路、成昆动车和拟建的成昆高铁及金沙江水运等综合交通网络,发挥对内融合永仁、元谋、武定三个县域发展,对外连接昆明、攀西经济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双向融入开放发展功能。以永仁、元谋、武定县域经济为支撑,沿线乡镇为重要节点,协调联动州内各县城发展,实现区域良性互动、州内融合发展,强化与沿线县城及州内其它县城间的各类要素流动与聚集,形成“两头融入、两头开放、两头承接”的流动经济带。

武易流动经济带。抓住滇中城市群和滇中新区建设机遇,加速融入滇中城市群一体化发展,依托武(定)易(门)高速公路和规划建设的滇中外环线综合交通网络,以多重联动融入国家和省的经济走廊和滇中城市群发展为战略取向,推进武定至会理高速公路建设,构建禄(劝)武(定)易(门)南北大通道,以武定县城、禄丰城市和禄武

产业新区为支点,沿线乡镇为节点,积极推进与四川攀枝花、会理,昆明禄劝、安宁和玉溪易门合作发展,沿带布局绿色石化、新材料与先进装备制造、旅游文化等重点产业,打造楚雄州率先融入滇中城市群发展、产城融合发展的流动经济示范带。

三、三群

楚北城镇群。抢抓长江经济带和金沙江开放合作经济带建设机遇,依托已建成的京昆、楚姚高速,在建的永姚高速和规划建设的大攀、永金、牟元、元大等高速公路,以及正在规划的滇中城际铁路环线(永仁—大姚—姚安—楚雄)形成的便捷综合交通网络,以元谋、永仁、大姚3个县城为核心,以元谋县黄瓜园镇、江边乡、老城乡,永仁县莲池乡、永兴乡,大姚县六苴镇、石羊镇为支撑,充分发挥3县地处金沙江中部、内引成渝经济区连通长江经济带和丝绸之路经济带的优势,把交通区位优势转化为经济发展优势,着力加强与州内其它县城之间的资本、信息、技术、物流、人才等要素流动,促进各资源要素的流量和增量规模不断扩大,形成州内流动经济的北部增长极。

楚东城镇群。依托连接禄丰、武定两县市及周边已建成、在建、拟建的综合交通系统,以禄丰、武定县城为核心,以禄丰市广通、勤丰、碧城、

仁兴、土官、和平和武定高桥、猫街、插甸等小城镇为支撑,以禄武产业新区为要素集聚平台,充分发挥禄丰、武定东接昆明、北连金沙江经济带的独特区位优势,依托禄丰和武定2个省级工业园区,联合州内其它县城,统筹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和农业现代化,加快发展冶金及新材料、石化、先进装备制造、旅游文化、现代物流等产业,促进州内各种要素流动,形成流动经济的东部增长极。

楚中城镇群。以楚雄市为中心,以姚安、牟定、南华、双柏四个县城为支撑,以楚雄市东瓜镇、吕合镇、东华镇、子午镇、苍岭镇、中山镇,姚安县光禄镇、前场镇、弥兴镇,牟定县新桥镇、江坡镇、安乐乡,南华县沙桥镇、五街镇、马街镇,双柏县大庄镇、碌嘉镇、大麦地镇为节点,充分发挥楚中城镇群西接滇西地区,南连滇西南地区,处于昆瑞经济带融入滇中带动滇西开放发展的核心区,云南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重要的外向型优势产业基地的区位优势,依托楚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区以及丰富的资源优势,加强与州内其它县城间的各类要素流动,以楚雄区域中心城市为核心,辐射带动姚安、牟定、南华、双柏,形成州内流动经济的中部增长极。

四、极辐射多三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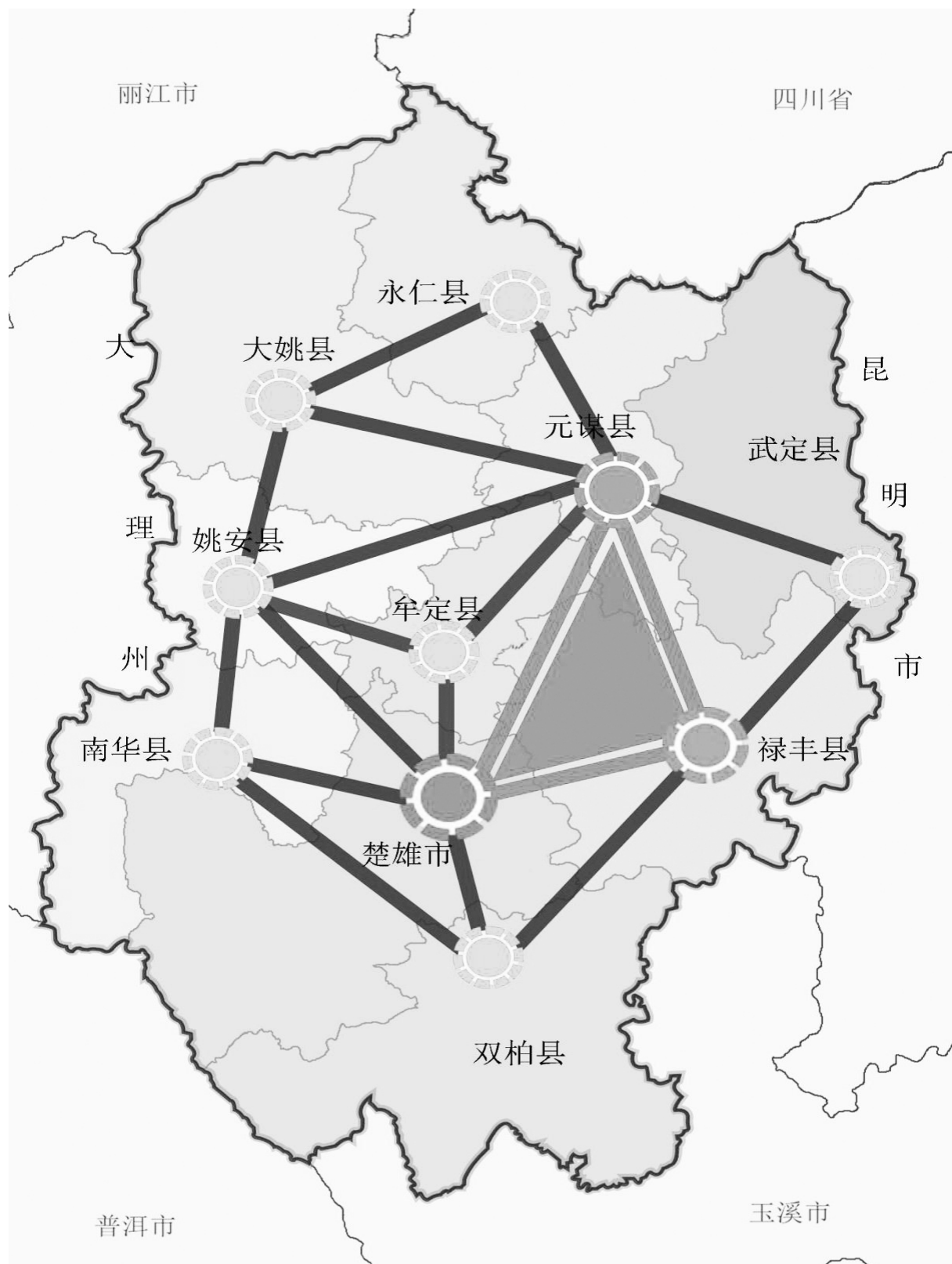


图5 楚雄州内“极辐射、多三角”流动经济图

极辐射。以楚雄市为全州辐射极,元谋、禄丰为区域辐射极,以及永仁、大姚、姚安、南华、双柏、牟定、武定等为地区辐射极,通过不同层级的辐射极之间的联动,形成州内流动经济圈。充分发挥楚雄市作为全州政治、经济、交通、文化、人员等要素集聚、辐射和整合能力,用足用好区位、科教、文化等资源禀赋和比较优势,打造要素集聚中心,巩固楚雄市地理经济重要地位。充分发挥元谋、禄丰完善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优势,推动楚雄市、禄丰市和元谋县联动发展,形成对全州要素流动与配置的“极辐射”,不断深化州内区域合作,增强全州的要素集聚和自由流动的能力,发挥楚雄州“极辐射”的引领带动作用,打造要素相互开放、相互支撑,协同联动、互补融合的云南流动经济新高地。

多三角。由“楚雄、禄丰、元谋”组成中三角,永仁、大姚、姚安、南华、双柏、牟定、武定等分别与楚雄、禄丰和元谋组成多个“边三角”,形成要素自由流动的州域流动经济网络。通过以“多三角”为主体要素流动体系,加大统筹城乡、区域发展力度,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在强“中三角”、优“边三角”的基础上更加重视各区域间的优势互补与协调发展,进一步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破解部门分割、力量分散、资源不能共享等问题,促进要素的内外自由流动与优化配置。通过积极打造有效支撑规模要素流动的载体和平台,推动人才、资金、技术、信息等高端化、国际化要素资源高效整合,加快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不断提高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促进产业变革和商业、服

务、管理等模式创新,形成“要素流动无障碍、要素流动有平台、要素流动数字化”的“多三角”流动经济网络。

第四章 重点任务

根据楚雄州发展优势和特点,围绕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技术流和人流六大流动经济领域,重点推动物流体系、商贸流通体系建设,加快金融服务、信息化、科技创新和文化旅游业发展,促进人员流动,努力实现区域内“多流合一”和“高效整合”,打造流动经济楚雄样板。

第一节 强化枢纽作用,提升流动经济运作力

加快完善物流基础设施体系,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促进各类要素畅通流动,推动流动经济加快发展。

一、高质量建设物流基础设施

加快建设综合交通枢纽。完善提升公路交通网,推进县域高速公路“能通全通”和“互联互通”工程,积极推进弥楚、大攀、永大、楚雄东南绕、牟元、元大、姚南等高速公路建设,加快形成“五纵、五横、七出州、两出省”高速公路网。推进铁路“补网提速”工程,加快昆楚大高铁、新成昆高铁、玉楚铁路、楚雄至临沧(中缅铁路清水河通道)、中老泰铁路联络线(永仁—楚雄—元江)等项目前期工作,构建“一环六射”铁路网,努力将楚雄建设成为连接泛亚铁路东、中、西线的重要交汇枢纽,我国连接东南亚地区的重要铁路枢纽。推进楚雄机场建设,实现楚雄机场建设零突破。支持金沙江中下游黄金水道建设,配合我省推进金沙江中下游航道建设。

专栏 5 交通枢纽工程
高速公路建设工程:加快推进楚雄永仁至大姚、楚雄市东南绕城、牟定至元谋、姚安至南华、大理至攀枝花、楚雄至景东、元谋至大姚、双柏至元江、武定至禄丰至双柏等高速公路建设。 铁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加快推进玉溪至楚雄、楚雄至临沧(中缅铁路清水河通道)、昆楚大高铁、新成昆高铁、中老泰铁路联络线(永仁—楚雄—元江)、玉溪至楚雄城际铁路、楚雄至景东至普洱、楚雄至武定至会理等铁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

水运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推进金沙江中下游黄金水道建设,实施元谋港、大姚湾碧、永仁永兴、武定新民和白马口等码头建设。

航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启动楚雄民用机场建设;加快推进元谋、永仁、武定等通用机场项目前期工作。

积极参与构建国际大通道。推动楚雄州积极参与构建国际运输大通道,建设成为现代重要物流中心、辐射南亚东南亚的全国性重要交通枢纽。坚持西出滇西达印缅,南接“两廊”出“两洋”的国际区域合作发展方向,持续推进联通滇西 7

州市国家级口岸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对接玉溪、普洱、红河、文山、临沧、西双版纳地区面向东南亚开放发展,融入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和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对接滇西及滇西南面向南亚东南亚开放发展。

专栏 6 两大国际综合交通经济走廊建设工程

孟中印缅国际综合交通经济走廊。依托昆楚大、楚景高速和中缅铁路清水河通道(楚雄至临沧铁路)、昆楚大高铁等运输通道,形成连接仰光、皎漂、达卡、加尔各答等重要节点城市的“人字形”国际综合交通经济走廊。

中国—中南半岛国际综合交通经济走廊。依托双元高速、玉楚高速和弥楚高速、弥玉城际铁路、中老泰铁路联络线(永仁—楚雄—元江)等运输通道,形成连接河内、万象、曼谷等重要节点城市的国际综合交通经济走廊。

加快建设大数据枢纽。高水平打造全省重要的信息通信节点、数据中心,逐步推进数字信息港和大数据枢纽建设。完善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大数据在重点领域的示范应用,提升大数据服务和应用能力。加快大数据与烟草、冶金两大支柱产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工业互联网,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探索生产企业生产、经营

和管理新机制,支持鼓励运营商、龙头生产企业、地区高校共同搭建区域、行业云平台,大力发展信息产业新业态,促进信息化与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融合发展。力争 5G 网络运用实现新突破,把我州建成云南省“云上云”特色行动示范区、滇中城市经济圈信息化融合示范区、产业升级转型数字信息港。

专栏 7 大数据枢纽工程

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加快推进 5G 基站规划建设、宽带网络建设、网络架构优化、IPv6 规模部署、网络服务提升、公共区域开放等重点任务。

信息资源库建设工程:打造覆盖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技、交通、水利、农业、土地、环境监测、统计、气象和自然资源的信息资源库,引导企业、行业协会、科研机构等主动开放数据,推动旅游、健康、社保、就业、社会信用、质量、税务、金融、保险、企业登记等领域信息资源开放共享。

大数据应用建设工程:打造“政务云”“民生云”“产业云”“教育云”等大数据应用,加快推进信息开放共享,提高信息网络安全保障水平。

着力构建物流枢纽。全面对接云南省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统筹推进“核心—特色—支撑”的“345”物流枢纽空间布局建设，促进全州各级物流节点协调发展。加强物流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物流园区、物流中

心的建设，补齐物流基础设施短板。加强与国家物流枢纽间业务对接，发挥物流枢纽引领带动作用 and 规模效应，建设服务滇中乃至全省、辐射川渝地区、面向南亚东南亚的重要物流枢纽。

专栏 8 物流枢纽建设工程

物流枢纽空间布局建设工程：着力推进楚雄商贸服务型、生产服务型、陆港型三个核心物流枢纽建设；打造元谋高原特色农产品物流园区、永攀综合服务型物流园区、武定生产服务型物流园区、南华商贸服务型物流园区等四个特色节点；围绕地区特色产业，构建大姚综合服务型物流中心、姚安高原特色农产品物流中心、禄丰综合服务型物流中心、牟定综合服务型物流中心、双柏高原特色农产品物流中心等五个支撑节点。

节点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改造提升一批传统物流园区（广通物流园区），布局铁路集装箱公铁联运、公路服务港等项目，建设现代物流枢纽；建设一批适用于区域生产配套的物流枢纽场站（禄丰勤丰），建设多式联运转运、装卸场站等基础设施，实现国内国际公路、铁路联运组织一体化；依托各县物流基础设施和特色产业，建设物流园区和物流中心；依托蔬菜、水果、核桃、野生菌等特色农产品，重点在楚雄、元谋、南华布局冷链物流中心，建设一批立体冷库、低温加工处理中心等冷链基础设施。

二、推动物流业加快发展

大力发展工业物流。加强产业园区通道建设，加快高速公路、铁路建设步伐，建设园区间高速集疏运通道，形成与周边互联互通、快速、便捷的城市配送、城际配送和农村配送有效衔接的物流体系。加快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园区物流中的应用，把智慧物流融入到楚雄州产业发展中，运用数字化、智能化管理和运行方式降低产业物流成本，提高产业物流效率。利用区位优势 and 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绿色能源 and 绿色制造业，带动楚雄州产业物流协同发展。

大力发展冷链物流。加强农产品产地预冷技术、全程冷链技术的引进与推广，减少农产品腐损率。完善冷链基础设施，建设一批冷库设施，购进一批先进冷藏车，降低冷链物流成本，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打造高端蔬菜基地、精品花卉基地、世界级野生菌保育基地、畜牧业生产基地，促进农产品外销，形成高原特色农产品物流

集散中心，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基于全州生物医药产业基础，积极引进医药冷链物流企业，发展生物医药产业，推动生物医药企业集群化、规模化发展。

大力发展跨境物流。依托昆曼、中缅、中老等国际大通道，借助“一带一路”、云南建设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成立等发展契机，加强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培育一批跨境物流企业，推动楚雄州跨境物流高速发展。鼓励具备条件的物流企业“走出去”，建立境外物流服务网络，打造一批实力雄厚、竞争力强、内外贸一体化经营的跨境物流企业。推进绿色果蔬、花卉等高附加值外向型特色产业发展，大力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 and 绿色食品产业，在野生菌、花卉、果蔬资源丰富的地区建立更多的国际交易中心、国际会展中心，实现产品外销。争取设立保税区、保税仓库，发展跨境物流服务。

大力发展电商物流。突出生态农业特色，重点支持和培育一批基础扎实、模式先进、运行良

好的涉农电商企业,以农村合作社、联合社为主体,建设村级电商服务站,解决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等问题,扩大农村消费;抓住楚雄州推进跨境电商及跨境物流的机遇,积极融入昆明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加快发展跨境电商。

第二节 促进消费升级,提升流动经济吸附力

加快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商贸流通体系,促进新零售、房地产、电商等新业态加快发展,推动消费转型升级,打造流动经济新亮点。

一、加快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建设

深度融入滇中城市群。以楚雄市主城区为核心,打造楚雄主城区发展核,联结禄丰、南华、牟定、姚安、广通,形成楚雄州综合市场带。推动禄丰与武定市场合作发展,与禄劝、安宁、易门市场联动,畅通楚雄州与滇中城市的经济循环。以武定、元谋、永仁、大姚市场为支撑,发展高原特色农产品市场。依托楚雄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南

华商贸服务型物流园区,构建楚中市场集群;依托楚攀枝物流园区、花卉交易中心等,打造以现代物流、绿色食品、特色果蔬等为主导的楚北市场集群;以禄丰、武定工业园区、勤丰物流园区等为依托,打造为制造业提供生产资料的楚东市场集群。推进大滇西旅游集散中心建设,构建面向游客,提供景点商业服务及旅游咨询的旅游市场集群。

打造现代商圈。实施商圈消费引领工程,推动楚雄市主城区商圈功能结构调整,打造一批面向省内、辐射南亚东南亚的旅游购物与购物旅游功能融合的载体,在全州各县市培育一批体验式智慧化示范商圈。优化商业空间布局,打造以楚雄市商业中心为主体,各县商业中心为补充的商业体系。深化品质消费、品牌消费、时尚消费集聚,建设改造一批绿色商场、城市商圈、城市综合体,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的名品展示发布中心。

专栏 1 现代商圈改造及建设工程

以楚雄市主城区兆顺“第一城”商圈为主,牟定县批发商圈中心、南华县零售商圈中心、双柏县零售商圈中心、禄丰市零售商圈中心、元谋县批发及零售商圈中心、楚雄市西部零售商圈中心、武定县批发商圈中心等为辅,改造及建设一批现代化智慧商圈。

打造特色商业街区。突出各特色商业街的文化特色、产业特色和人文特色,增强特色商业街的独特性和差异性,打造以彝人古镇为代表的主题鲜明、功能齐备的特色商业街区,满足居民和外来人口个性化、差异化、专业化等特色消费需

求。引导特色商业街区业态调整优化,制定特色商业街区产业引进目录,突出文化内涵和时尚特色,优先引进符合街区产业特色的企业和项目。积极引进知名地方特色、非物质文化遗产、老字号店铺和特色产品,丰富经营业态。

专栏 2 特色商业街区改造工程

楚雄彝人美食文化街、姚安荷城美食一条街、南华咪依噜美食一条街、禄丰金山镇餐饮美食文化一条街、禄丰中村五台山露营美食谷、楚雄姚安·云南民族服饰城、禄丰广通美食文化街。

打造智能消费体验中心。推进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完善居民消费环境。充分利用楚雄州区位优势及各类资源要素,搭建智能消费新平

台,打造 O2O 跨境电商居民消费体验中心、进口商品直销中心、出口商品集散中心,向境外客商和消费者提供购物指南、消费热线、免税

商店、多语种服务等国际化消费服务,提升境外商品和服务消费便利度,促进消费回流。

建设现代市场。推动传统商品交易市场提升改造,以“互联网+”对传统企业和传统市场进行升级改造。支持市场功能向集成交易、金融、物流、数据等服务拓展,增强商品集散、价格形成、信息发布等功能,打造一批高能级、强辐射的现代市场和平台。支持专业批发市场建设线上线下结合、业态高端、形式多样的生产

资料批发市场,形成面向滇西,辐射周边的区域性采购交易中心。做到把以人才、物流、资金流为主体的批发市场逐步改造成为以信息流为主体的交易市场。发挥“中国冬早蔬菜之乡”“中国核桃之乡”“中国彝药之乡”“世界野生菌王国”等品牌优势,建设区域特色产品交易中心和博览会展中心,加快构建区域特色商品交易市场,掌握特色产品定价权,增强国际影响力。

专栏 3 市场节点体系布局工程

加快布局以楚雄综合大市场为核心,打造楚雄综合市场带、重化工业市场带、高原特色农产品市场带,推动楚中市场集群、楚北市场集群、楚东市场集群、旅游市场集群协同发展。建设西南核桃特色交易市场、全国早冬蔬菜特色批发中心、牟定腐乳特色市场、全国野生菌特色加工与交易市场、楚雄州小商品综合贸易特色市场、楚雄石化产品特色交易中心等。

推动自贸试验区建设。主动对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中国—中南半岛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等国家战略,全面加强与国家级经开区、综合保税区、边(跨)境经济合作区、重点开发开放

试验区等各类开发开放平台的联动发展,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改革试点经验,积极申建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楚雄片区(试点),增强开放协同叠加效应,支撑楚雄州流动经济加快发展。

专栏 4 贸易试验区建设工程

申报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工程:在深入调研、科学论证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符合楚雄实际,具有区域经济特色的自贸区发展思路,加快推动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楚雄片区(试点)建设。

贸易便利化工程:推广实施“跨境电商监管新模式”“区内企业货物流转自行运输”等举措,提高贸易便利化程度,为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楚雄片区(试点)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二、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业

新零售。大力发展零售新业态、新模式,引导实体零售企业加强移动互联网、5G 与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对商品生产、流通与销售过程进行升级改造,重塑业态结构与生态圈,实现线下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与线上商流、资金流、信息流的快速流动和深度融合,拓展智能化、网络化全渠道布局。积极推进连锁经营,推动传统市场商品经营结构和业态调整,发展品牌化、专业化、特色化经营,形成

品牌专卖、系列专卖、特种商品专卖的连锁经营服务体系。积极发展专业性较强的家电、食品、建材等专业连锁超市,合理布局大型综合超市。加快连锁企业物流配送体系建设,提高商品配送能力。适应网络购物发展趋势,鼓励传统零售企业建立网上销售平台,以网上销售促进门店销售。规范发展大宗商品电子交易市场,加快推动智慧零售市场建设,通过促进产品零售市场与互联网相融合,形成“电商平台+互联网+传统零售商”的综合智慧零售市场。鼓励零售与文化、创意、旅

游、会展、体育、美食等融合发展,实现跨行业联动,做精做深体验消费。

总部经济。充分发挥总部经济吸引和配置国际高端资源及先进生产性服务业资源的作用,加快推进“总部楚雄”建设,进一步提升楚雄州的影响范围和发展能级,提升全州的优质要素吸附力和流动性。全力引进跨国公司和国内大企业、大集团到楚雄设立区域性总部,鼓励企业建设区域性研发中心、采购中心、财务管理中心等,加快培育本土成长型总部企业,鼓励企业“分改子、子升总、总升级”,促进“瞪羚企业”“独角兽企业”等成长型企业向总部企业方向发展。

跨境电商。进一步完善楚雄州跨境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跨境电商大数据、防伪溯源监管、中小企业服务、跨境电商金融服务等系列平台,实现与电子口岸数据互通。支持传统商业企业转型升级,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大力发展“互联网+跨境电商物流”。引导本土企业建设跨境电子商务海外仓储,开展跨境贸易,支持企业加强与国际知名航运公司、铁路货运公司、货代公司的合作,扩大国际物流运输体系的业务范围,有效支撑跨境电商发展。

房地产。进一步强化房地产市场调控,科学精准调整住房和用地供应规模、结构、时序,解决区域性结构、产品结构、供应体系失衡等问题,切实满足群众住房需求,进一步优化房地产开发布局,引导房地产市场合理有序发展。优化审批程序,大力引进省内外知名房地产企业入驻楚雄,引导房地产企业开发高品质住宅小区,促进房地产业优化升级。围绕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积极培育养老地产、旅游地产、康养地产等新兴产业和新型业态,不断增强房地产发展的市场活力,促进来自滇中乃至全国的资源要素在州内聚集与流动。

塑造国际展销品牌。巩固升级区域性会展品牌,拓展投资促进、贸易合作、外交服务平台功能。坚持“突出重点、彰显特色、助推产业、示范带动”原则,积极参与以创意云南文化产业为代表的民族文化会展,带动楚雄州彝绣、彝族文

化、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发展。深入挖掘楚雄州区域特色,整合旅游和文化资源,培育和支持楚雄火把节、彝族年、自治州成立纪念日等品牌节庆活动。依托交通区位、消费市场、服务环境等优势,积极策划创办马拉松、徒步大会、彩色跑、音乐节等文化娱乐活动和体育赛事。加强与国内外会展发达地区、国际展览业协会(UFI)、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等国内外知名会展机构及企业的交流合作,积极引进各类知名品牌会展在楚举办。

第三节 打造流量平台,提升流动经济控制力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搭建多样化的信息服务平台,提升信息服务水平,推动数据赋能,促进流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大数据枢纽建设

完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夯实数字经济发展基础,聚焦4G补短板、千兆宽带、5G网络覆盖等重点,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持续推进互联网骨干网、城域网和接入网结合优化和承载能力扩容,加快数字乡村、智慧城市、“宽带楚雄”、老旧小区光纤网络改造等,实现网络信息服务全域覆盖。将5G基站站址、机房及管线、电力等配套设施纳入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分步分层推进5G商用部署,逐步实现城区、园区、重点乡镇、交通主干道区域的基站全覆盖。面向智能制造、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应急等应用领域,打造覆盖范围广、网络质量优、业务体验佳的5G精品网络。持续推进骨干网IPv6改造,加快专用通道建设,夯实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提升面向南亚东南亚跨境通信传输能力。

推动数据中心和云计算等新型应用基础设施建设。依托电信运营商、专业CDN服务商,构建面向东盟的跨境CDN网络,逐步扩大CDN网络覆盖范围。建设“楚雄云”平台,为楚雄州政务信息系统建设提供大数据量、高并发、快速响应的云计算、云存储、云管控、云安全、备份云等云服务。根据云南省“公共云”建设要求,推进宏观经济、人口、法人、自然资源、电子证照“五朵云”

和主题库建设。构建“上联省级,下接市县,横向联通州级部门”的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跨区域、跨部门、跨行业的信息交换和数据共享。建设人工智能、区块链、视频共享、容器引擎等专项服务平台,支持政务云上应用开发高效智能。加强数据库建设,积极引进国内外云计算数据中心服务商来楚落地发展,加快建设一批高水平数据中心,打造数据中心集聚区,提供信息数据加工、海量数据处理、业务流程规范、数表模型分析、智能决策、预测分析等专业服务,推动数据资源流动和价值再造。积极扩展现有数据中心规模,引进一批云平台、灾备中心等业务建设。

推进区块链产业园区建设。依托楚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区块链产业园区,积极引进国内区块链研发领域知名企业建立研发中心、项目中心、数据中心、算力中心,建立行

业区块链、私有区块链。加快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协同构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积极拓展区块链应用场景,加强区块链技术在金融、商贸、政务、民生、智能制造、物流、能源等重点行业的应用,对产品交易、资金流等进行精准监控,推动公共资源一体化管理。

二、推动信息平台建设

搭建供应链协同平台。完善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到售后服务的全链条供应链体系,推动上下游企业实现协同采购、协同制造、协同物流,促进大中小企业专业化分工协作。支持建设“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供应链与物流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等,加快培育一批协同研发、众包设计、智慧仓储、融资租赁及金融服务等供应链协同平台,增强经济辐射能级,构建具有全球竞争力和区域带动力的流动经济产业体系。

专栏 9 供应链培育工程
重点产业园区供应链平台建设工程:加快推进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禄丰、武定两个省级工业园区建设,完成大姚、南华、牟定、永仁、双柏、元谋、姚安 7 个产业园区优化提升工程。 智慧供应链建设工程:利用“互联网+”解决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等问题。依托“5G”工程,建设覆盖全州工农业产品供销大数据平台,打通电商、实体店、消费者共享的供应链,形成一体化管理。

搭建生活性服务平台。精准把握消费者多样化需求,聚焦垂直细分生活服务领域,开发面向智慧医疗、健康养生、智慧养老、在线旅游、远程教育、家政服务、数字文娱、智慧消费等生活服务

平台。推动传统生活服务业升级改造,瞄准高端市场发展高端服务业,紧盯消费新需求、新热点、新模式,大力发展定制服务、定制消费,满足大众个性化、精准化、精细化、精品化生活服务需求。

专栏 10 生活性服务平台建设工程
智慧医疗。推进覆盖州—县市—乡镇—村(社区)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实现与云南省其他州市级健康信息平台互通共享;通过建设楚雄州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深化健康医疗大数据在行业治理、公共卫生、临床科研、医疗服务、医疗保障等方面的应用,推进网上预约分诊、远程医疗、医学影像和检查检验结果共享互认等便民惠民服务。 健康养生。加快挖掘开发养生文化、养生服务、休闲旅游等健康养生产品,打造健康养生品牌,培育成全州经济的增长点。到 2025 年,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特色鲜明、布局合理、

融合性高的健康养生产业体系。

智慧教育。加快推进“三高两全一大”教育信息化2.0建设,全面提升广大中小学教师和学生的信息素养。依托楚雄教育云平台,完成40万名中小学学生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依托云计算完善教育装备效益监测体系建设,全面实施教学实验设施和多媒体教室应用效益监测,提升教育装备应用效益。

在线旅游。以“一部手机游云南”建设为抓手,综合利用旅游、交通、工商、商务等行业部门信息资源,加大旅游信息实时监控、舆情分析与管理保障,促进旅游服务的全面性、精准性与高效性,有效提升楚雄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以世界恐龙谷、彝人古镇、光禄古镇等A级旅游景区为试点,加快推进智慧景区建设,逐渐完善景区名片编制、AI识景和指引标识铺设、旅游厕所及景区停车场的定位上线等景区智能化建设工作。

智慧消费。鼓励各大型购物中心安装数据传感器,通过数据传输实现消费者行为可视化。助力实体商业及品牌连锁采集消费数据,运用数据分析提升服务质量,从传统的广告营销、粗放式运营逐渐向精准营销及精细化运营转型。

搭建商品交易和服务贸易平台。依托楚雄州作为全国彝药研发生产基地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域,推动传统商品市场向“批零兼营、线上线下融合、商品和资本结合”等多功能复合型专业市

场转型发展。加快企业管理、法律咨询、知识产权、人力资源、会议及展览等重点商务服务领域平台发展。聚焦特色农产品、生物制药等重点产业如领域,探索搭建商品现货交易平台。

专栏 11 商品流通信息化建设工程

加快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在产品流通领域应用,发展“互联网+产品流通”,促进各类产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融合。推进“互联网+药品流通”发展,促进市场主体降低交易成本,提高流通效率,满足居民安全便捷用药需求。加快发展“互联网+农产品流通”,构建覆盖生产、流通、消费的农产品流通大数据平台,形成线上线下融合的粮油、食品、中药材等农产品流通体系。

搭建跨境电商平台。依托楚雄区位优势,积极培育和引进一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企业,集聚外贸企业、国际物流、跨境金融及相关专业服务企业,形成跨境电子商务产业集群。探索构建汇集生产、产品质量检验、交易、通关、物流、支付、结算及评价等跨境电商公共服务

平台。构建出口地以泰国、缅甸、老挝、印度等南亚东南亚国家为主,融合高原特色农业、先进装备制造、旅游文化、生物医药与大健康、绿色能源与绿色制造等重点产业的跨境电商平台,将楚雄州建设成为辐射南亚东南亚的跨境电商产业聚集区。

专栏 12 电商培育工程

“绿色食品+电商物流”工程:加快高原特色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等特色产业与电子商务融合发展,促进传统商业转型和线上线下融合,利用电子商务平台使绿色蔬菜、优质水果、特色畜禽以

及野生菌、大姚核桃等绿色食品走出去,增加农产品销售渠道,扩大农产品销售市场。

高原特色农产品电商平台建设工程:以楚雄市电商物流园区为中心、以牟定县、南华县、元谋县、大姚县、武定县、双柏县为副中心,建设统筹覆盖全州的农副产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

搭建专业化服务平台。引导平台企业开放共享实验平台、科研成果、专业设备等创新资源,促进新兴企业高速发展、传统企业转型发展。搭建人才、资本、资源、行业服务等专业化平台,开展人才交流、投融资对接、信息资源交互及咨询培训、营销推广、展览展示、品牌发布等服务,凸显“平台+服务”价值,实现从“被配置”到“主动配置”的转变,增强专业服务平台的吸附力和整合力。

第四节 完善金融体系,提升流动经济承载力

加快完善金融服务体系,促进区域内部、跨区域资金流动,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一、构建科技金融体系

打造高联动性、高协调性的科技金融体系,精心构建良好的科技和金融融合工作机制和政策环境。支持符合条件的科技企业积极申报国家和省级科技金融专项资金项目。成立“科技金融服务平台”,整合科技、金融、服务,用活金融科技开放平台,提升资金流通效率。引导VC(风险投资)、PE(私募股权投资)等资本投资高质量科创平台,探索私募债、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等科技金融产品,建立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信用评估评级授信等机制,培育和发展担保机构,建立融资担保平台,构建完整的产业链,形成“银行+政府+担保+保险+创投+科技服务中介”统一结合的科技金融体系。加快推进金融高科技产业园等载体建设,促进企业集聚发展,实现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打破部门职能边界,推动各类数据资源共享,促进金融科技创新成果更好惠及市场主体,推动实体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构建供应链金融体系

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增强资金流系统流动、开放流动、循环流动能力,实现资金要素价值

增值和要素流动核心区域的经济能量倍增。积极主动服务和融入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培育壮大供应链金融核心企业。支持通用航空、航空制造与维修、航空物流等临空产业发展,推动国际贸易、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模式深入对接跨境产业链,促进各类流量要素在楚雄州各产业供应链上的融合对接,实现价值增值。探索金融业务创新模式,加快发展互联网和移动金融架构下电子商务供应链融资,拓宽供应链上中下游企业融资渠道。支持商业银行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质押融资规模,鼓励供应链企业加入应收账款质押融资服务平台,探索开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试点,构建“物流”“商流”“资金流”“信息流”等多流合一的供应链金融体系。

三、健全消费金融体系

健全消费金融组织体系,壮大发展资金流要素市场主体。以重点企业为依托,设立消费金融新业态机构,鼓励发展消费金融结算,大力引进结算中心落户,提升跨区结算能力。创新消费金融服务模式,拓展资金流通领域,鼓励新兴金融机构开展线上自助式消费贷款等新业务,优化移动支付等新兴支付服务。提升消费金融发展环境,畅通资金流通渠道,强化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审批和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备案管理,重构信息信用体系。推动传统商业银行信用卡及消费贷、消费金融公司贷款、互联网消费金融等多种消费模式并行,创新消费金融服务模式,拓展资金流通领域,鼓励新兴金融机构开展线上自助式消费贷款等新业务,优化移动支付等新兴支付服务。

四、完善普惠金融体系

发挥财税政策作用,完善、用好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采取引导基金、奖励基金等方式,鼓励金融机构及社会资

本支持普惠金融发展。完善普惠金融组织体系,强化资金流量可达性。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社区、学校等人员密集地段增设网点,提升普惠金融的便利性,在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建设小微金融交易中心,健全普惠金融交易市场服务能力。支持探索基金、保险、信托、众筹等新型商业模式。创新普惠金融服务模式,打造“贷免扶补”线上平台,提升普惠金融风险担保和综合服务水平;发展“银税互动”创新服务,鼓励保险公司面向特殊群体开发专门保险产品,丰富普惠金融产品供给。运用金融科技赋能打造普惠金融服务新模式,用好用活各大银行推出线上“裕农通”等普惠金融服务,提升普惠金融风险担保和综合服务水平,保障农贷资金公平惠及农户,实现“全维度为中小微企业的经营赋能”。鼓励保险公司面向特殊群体开发专门保险产品,丰富普惠金融产品供给。提倡运用普惠金融精准帮扶模式,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第五节 强化技术支撑,提升流动经济创新力

搭建科技创新平台,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运用,充分激发和释放发展潜能,切实增强楚雄区域竞争力。

一、科技创新能力

充分发挥市场配置科技创新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建立技术创新市场导向、企业主导产业技术创新等机制,支持企业实施产业技术创新项目,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按照“自主决策、先行投入”的思路,引导企业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政府以财政后补助、间接投入等方式支持重大产业创新项目建设。支持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和企业家参与研究制定州级科技创新规划、计划、政策。持续实施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加强专业技术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对新兴产业、重点领域以及企业和新型研发机构急需紧缺人才支持力度,建立完善高技术人才培引体系。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优化创新环境、培育科技创新主体,建立科技研究、技术开发、试验发展、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的分类评价标

准和以科技创新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分类评价体系,大力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二、科技开放合作

积极开展科技入楚活动,借助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科技企业的技术、人才、资本、成果、平台优势,签订更多又具有科技含量的合作项目和引进高层次的科技人才、科技企业,着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水平。持续把科技入楚活动向深度和广度推进,扩大延伸范围,打通科技与经济结合最后一公里,实现楚雄州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引进先进的制造技术,利用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加强网络信息技术集成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推进数字城市、智慧城市建设,提高城市发展水平。

第六节 升级文旅产业,提升流动经济生命力

依托丰富的自然资源、民族文化资源等优势,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促进人员交往交流,拉动相关行业加快发展。

一、加快推进重大旅游基础项目

抢抓国家高度重视提升文化软实力、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求、推动乡村振兴等战略机遇,大力推动州内旅游环线的内联与外融发展,全力参与全省“大滇西旅游环线”建设,深度挖掘“世界恐龙之乡、东方人类故乡、中国彝族文化大观园、中国绿孔雀之乡”世界级旅游文化资源优势,加快推进侏罗纪文化旅游产业园等重大旅游文化项目建设,打造一批A级景区、高品质酒店、精品古镇、田园综合体,推出一批文化旅游项目,打造大滇西旅游环线新亮点。按照全域旅游理念和“国际化、高端化、特色化、智慧化”方向,全面推动旅游文化产业向文化体验、休闲度假、健康养生、观光旅游、专项旅游转型升级,打造国内知名的四季生态旅游目的地和国际知名的特色旅游文化目的地,实现从旅游过境地向旅游目的地转变,推动旅游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培育引领性文化项目

充分利用“互联网+”,积极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平台,推动旅游文化产业转型升级,创建智慧旅游乡村。发挥远古文化、彝族文化和历史文

化等资源优势，实施一批文旅创意精品项目，打造一批精品旅游景区。培育文旅产业引领性项目，策划推出一批文旅融合的新业态新产品，建成一批特色鲜明、吸引力强、带动力大的文化创

意产业园区、旅游文化综合体项目，加快建设一批功能配套、类型多样的旅游文化演艺设施，创作培育一批旅游文化演艺精品，开发一批具有影响力、参与性和体验性的旅游演艺产品。

专栏 14 旅游文化建设工程 加精品旅游景区建设工程：大姚彝绣文化园、牟定中国彝族左脚舞城、牟定彝和园文化旅游区、双柏中国彝族虎文化大观园、永仁中国太阳城、南华咪依噜风情谷等、彝人古镇、中国彝族十月太阳历文化园、禄丰世界恐龙谷、元谋人东方猿人谷。 重点乡镇和特色小镇建设工程：持续提升禄丰黑井古镇特色小镇品质，全力打造高品质特色小镇。加快重点镇发展，把鹿城镇、金山镇等 43 个重点镇打造成为中心镇和小城镇，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文化创意精品工程：重点开发《太阳女》《彝乡之恋》《梅葛史诗》《彝绣云裳》等舞台演艺，《威楚鼓乐》《虎笙文化》实景演艺及《穿越侏罗纪》立体影视等民族文化演艺产品。打造七彩云南(国际)民族赛装文化节、楚雄火把节、禄丰恐龙文化节、南华野生菌美食文化旅游节等节庆品牌。

三、构建跨文化交流合作平台

加大地域传统文化发掘力度，打造具有楚雄特色的民族文化，促进文化产业开放合作发展。积极开展民族服饰、语言文字、节庆文化、舞蹈等传统文化传承与交流互动，加强优秀民族文化研究，深入挖掘优秀传统文化、旅游文化的底蕴和内涵，把民族文化资源优势转变为经济优势和发展特色，促进民族传统文化、地域文化与城镇建

设、人民生活更加紧密结合。大力推进“旅游+”，推动旅游资源整合、产业融合，增加高品质供给，满足多元化、个性化、定制化消费需求，推动旅游产品由观光型向文化体验、休闲度假、专项旅游等复合型旅游升级，消费结构由门票经济向产业经济优化。加大对外文化交流合作力度，加强民族民间传统文化的对外展示，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

专栏 15 传统文化打造与文化产业对外开放工程 持续打造“彝乡之恋”“云绣彝裳”系列文化精品，把七彩云南民族赛装文化节提升打造为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丝路云裳·民族赛装文化节”。利用区位和气候优势，打造“滇中翡翠、康养福地”，搭建养生、养心、养性文化交流展示平台；围绕“世界恐龙之乡”“东方人类故乡”“中国彝族文化大观园”“中国绿孔雀之乡”，搭建更多文创产业展示、交流、合作平台。打造“火把节”“赛装节”等节庆平台，积极参加“广交会”“南博会”“农博会”等展会，发展节庆、会展经济。
--

第七节 夯实人力资源管理，提升流动经济整合力

坚定实施人才强州战略，持续实施农村“领头雁”“彝乡英才”等培养工程，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到楚雄就业创业，提升流动经济整合力。

一、强化人才教育培训功能

深入推动“人才兴楚”工作，加强人才培养，健全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加强与省内各大高校合作，深化产学研融合、校企合作，建立高校

与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协同培养创新人才的长效机制。大力开展与“一带一路”沿线、南亚东南亚国家职业教育、科技研发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培养一批拔尖创新人才。支持和引导职业类院校扩大办学规模,利用学历教育、职业教育等多种途

径和方式,培育复合型、实用性人才。打造产业技术工人交流培训中心,形成对园区急需技术工人、农民工等培训机制,促进农村人口素质的提高及农业劳动力的合理转移,促使劳动密集型产业向人力资本密集型产业的转型。

专栏 16 人才队伍建设重点工程

州级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培养计划。持续推进州级中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选拔培养工作。

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继续实施“云岭首席技师”培养工程、青年技能人才培养工程,建设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

职业技能专门化培训工程。实施职业技能培训计划,实现企业职工培训不少于培训总量的80%,技能劳动者总量占就业人员总量的比例高达50%以上,高技能人才总量占技能劳动者的比例达50%以上的目标。

二、提升人力资源服务水平

大力引进人才服务中介机构,重点培育和引进高端人力资源服务外包、人才测评培训等服务业态。争取国家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促进行业集聚发展、创新发展,逐步形成产业特色突出、服务功能完善、现代高端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群。实施“‘互联网+’人力资源服务行动”,推动人力资源服务各业态和互联网的深度融合,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企业运用互联网技术探索开展跨界服务模式。

三、优化人力资源协同能力

充分发挥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协同功能作用,构建“共助、共建、共享”的重点产业人力资源区域联动协同服务平台,切实解决企业“招工难”“用工难”的问题,为企业提供人力资源服务。建立招才引智与招商引资、创业就业协同联动机制,实现人才政策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产业政策相配套、与社会保障相衔接,人力资源与实体经济协同发展。完善人力资源保障制度,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构建和谐稳定的新型劳动关系。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完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畅通人才表达合理诉求渠道,做好人力资源保障工作。

第五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完善工作机制

加强对流动经济发展的组织领导,统筹推进流动经济发展工作,研究流动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建立推进流动经济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听取企业诉求和建议,及时发现、总结、推广企业创新转型的成功经验,研究解决方案实施和企业生产经营中的有关问题。设立“楚雄州推进流动经济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吸纳省内外知名行业专家,开展重大问题前沿研究,为重要应用项目及工程实施提供决策咨询意见。健全完善流动经济发展监管体系,营造开放包容的流动经济发展环境。

第二节 加大政策支持

加大有利于规划项目实施的政策引导和应对力度。完善流动经济相关政策体系,完善市场准入机制,加快形成产业政策与财税、信贷、土地、金融等政策配合实施的机制,增强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前瞻性、有效性,发挥好政策的撬动和放大效应。对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重点流动经济规划项目,合理安排用地。

第三节 拓宽融资渠道

利用各级各类财政资金,积极创新投资方式,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流动经济项目的信贷支持力度;大力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大力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到资本市场上市、挂牌融资,鼓励物流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短期票据、私募债等多种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科技型企业形成动态的以“内源融资+政府扶持资金+风险投资+债权融资+股权融资+改制上市”的“梯形融资模式”。积极践行创新发展,以大抓招商、大抓市场主体、大抓营商环境为途径撬动大融资,努力实现更高效率发展。

第四节 建立统计体系

构建流动经济产业统计指标及目录,探索开展针对流动经济新领域、新业态和新模式的专项

统计研究,明确统计口径,探索流动经济增加值测算方法,建立州级流动经济核心指标的定期发布机制和动态监测制度。搭建企业信息数据库,强化对各行业流动经济的统计监测和运行分析。积极探索大数据、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在流动经济统计、分析、监测中的运用,适时建立流动经济统计运行监测平台。

第五节 明确任务分工

在政策制定、工作部署、财力投放、干部配备上,结合流动经济战略规划内容,建立职能明确、权责一致、运行协调的管理体制。进一步细化流动经济重点领域发展的目标定位、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重大举措,由各牵头部门根据职能职责,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将目标任务分解下达至各县市人民政府和州直有关部门,进一步细化责任,涉及的县市和部门根据具体工作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责任,确保工作落地落实。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的通知

楚政通〔2022〕39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有关部门,楚雄高新区管委会:

现将《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印

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7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州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根据《云南省“十四五”兴水润滇工程规划》《中共楚雄州委关于制定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要求,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是州政府确定的重点专项规划,在总结全州“十三五”水利发展成就基础上,以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楚雄为主题,围绕滇中崛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

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发展定位,全面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能力、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河湖生态保护治理能力,加快构建楚雄水网,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研究提出了“十四五”水安全保障总体要求、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以及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本规划是未来五年我州水安全保障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第一章 规划背景与发展基础

第一节 规划背景

水是基础性的自然资源和战略性的经济资源,是生态环境的控制性要素。楚雄地处金沙江与元江两大水系分水岭上,境内多山,是以丘陵为主的地区,气候多变,干旱频发,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同时也面临水生态损害、水环境污染等新情况。水利作为重要的公共基础设施,必须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协调,不断提升水安全保

障能力,为楚雄州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当前,我州发展进入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阶段,与人民群众对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的需求相比,水利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水利发展中的矛盾和问题集中体现在发展质量上。这就要求我们把发展质量问题摆在更为突出位置,全面提高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治理和管理能力,实现从“有没有”到“好不好”的发展,更好支撑我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当前,我州经济社会发展发生深刻变化,新发展格局正在加快构建,对水利发展布局产生了重大影响。“一带一路”建设、新一轮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滇中一体化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意识更加强烈,对水利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而旧的生产函数组合方式已经难以持续,水资源水环境承载能力达到瓶颈,河湖生态环境问题长期积累凸显,流域和区域水资源情势动态演变,水旱灾害、病险水库等风险隐患依然突出,新阶段水利发展直面严峻挑战。这就要求我们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努力实现供给与需求在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

新中国成立70多年来我州水利发展取得了重大历史性成就。大规模建设了江河防洪、农田灌溉、城乡供水等水利基础设施,具备了由点向网、由分散向系统转变的工程基础;构建了水法规制度和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工程管理的体制机制,具备了从粗放式管理向精细化、规范化、法治化管理转变的制度基础;水利科技创新能力和信息化水平持续提升,具备了由传统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变的科技基础。水利发展已经站到了新的起点,这就要求我们把发展着力点转向提升发展质量,推动水利向形态更高级、基础更牢固、保障更有力、功能更优化的阶段演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州第十次党代会精神,深入推进州委、州政府的决策部署,加快推动新阶段水

利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中共云南省委关于制定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云南省“十四五”兴水润滇工程规划》《中共楚雄州委关于制定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规划要求,结合楚雄实际,特编制本规划。

第二节 发展基础

(一)基本情况

楚雄彝族自治州位于滇中高原中部偏北,东靠昆明市,西接大理州,南连普洱市和玉溪市,北临四川省攀枝花市和凉山州,西北隔金沙江与丽江市相望;地处金沙江与元江两大水系分水岭上,分水岭以北为金沙江水系,以南为红河水系。境内多山,山地面积占全州总面积的90%以上,盆地及江河沿岸的平坝所占面积不到10%,是一个以高中山和低山丘陵为主的地区,素有“九分山水一分坝”之称。属亚热带低纬高原季风气候,蒸发旺盛,降水较云南大部偏少,干旱频发,属典型的滇中干旱地区。全州多年平均降雨量879mm,为全省多年平均降雨1258mm的70%,全州水资源量61亿立方米,仅占全省水资源量2140亿立方米的2.9%。亩均水资源量为1201立方米/亩,不到全省亩均水量的二分之一。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为16.5%。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州坚持兴利除害生态并重、开发节约保护并举、蓄引提并行,建设了一大批水利工程。截至2020年底,全州建成水利工程1.86万件,其中水库1129座:大(2)型水库1座、中型水库27座、小(1)型水库178座、小(2)型水库923座。建成农村供水工程10308件,受益农村人口105万。耕地有效灌溉面积177.04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72万亩,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0.5136。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900 平方公里, 占全州土地面积的 38.38%, 受益群众达 138.69 万人。完成 16 条(段)中小河流治理任务。河(湖)长制工作从“有名”到“有实”转变, 全州有 578 条河流、1129 座水库、87 座坝塘、140 条渠道纳入河(湖)长制管理。完成全州 219 条(段)4321 公里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

(二)建设发展成效

“十三五”期间, 在州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 全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 深入落实“十六字”治水思路, 扎实推进水利各项工作, 完成投资较规划增加四成, 圆满完成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十三五”时期是我州水旱灾害防御成效最好、水利工程效益发挥最大、水资源监管最严、河湖生态改善最大、农村水利支撑保障最实、全面从严治党力度最大的五年。在全州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全州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和惠及民生福祉提供了坚实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坚持优化水资源配置, 全力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强化优质水资源供给, 着力满足人民群众“喝好水”的美好生活需要。重大引调水工程建设强力推进。滇中引水工程楚雄段总长 156 公里, 已全线开工, 建设势头强劲。骨干水源工程建设全面提速。续建的大姚红豆树、元谋坛罐窑、禄丰西河、武定仁和 4 座中型水库和双柏螃蟹冲等 18 座小(一)型水库已全面完工开始投入使用; 续建永仁直苴中型水库正加快推进建设; 新开工大姚桂花、南华小箐河、楚雄白衣河、双柏白水河、元谋麻柳扩建 5 座中型水库, 楚雄响水箐等 14 座小(一)型水库。新增水库总库容 2.14 亿立方米, 新增年供水量 2.06 亿立方米。“十三五”期间, 全州累计供应 50 亿立方米生产生活用水。

坚持精准施策, 全力打好水利脱贫攻坚战。水利扶贫力度空前, 充分发挥水利基础性、先导性和保障性作用, 精准施策。聚焦“两不愁三保障”, 加快完善贫困地区水利基础设施。紧盯落实农村饮水脱贫攻坚目标任务, 建成农村饮水巩固

提升工程 1022 件, 惠及农村人口 105 万人, 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33.4 万人饮水安全全部达到脱贫攻坚标准, 按现行标准解决了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5.6%, 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 97.8%。解决所有脱贫摘帽的贫困县农村饮水安全问题。有序推进灌区及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圆满完成元谋大型灌区和蜻蛉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加快推进 8 件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加快农业高效节水建设, 完成元谋大型灌区丙间片 11.4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提升至 0.5136。

坚持补强防洪抗旱短板, 提升防洪抗旱安全保障能力。贯彻“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救灾理念, 全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善江河综合防洪减灾体系, 持续开展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 实施 119.8 公里河道治理, 全面推进 3 座中型、204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成功应对了 2016 年“9·07”永仁万马河流域山洪灾害、“9·17”元谋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9·30”牟定强降雨洪涝灾害, 有效防御了 2018 年“10·11”、“11·3”金沙江白格堰塞湖灾害, 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控制在 0.4%。成功应对 2019 年、2020 年的冬春夏连旱灾害, 投入抗旱人数 50 万人次, 解决 38 万人、20 万头大牲畜饮水困难问题, 干旱灾害年均损失率控制在 0.15%。“十三五”期间, 大中小型水库无一垮坝, 重要堤防无一决堤。

坚持节水优先, 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落实以水而定、量水而行, 着力推进从粗放用水向节约集约用水转变。推进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建立州县“三条红线”指标体系, 开展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 制定实施《楚雄州“十三五”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实施方案》。大力推进重点领域节水, 2016 年-2018 年全州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36.05 万亩, 完成全州 622 家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创建。初步形成农业节水减排综合长效机制。姚安、大姚、元谋 3 县成功创建国家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十三五”期间, 全州最大年用水总量为 10.41 亿立方

米;万元工业增长值用水量、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15 年分别下降 30.5% 和 30.9%。2016–2019 年在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省级考核中连续 3 年为优秀(2018 年未考核)。

坚持系统治理,持续改善河湖生态环境。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系统治理。全面建立河(湖)长制,全州 578 条河流、1129 座水库、87 座坝塘、140 条渠道纳入河(湖)长制管理,实现党政领导担任河(湖)长全覆盖,各级河(湖)长累计巡河 21.7 万人次;出台《楚雄州清水行动方案》《楚雄州河湖“清四乱”行动方案》;实行“巡查员+保洁员+贫困户”河湖管护模式,从建档立卡贫困户中聘用巡查员、河道巡查保洁员,落实了河湖管护责任,共聘请村(居)民小组巡查员 6688 名、河道巡查保洁员 1337 人、河(湖)长制社会义务监督员 767 人;开展河湖“清四乱”铁腕治理行动,共清理河道 1425 公里,清理垃圾 1.24 万吨,拆除违章建筑物 1217 平方米。2017–2020 年全省河(湖)长制工作考核连续 4 年为优秀。实施坡耕地小流域、重点小流域、清洁型小流域的治理等工作,完成防治水土流失面积 2580 平方公里。落实《楚雄州水源地保护攻坚战实施方案》,推进水源地安全达标建设。青山嘴水库、蜻蛉湖成功入选第十八批国家水利风景区。

坚持改革创新,切实提高水利行业监管能力。纵深推进水利“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探索向基层下放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持续优化行政审批工作流程,推进水利建设工程领域改革,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创新监管工作方式,全面提升政务服务质量。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出台《楚雄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在改革项目区建立健全了初始水权分配机制、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社会资本参与机制、节水奖励和精准补贴机制、群众全程参与机制、工程管护机制;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 84.82 万

亩,取得了“四省、两增、三提高、四促进”的明显成效,农业供水水价由 0.06–0.08 元/立方米调整为 0.10–0.60 元/立方米;完善价格机制和建管运营体制,元谋县采用 PPP 模式建设 11.4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姚安县引入社会资本建设 7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元谋县、姚安县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经验先后入选全国“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典型案例”。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明晰 30.45 万件小型水利工程产权,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创新水利投融资机制,开展社会资本参与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运营试点。PPP 试点项目共筹集项目资金 15.6 亿元。与企业组建项目前期公司筹集小石门水库、滇中引水工程楚雄州二期工程项目前期费 2804 万元。依法治水管理迈出坚实步伐,出台《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龙川江保护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全面开展小水电清理整改,整改类 47 座已安装生态流量监测设施,立即退出类 12 座已全部完成退出。水利科技取得显著成效,青山嘴水库成为我省首件同获“鲁班奖”“大禹奖”的水利工程。水利公共服务能力大幅提升,水利行政审批事项精简为 9 项,审批时间精简至 10 个工作日。构建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息管理平台,加强对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的市场监管,完善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业绩备案管理制度。“十三五”期间,在连年干旱、水资源分配紧张的情势下,没有发生因水事纠纷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在全州大规模、高强度水利建设进程中,没有发生质量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

“十三五”期间,我州千方百计加大水利投入,努力争取中央、省级投资,不断创新投融资方式,水利投资屡创新高,投资规模、建设规模、争取中央、省级投资规模位居全省前列。5 年累计完成投资 327.76 亿元,是“十三五”规划投资 234.95 亿元的 1.4 倍,是“十二五”水利投资 143.66 亿元的 2.3 倍。13 项水务发展主要指标全部完成,目标任务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大部分指标超额完成。

专栏1 楚雄州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目标完成情况表

序号	指标	单位	计划目标	完成指标
一	防灾减灾			
1	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	%	<0.6*	0.40*
2	干旱灾害年均损失率	%	<0.8*	0.15*
序号	指标	单位	计划目标	完成指标
二	农村水利			
3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80]	[95.6]
4	农村集中式供水人口比例	%	[85]	[97.8]
5	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万亩	41	42.2
三	水资源开发利用			
6	用水总量	亿 m ³	[16.58]	[10.41]
7	新增水库总库容	亿 m ³	2.1	2.14
8	水利设施新增供水能力	亿 m ³	2.04	2.06
四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9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30	30.5
10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29	30.9
11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		[0.492]	[0.5136]
12	重要江河库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87]	[95]
五	水土保持与生态修复			
13	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km ²	2240	2580
说明： 1.指标带*为平均值,[]为期末达到数,其余为5年累计数。 2.重要江河库水功能区主要水质评价的水质指标是COD、氨氮指标。 3.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中期评估调整为0.492。 4.“十三五”规划目标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采用2015年可比价计算。				

第三节 存在问题

对照省委、省政府赋予楚雄的定位、目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及人民群众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和水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需求,对

标省内外水利发展先进州市,我州水利工作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和短板。

水资源调配能力与高保障供水需求不协调,水资源供给矛盾依然突出。我州水资源承载力空间分布与生产布局不协调,水资源调配能力有待

提高,应对枯水年、突发水污染事件和抵御连续干旱的能力不强。楚中、楚东、楚西地区,资源性、工程性、水质性缺水问题较为突出。人均水资源量仅为国际公认的人均水资源量紧张值(1700立方米)八成;城市供水水源以中小型水库为主,当地水库调蓄能力和战略备用水源建设不足,城乡供水水源互联互通体系尚未形成,与高要求的应急供水能力尚有差距;部分水库淤积严重、难以发挥效益。楚南、楚北地区,尤其是山区工程性缺水亟待解决,存在季节性缺水问题;干热河谷区,工程性缺水矛盾突出,区域性干旱频发,部分河流水质污染严重,水质性缺水突出,供需矛盾日益显著。节水意识不强、用水粗放、节水保障激励机制不足,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为76立方米、25立方米,农业灌溉亩均用水427立方米,用水效率与省内外先进水平相比仍有差距。

防洪抗旱能力与高标准防洪抗旱体系要求不协调,水旱灾害风险依然是最大威胁。流域性大洪水、局部强降雨、山洪、城市内涝、区域干旱等灾害时有发生,面临严峻的水旱灾害威胁。全州主要江河堤防整体达标率不高,超标准洪水防御工程体系尚不完善,人工排洪通道未系统建设。县级以上城区防洪达标率仅30%;县级主要城区部分堤防的防洪标准仅达到10年一遇,与20年一遇防洪标准仍有差距。城市排涝标准不高,淹不起、淹不得的问题日益突显。全州3000平方公里以上江河主要支流治理进展缓慢,中小河流有治理需求的达600公里以上,100余座水库、水闸安全隐患多,急需除险加固。山洪沟治理急需加快,群测群防体系尚不健全。大面积区域性和连续性干旱频发,低热河谷区、分水岭地区和边远山区缺水严重,全州为滇中重度干旱易发区,平均5年即出现连续性大面积干旱或3年出现季节性大面积区域性干旱。水文监测、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监控、山洪、干旱灾害预警预报系统等非工程措施建设尚不完善,与智能高效的水旱灾害监测预警体系尚有差距。

农村水利发展与乡村振兴总要求不协调,农

村水利基础仍存在明显短板。全州农田有效灌溉率仅35.3%,将近三分之二的耕地缺乏有效灌溉条件。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仅0.5136,低于全国平均水平0.565。灌区工程现代化改造处于起步阶段,农业节水水平有待提高。规模化农村供水还需加强。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建设标准低。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作相对滞后,水环境问题较为突出。农村地区生态空间管控意识不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保护力度不足。农村水利工程施工管护责任未有效落实。

河湖水生态环境与人民高品质生活需求不协调,维护健康河湖任务艰巨。地表水国控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的占比三分之二。全州大部分工业废污水排放量集中在楚中楚雄高新区、楚东禄武产业新区;龙川江小天城段、西观桥段、绿汁江水文站段水污染仍然存在,加上污水收集与处理设施建设滞后,雨污分流不完善,水体环境容量严重不足;楚西蜻蛉河王家桥段、楚东菜园河、北甸河,生态用水被挤占,加上受干旱影响出现河道断流、水质下降、水生态环境恶化,“微容量、重负荷”问题突出。全州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约95%。部分饮用水水源存在个别时段溶解氧、总磷超标。重点监测的水库多数存在总氮超标的现象,存在富营养化的风险。河湖水生态空间被挤占现象突出,存在违法侵占水域和岸线问题。山区性河流生态基流保证率有待提高,坝区河网水体流动性差。水土流失面积6319平方公里,占全州土地面积的22%,楚南、楚北山区局部水土流失危害较为严重,水土保持动态监测有待完善。河湖水生态修复治理不够系统,缺乏多部门协同。绿水青山生态价值转换通道还需进一步打通。

水利行业强监管、改革创新与高效能水治理能力要求不协调,实现水利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任重道远。强监管基础较薄弱,监测感知体系有待健全,水利工程数字化体系建设有待推进。水利行业强监管智慧管控、自动控制手段亟待建立。流域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统筹调度体系尚未健全。水文服务基层、服务民生水平有待进

一步提高。法治水利与执法能力建设仍需不断加强,水价改革总体进展缓慢,水权市场不活跃和水市场发育不足。水利投融资机制有待不断完善和创新。水利科技创新能力不强、水利人才培养机制不完善等制约了水利科技服务水利现代化建设。

第二章 面临形势与发展机遇

第一节 面临形势

随着楚雄州经济发展和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新老水问题越来越突出,错综复杂的因素加剧水安全的风险。“十四五”时期需防范水安全领域可能出现的重大风险,筑牢水安全网。

供水安全。楚雄州正常来水年份缺水率20%以上,预计未来全州用水总量特别是城乡工业、农业、生活、生态用水将进一步增长,2030年前后可能到峰值,供水总量不足的矛盾仍存在,结构性、区域性、水质性缺水问题凸显。同时,乡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合格率偏低,饮用水水质风险较大。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仅要解决能否方便地喝上水的问题,而且还要解决能否喝上稳定优质水的问题。

防洪安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防汛救灾关系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粮食安全、经济安全、社会安全、国家安全。特殊的州情水情,决定着楚雄州洪涝灾害多发频发,洪涝灾害始终是心腹大患,任何时候都不能放松警惕。随着楚雄州经济增长、财富集聚,洪涝灾害风险加大。龙川江流域下游及主要支流勐岗河、蜻蛉河地区人口密集,为楚雄州经济核心区域,易受流域性洪水等威胁;西南部哀牢山一带(包括南华兔街、双柏鄂嘉、楚雄西舍路及马龙河流域地区)、北部万马河流域一带(大姚县华、百草岭等地)、东部武定(己衣)、禄丰(中村)、双柏(白竹山)一带等地区易受强降雨、山洪地质灾害等威胁,一旦遭受严重损失,会对经济社会发展造成较大影响。

生态安全。当前楚雄州水生态环境状况持续改善,出现稳中向好的趋势,但治理和保护成效并不稳固,龙川江南华城区段、楚雄城区段、绿汁

江禄丰董户村段等流经重要城镇河段水污染仍然存在,蜻蛉河、菜园河、北甸河水污染依然较重。一些地区经济社会用水挤占河湖生态水量,近四分之一国土面积存在不同程度水土流失,河湖水域、湿地等生态空间萎缩,水生态安全问题不容忽视。

粮食安全。“十三五”期间楚雄州粮食生产已连续5年实现稳定增产,连续5年超125万吨。但粮食安全保障的基础并不牢固,持续增产的难度进一步加大,保障粮食供求平衡的压力丝毫没有减轻。2020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368.3万亩,经济作物种植面积228.9万亩,全州有效灌溉面积177.04万亩,全州耕地面积501.31万亩。2020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强调,确保粮食安全始终是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在影响粮食生产的要素中水的增产效用最为突出,灌溉耕地的粮食产量通常是非灌溉耕地的2-4倍,实现粮食稳产、增产,关键在于水。目前,楚雄州农田水利仍然薄弱,全州近三分之二以上耕地望天收,缺少有效灌排条件,现有灌区存在标准低、配套差、老化失修、效益衰减等问题。

第二节 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立足建设滇中崛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发展定位,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一轮西部大开发、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对接“滇中崛起、延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区域发展布局,着力构建“两核、三群、四带、多点、一体、两屏”的生产力空间布局,全州水利发展迎来了新的机遇。

(一)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为水利发展指明新方向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确定了“十四五”

时期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擘画了未来五年我国水利发展的宏伟蓝图。

经济发展方面,基于水利保障发展、拉动投资的作用,要求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明确实施国家水网等重大工程,推进重大引调水、防洪减灾等重大项目。

乡村建设方面,基于水利助力农业、振兴乡村的作用,要求加大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实施河湖水系综合整治,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生态环境方面,基于水利改善环境、稳定生态的作用,要求实施节水行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推进用水权市场化交易,强化河(湖)长制。

统筹发展和安全方面,基于水利调蓄雨洪、防灾减灾的作用,要求提升洪涝干旱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加快江河控制性工程建设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推进堤防建设,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并将水利基础设施安全纳入国家经济安全。

(二)新时期治水思路对水利工作提出新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是新时代治水的根本遵循。明确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对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做出重要部署,发出了建设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伟大号召。围绕推进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的目标,要求全面提升水利综合保障能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综合施策,努力让河流秀水长清。

(三)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明确了水利工作的主题

水利部“三对标、一规划”专项行动明确了新阶段水利发展所处的历史方位和水利工作的主题。对表对标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水利发展亦进入新发展阶段,而新阶段水利工作的主题就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要重点抓好六条实

施路径。一要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进一步优化流域防洪工程布局。二要实施国家水网重大工程,构建国家水网。三要复苏河湖生态环境,加强河湖生态保护治理,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四要推进智慧水利建设,构建数字孪生流域,开展智慧化模拟,加快构建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智慧水利体系。五要建立健全节水制度政策,全面提升水资源集约节约安全利用水平。六要强化体制机制法治管理,不断提升水利治理能力和水平。

(四)新时代云南发展定位对水利工作赋予新使命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全面开创云南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对水利改革发展提出了新要求,加快推进现代水网基础设施建设,以基本消除云南工程性缺水瓶颈,基本消除区域性、大面积干旱为目标,大力实施“兴水润滇”工程,提升全省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五)新时代楚雄发展定位对水利工作赋予新使命

省委省政府楚雄现场办公会,明确了我州今后一个时期的奋斗目标、发展定位、工作重点和实现路径。主动服务和融入“滇中崛起、延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区域发展布局,深入贯彻落实好努力建设成为“滇中崛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这一发展定位,对水利改革发展提出了新要求。建设以“五大枢纽”为重点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即坚持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强力强势推进“两新一重”项目,下大力气做强做畅国际大通道,下大力气巩固提升国际大通道楚雄“五大枢纽”地位,下大力气织密织畅综合交通网、水网、能源网、数据网、商贸物流网,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巩固提升水利枢纽地位,实施“兴水润楚”三年行动,建设一批水源工程、连通工程、灌区工程、饮水工程,推进滇中引水、小石门水库等重大水利

工程建设,建成点线面结合的资源水网、民生水网、生态水网。

第三章 总体要求与发展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州第十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经济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重要论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围绕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国家战略部署,紧紧抓住“两新一重”等重大机遇,主动服务和融入“滇中崛起、延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区域发展布局。紧紧围绕滇中崛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发展定位,深入推进州委、州政府“巩固提升水利枢纽地位,实施‘兴水润楚’行动”等重大决策部署,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总体目标,基本解决工程性缺水瓶颈,基本消除区域性、大面积干旱,加快推进现代水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坚持水安全风险防控底线、水资源承载力刚性约束上限、水生态保护控制红线,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的水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保障民生。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人民共享,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水安全保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加快解决民众最关心的饮水、防洪、生态环境等问题,提升水安全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

福感、安全感。

节水优先、高效利用。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把节水作为解决我州区域性水资源短缺问题的重要举措,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建设节水型社会,形成节水型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空间均衡、协同发展。坚持新发展理念,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以水定需、量水而行、因水制宜,约束和规范各类水事行为,优化水资源配置,促进人口经济与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相均衡。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以水定城、以水定业,促进人口经济与水资源水生态环境相均衡。坚持发展和保护内在统一,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促进城乡水安全保障能力协同发展。

系统治理、综合施策。坚持新时期系统治水观,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生态环境水灾害问题。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系统思想,以流域为单元,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地上地下、城市乡村,加强综合治理,着力构建流域健康水循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预防为主,风险防控。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从注重事后处置向风险防控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降低安全风险转变,建立健全水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提高防范化解水安全风险的能力。

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化水利重点领域改革,完善水治理体制,发挥水利科技支撑作用,增强水利发展动力和活力。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二〇二五年,全面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水利基础设施网络更加完善,水治理体系和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稳步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构建水资源保障网、防洪保安网、

幸福河湖网和智慧水利网,巩固提升农村居民饮用水标准、加强美丽河湖建设等水利任务,初步实现洪旱无虞、饮水放心、用水便捷、亲水宜居的水安全保障体系,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水平显著提高。

供水目标。开源节流并重,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明显进展,河湖水系连通性逐步提高,已建水源工程效益充分发挥,水资源调配能力增强,基本形成水资源合理配置格局。经济社会发展供需水矛盾明显改善,基本形成与农业产业化、城镇化、新型工业化相适应的城乡供水安全网。全州用水总量控制在 16.58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6%,主要跨市县河流水流量分配基本完成。新增蓄水库容 1.5 亿立方米,引江水和当地地表水得到充分利用,水利设施新增供水能力 2.6 亿立方米,人均供水能力提高到 450 立方米,农村集中供水率达 98%,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88%,农田有效灌溉率 45%,供水安全系数达到 1.3,多水源联合调度的供水网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应急供水能力不断增强。

防洪目标。重点城镇和经济区防洪能力明显提高,龙川江、勐果河、渔泡江、礼社江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蜻蛉河、勐岗河、绿汁江、马龙河等流域的中小河流和山洪灾害防御能力进一步提高,现有病险水库安全隐患全面消除。洪水干旱监测、预报、预警、调度体系进一步完善,重大水安全事件风险防范化解能力进一步增强。楚雄市城市防洪标准达到 50 年一遇,县级城市防洪标准基本达到 20 年一遇,各类产业园区达到规定的防洪标准;5 级及以上江河堤防达标率提高到 70%。

生态目标。坚守水生态环境底线,加快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确保水质水量有保障、河湖水域不萎缩、生态功能不衰减、水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打造山青、水净、河畅、湖美、岸绿的美好家园。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全面完成,涉水空间管控制度基本建立,主要河湖水域岸线得到有效管理,管控能力显著增强;河湖生态流量保障体系

基本建立,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达到 90%;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水土保持率达到 80%,江河湖库水源涵养能力明显提升,江河湖泊水质持续向好。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取得新成效,水美乡村建设有序推进。

水利改革管理目标。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就,水权水价水市场改革取得重要进展,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运营的多种模式改革创新全面开花,良性运行机制基本形成。水法规体系和水利规划体系进一步完善。水生态文明制度体系逐步建立,河湖水域空间用途管制逐步落实。水利科技创新能力及人才队伍综合素质进一步提高,保障水利事业健康发展。

涉水事务监管目标。水旱灾害、水文水资源、河湖生态、水土流失等监测预警体系基本建立,水利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河(湖)长制深入推进,主要河湖水域岸线得到有效管控,建成美丽河湖 100 条(个)。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建立健全,水资源节约、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等各环节的监管进一步加强。水工程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和管理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基本实现大中型水利工程安全监测全覆盖,水工程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明显提升。水权水价水市场改革取得重要进展。政府主导、金融支持、社会参与的水利投融资机制进一步完善。水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效。水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明显增强。

展望二〇三五年,建成洪旱无虞、饮水放心、用水便捷、亲水宜居的水安全保障体系,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相适应,基本实现高水平水利现代化。水资源保障形成新格局,州域互联互通、互调互济的水资源配置体系基本建成,分质供水全面推行,粮食安全需水足额保障;防洪保安达到新高度,防洪排涝标准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达到省内领先水平;水生态环境开创新境界,河湖幸福指数全省领先,人与自然和谐的全域幸福河湖;智慧水利迈上新台阶,水利对象互联互通感知、信息资源全面共享、网络安全保障有力,现代化水利业务管理和应用场景全面形成,水利高质量发展动力强劲。

专栏2 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主要目标指标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十三五”目标	“十三五”完成	“十四五”目标	备注
1	江河堤防达标率	%	—	—	[70]	预测性
2	用水总量	亿 m ³	[<16.58]	[<16.58]	[<16.58]	约束性
3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率	%	29	30.9	16	约束性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	%	30	30.5	16	约束性
4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492]	[0.5136]	[0.52]	预期性
5	水利设施新增供水能力	亿 m ³	2.04	2.06	2.6	预期性
6	新增蓄水库容	亿 m ³	2.1	2.14	1.5	预期性
7	人均供水能力	m ³ /人	—	[431]	[>450]	预期性
8	农田有效灌溉率	%	—	[35.3]	[45]	预期性
9	农村集中供水率	%	[85]	[97.8]	[98]	预期性
10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80]	[95.6]/[66.3]	[88]	预期性
11	供水安全系数	/	—	[1.25]	[1.3]	预期性
12	水土保持率	%	—	[78]	[>80]	预期性
13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	%	—	—	[>90]	预期性

注：

1.带[]为“十四五”末达到值,其余为5年累计值。

2.农村集中供水率按照受益人口20人标准确定。

3.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统计口径变化:农村集中供水工程标准由受益人20人提升为100人,且农村自来水指在原管网入户的基础上,增加配备净化或消毒设施。“十三五”规划目标按照老口径确定为80%，“十三五”完成情况分别按照新老口径统计指标,老口径达到95.6%,新口径为66.3%。“十四五”规划目标按照新口径分析确定为88%。

4.供水安全系数指年供水能力与当年供水量的比例。

5.水土保持率非水土流失面积占该区域面积的比例。

6.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是指纳入生态流量保障重要河湖名录的河流和湖泊控制断面基本生态流量保障目标实现比例。

第四章 总体布局

楚雄州素有“九分山水一分坝”的特点,境内流域面积1000平方公里以上的“五江六河”聚集全州主要人口和经济总量。其中,金沙江、龙川

江、蜻蛉河、渔泡江、绿汁江流域人口占全州近80%,创造经济总量占全州近90%,在我州经济社会发展和生产力布局中处于特别重要的位置;剩余的人口主要分布在礼社江、万马河、勐果河、马龙河、沙甸河、勐岗河流域县城或山区集镇。

为主动服务和融入“滇中崛起、沿边开放、滇东北开发、滇西一体化”的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水安全保障布局紧紧围绕滇中崛起增长极、现代农业示范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的发展定位,着力构建“两核、三群、四带、多点、一体、两屏”的生产力空间布局,按“五江六河”(金沙江、礼社江、龙川江、渔泡江、绿汁江、蜻蛉河、万马河、勐果河、勐岗河、马龙河、沙甸河)来分水资源匮乏经济聚集区、水资源丰沛边远山区、干热河谷生态脆弱区统筹水安全保障布局,以国家水网工程规划布局为总纲,以推进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为重点,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完善跨流域、跨区域调配水工程体系,加快区域骨干河道治理,着力推进楚雄水网建设,全面提升区域水安全保障能力。突出供水、防洪、生态安全,丰富“五江六河”融合功能,充分考虑沿江沿河安全带、生态带、产业带、交通带等共建共享,优化水资源配置,提升防洪能力,强化水生态保护修复,筑牢沿江沿河供水、防洪、生态安全屏障,拓展沿江沿河经济社会发展新空间。加快推进水利枢纽建设,以江河水系为基础,输水工程为通道、控制性调蓄工程为节点、智慧化调控为手段,系统构建供水保障网、防洪保安网、幸福河湖网和智慧水利网,形成供水动脉、防洪通道、生态格局、智慧网络。

第一节 水资源匮乏经济聚集区

包括龙川江、绿汁江、蜻蛉河等流域的 53 个乡镇,国土面积、总人口、地区生产总值、粮食产量分别占全州的 50%、70%、83%、66%,人均水资源量 1310 立方米,人均供水能力 393 立方米,是楚雄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区。该区域主要水问题是资源性、水质性、工程性缺水并存,水资源开发水平较高,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部分河流生态水量不足,水生态环境问题复杂。水安全保障布局是围绕“两核(楚雄高新区楚南产业发展核、禄武产业发展核)、三群(楚中城市群、楚东城市群、楚北城市群)、四带(昆楚经济带、武易经济带、永武经济带、永双经济带)”的要求,坚持开源与节流并重,促进资源集约高效利用。优化

该区域水资源配置格局,增加外调水量,协调好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关系,完善多源联调的水资源配置体系;提高水资源供给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加强节水型灌区建设,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复苏河湖生态环境,以提升水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实施一批水源工程、江河湖库连通工程、引调水工程。抓紧推进小石门水库、九龙甸水库扩建、东河水库扩建、滇中引水工程楚雄州二期工程、楚雄市城市水资源配置工程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开展蜻蛉河、元谋 2 个大型灌区续建和现代化改造,新建永仁、绿汁江 2 个大型灌区,加快实施中型灌区建设,推进一批中小型骨干水源工程,推进青山嘴水库生态综合整治和修复,实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工程。

第二节 水资源丰沛边远山区

包括礼社江、渔泡江、绿汁江、勐岗河、勐果河、马龙河、万马河等流域的 34 个乡镇,国土面积、总人口、地区生产总值、粮食产量分别占全州的 31%、20%、12%、23%,人均水资源量达 4782 立方米,人均供水能力 348 立方米,是楚雄州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欠发展区,该区域主要水问题是水资源丰沛但开发水平低,农村水利设施薄弱,农村饮水城乡差距大,水土流失严重,山洪灾害频发。水安全保障布局是围绕“多点(多点支撑)、一体(一体发展)”要求,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促进人水和谐发展。优化该区域水资源配置格局,加大开发流域水资源;推进城乡一体化、农村规模化供水,保障农村供水安全;加大水土流失治理;完善防洪抗旱灾害防御体系,加大山洪灾害防治和干旱灾害防御,为乡村振兴提供水利支撑。重点建设白衣河、马龙河等一批骨干水源工程和跨流域引调水工程;实施 10 县(市)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健全农村供水保障体系;实施一批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加快实施山洪沟治理工程和山区骨干中小型抗旱水源工程。

第三节 干热河谷生态脆弱区

包括金沙江、绿汁江、礼社江等沿岸区域的 16 个乡镇,国土面积、总人口、地区生产总值、粮

食产量分别占全州的19%、10%、5%、11%，人均水资源量4369立方米，人均供水能力238立方米，是楚雄州生态文明建设的薄弱区，该区域主要水问题是气候炎热少雨，降雨时空不均衡，蒸发量大，水资源开发利用困难，生态环境脆弱，水土流失严重，季节性、工程性缺水矛盾突出，区域性干旱频发。水安全保障布局是围绕“两屏（北部乌蒙山和百草岭生态屏障、南部哀牢山生态屏障）”要求，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加快划定落实河湖空间保护范围，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空间分区分类管控，实施河湖空间带修复，打造沿江沿河沿湖绿色生态廊道。严格控制河湖排污行为，核定河湖水体对污染物的承载能力，倒逼岸上各类污染源治理。加强河湖生态保护治理，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实现河湖功能永续利用。立足流域整体和水资源空间配置，遵循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引水上山”筑牢生活生产生态“水屏障”，建设沿江绿色经济走廊，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推动干热河谷地区经济社会跨越发展。重点是持续推进金沙江、礼社江水土流失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抓好龙川江元谋段等生态修复与治理，实施观音岩、乌东德大型水电站（楚雄州）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建设一批抗旱水源工程，合理开发干热河谷区。

第五章 强化节约优化配置，保障供水安全

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合理配置水资源，按照“先节水、挖潜力、优配置、强备用”的思路，加快重大水源和水资源配置骨干工程建设，加强常规水源与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构建节约高效、互济联调的供水保障网，全面提升城乡供水安全能力。

第一节 全面实施国家节水行动

深入推进国家节水行动，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产、以水定人，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健全政府引导、市场调节、社会协同的节水工作机制，根据水资源承载能力优化城市空间布局、产业结构、人口规模，长期深入做好节水工

作，大力推进农业、工业、城镇等领域节水。

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健全龙川江、绿汁江、蜻蛉河等河流主要控制断面基本生态流量、区域流域水量分配、主要领域用水定额等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严格实行区域流域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强化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管理，全面推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制度，严格水资源用途管制，在水资源紧缺和水资源过度开发利用地区，压减高耗水产业规模，发展节水型产业。完善水资源监督考核制度，依托水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加强取用水计量监测，加强重点用水户监管，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取用水监管能力。对取用水总量已达到或超过可用水量的地方，暂停审批建设项目新增取水；对取用水总量接近用水量的地方，限制审批新增取水。

强化农业节水增效。根据水资源条件，推进适水种植，建立节水型农业种植模式。加大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开展蜻蛉河大型灌区、元谋大型灌区及一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建设节水灌溉骨干工程，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推行喷灌、微灌、低压管道输水灌溉、水肥一体化等技术。健全完善灌区量水测水设施，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2。

推进工业节水减排。严控高耗水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加快淘汰落后产能，采用差别水价以及树立节水标杆等措施，推动高耗水企业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在钢铁、单晶硅、化工等高耗水行业建成一批节水型企业。引导工业企业推广应用高效冷却、洗涤、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加大工业节水改造力度。推行企业和园区水循环梯级利用。

加强城镇节水降损。积极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推广海绵城市建设模式，新建小区、城市道路、公共绿地因地制宜配套建设雨水集蓄利用设施，构建城镇高效水系统。鼓励非常规水源利用工程，加快污水再生利用，强化中水回用。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

在 10%以内,开展管网独立分区计量管理。深入推进公共领域节水,强化公共用水和自建设施供水计划管理,加大城市园林绿化节水灌溉设施建设和改造,城市市政公共设施节水型器具推广率达到 100%。

健全节水机制。完善节水监管机制,强化各级政府主体责任,逐级建立目标责任制,推动将节水主要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建立节水激励机制,完善节水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加强节水宣传教育,向全民普及节水知识,强化节水教育培训,充分发挥节水载体的节水示范引领作用。

第二节 增强水资源调蓄能力

围绕全州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布局,按照“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原则,统筹配置生活、生产、生态用水,充分挖掘现有工程供水潜力,适度超前、提速规划建设一批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骨干水源工程,系统提升资源化利用能力。优化水库空间布局,新建、扩建一批供水水库。加快推进小石门水库、九龙甸水库扩建等大型水库建设,加快建设直苴水库、小箐河水库、桂花水库等一批在建中型水库,加快推进定远河、罗申河、马龙河等一批中型水库,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小型水库,着力提高水资源调蓄能力。开展洋派水库中型水库恢复正常蓄水位项目。充分挖掘水库水源潜力,通过科学配置和优化调度,发挥各类水源调节互补的作用。建立完善水库后汛期运行水位动态调控制度,科学利用雨洪资源。提高全州水资源调蓄能力和城乡供水、农田灌溉保证率,有效缓解工程性缺水突出的问题,

增强供水保障能力。

第三节 优化区域水资源配置

强化流域与区域水资源优化配置,引水、连通、增效、提水并举,构建东西联通、江库联调、区域联网的一体化供水格局。创造条件积极开展以滇中引水为重点的跨流域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积极推进滇中引水工程楚雄州二期工程。优化全州各区域之间、干支流之间、流域之间关键性水系连通,加快推进渔泡江河库连通工程岔河引水项目、麻柳水库至丙令水库连通等一批工程。加快推进水库清淤工作,充分发挥现有水源的供水能力。推进大中型水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有序实施乌东德、观音岩水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作为支流水利工程的有效补充,推进流域统筹配置水资源。

第四节 加快应急备用水源建设

考虑气候变化引起的特大干旱、连续干旱的影响,对水源单一、供水水量紧张、应对突发事件能力不足的县级以上城市,在现有供水水源挖潜改造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在建和规划水源,合理确定城市应急备用水源方案。推动县级以上城市实现双水源、多水源供水。统筹推进河道型、水库型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和水源互联互通,提升各县(市)应急供水保障能力,有效应对突发污染事故和特殊干旱等供水安全风险。新建以乡镇和农村供水、灌溉为主要功能的小型水库工程,配套机井工程与引、调、提水工程,因地制宜建设乡镇、农村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加强抗旱水源统一管理和调度,确保供水安全和粮食安全。

专栏 3 供水保障能力建设项目
1.大型水库建设。新建牟定小石门大(2)型水库,扩建楚雄九龙甸、禄丰东河等 2 座中型水库为大(2)型水库。 2.中型水库建设。续建永仁直苴、南华小箐河、大姚桂花、双柏白水河、楚雄白衣河、武定志黑等 6 座中型水库,新建楚雄中石坝(扩建)、禄丰罗申河、牟定定远河、楚雄马龙河、楚雄上本、双柏大河边、永仁大血厂(扩建)、永仁老屋基、大姚妙峰(扩建)、大姚盐丰、武定咪书拉、姚安撇槽河、

元谋依壁河、南华葫芦口、元谋羊街河、双柏他此河等 16 座中型水库。

3.小型水库建设。续建牟定小土锅箐、永仁中山、姚安大跃进(扩建)等 17 座小(1)型水库;新建禄丰响水河、元谋龙街河、牟定大力歪等 50 座小(1)型水库。

4.引调水工程。推进滇中引水工程楚雄州二期工程和楚雄市城市水资源配置工程。力争开工建设姚安县渔泡江跨流域引水工程、麻柳水库至丙令水库连通工程等 94 件河库水系连通工程。开展金沙江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论证工作。

5.水库清淤。力争实施 21 座中型水库、114 座小(1)型水库、278 座小(2)型水库清淤。

6.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力争开工建设 25 件城市备用水源工程项目。

7.节水型社会建设。继续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第六章 夯实农村水利基础,助推乡村振兴

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按照“强基础、全覆盖、抓升级、促融合”的思路,加强农村供水、灌区建设及改造、山区小水网建设等,系统推进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供水保障和灌排能力,改善农村水系面貌和人居环境,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第一节 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聚焦民生改善,优化农村供水工程布局。巩固拓展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以城乡供水一体化为发展方向,以区域规模化供水为主体,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依托区内在建和拟建的跨区域调水工程、水库工程等,进一步优化供水工程水源布局,健全农村供水工程体系,全面提高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提升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对现状水源不稳定的农村供水工程,采取节水、建设水源工程或实施管网延伸等措施,最大程度缓解因旱应急送水问题。采取建设水源工程、引调水或提水工程等措施,全力提升单纯依靠水窖供水和依靠水窖辅助供水人口的饮水安全保障水平。

巩固拓展农村饮水脱贫攻坚成果。对现有水源有保障的,采取老旧管网改造、配套净化消毒设施、加强水源地保护等提升措施,补齐农村供水工程短板,巩固拓展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成果。

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发展。有条件的地区,推进城市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优化水网、水厂、入户管网工程布局,注重发挥规模效益,全面提升农村供水质量。

第二节 推进灌区建设及现代化改造工程

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要求,以楚东、楚中、楚北、楚西地区为重点推进农业节水,进一步优化重构乡村生态、生产空间格局,有效支撑国家粮食安全、乡村振兴与生态文明建设。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种子基地等为重点,与改善农村饮水条件、乡村产业振兴、改善生态环境、美丽乡村建设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相结合,加快推进永仁、绿汁江大型灌区建设,因地制宜新建一批节水型、生态型现代中型灌区,提高粮食产能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围绕“设施完善、节水高效、管理科学、保障有力”的现代化灌区目标,加快推进已建蜻蛉河大型灌区、元谋大型灌区和其它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加强保障灌溉用水需求,助推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定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完善灌溉试验站和农业用水计量设施以及取用水计量监控,逐步提高农业用水计量率。

第三节 加快山区小水网建设

以改善农村基本生活条件和保障粮食安全为目标,以干旱易发区、粮食主产区等为重点,因

地制宜建设一批小型水源工程、连通工程。通过科学配置和优化调度，发挥各类水源调节互补的抗旱作用。在光热条件充足的山区、干热河谷区，建设一批光伏提水工程。在地下水条件较好的地区，建设一批水源稳定可靠的抗旱应急备用井。在人口相对分散的地区以水窖、水池、塘坝等为重点，提高雨水积蓄能力。在人口相对集中的集镇，建设一批保障率相对较高的小（二）型及以上规模水库，解决干旱期群众生活生产用水问题。

专栏 4 农村水利建设项目
1.农村供水。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998 处，新增覆盖人口 81.8 万人，管网配套 16611 公里。 2.灌区建设及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加快推进永仁、绿汁江大型灌区建设，开展靖蛉河大型灌区和元谋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力争开展楚雄市子午中型灌区、双柏县绿汁江中型灌区等 11 处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3.山区小水网建设。力争开工建设 123 件山区小水网工程。

第七章 实施防洪提升工程，筑牢防洪屏障

贯彻“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理念，按照“固骨干、强弱项、消隐患、优调度”的思路，充分考虑气候变化引起的极端天气影响和防洪保护对象的变化，统筹实施防洪提升工程，强化流域防洪调度及风险防控，构建更高标准的防洪安全网，整体提升洪涝灾害防御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第一节 提升应对极端天气下水灾
风险的能力

完善城市防控极端天气水灾害的体系机制，加强城市外围排水骨干河道、泵站、水闸等水利排涝设施建设，采取城市暗渠复明等措施，推进城市防洪排涝系统建设，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完善城市暴雨洪涝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科学调度流域骨干水利工程，实行病险水库汛期空库运行，提前转移出险水库下游影响区人员。推广洪水风险图社会化应用，预置抢险力量，落实避灾场所和转移路线，坚决避免重大人员伤亡及重大经济损失。

第二节 强化防洪薄弱环节建设

继续实施中小河流治理。按照整流域推进、整河流治理的原则，分阶段实施中小河流治理，

优先解决城镇河段防洪不达标、近年洪涝灾害频发、河堤损毁严重等问题。全面完成纳入国家规划的 3000 平方公里以上江河主要支流治理，继续实施全州中小河流二期治理，适时开展中小河流三期治理，逐步实现中小河流治理全覆盖。

完善山洪灾害防治体系。继续推进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建设和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进一步提升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优化自动监测站网布局，扩大预警预报信息覆盖面，加强监测预警平台集约化应用。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成效，减轻山洪灾害损失。

第三节 逐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坚持以防为主，定期开展水库、水闸等工程设施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健全水利工程隐患排查常态化工作机制。对病险程度较高、防洪任务较重的水库，抓紧实施除险加固，完成以往已实施除险加固的小型水库遗留问题的处理。实施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攻坚行动，全面完成现有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任务，推进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建立健全水库（水闸）常态化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机制。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应同步完成水库雨水情测报、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健全水库安全运行监测系统。落实病险水利工程安全度汛措施，有效防范汛期水利工程安全事故

- 46 -

发生。对年久失修、存在严重安全隐患或严重影响生态安全的水利工程,按有关规定科学开展降等报废工作。

第四节 强化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提升指挥调度体系,强化行政首长负责制,加强部门协同,完善指挥决策支撑系统,及时精准发布预警信息。建立流域联合防洪调度机制,

编制流域水库群调度方案。全面开展水旱灾害风险普查和风险等级划分,加强普查成果运用。完善水文站网与防汛非工程措施,加快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建设,建立流域洪水一体化监测预报预警系统。完善防汛预案,强化预案演练,做好江河流域、各类水工程防洪调度。充实抢险救援物资队伍。加强灾害防治宣传教育,增强风险防范意识。

专栏 5 防洪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1.大江大河主要支流治理。开展流域面积 3000 平方公里以上、防洪任务较重、保护对象重要的大江大河主要支流综合治理。力争开工建设龙川江安安段河道治理工程等 10 段重要江河支流治理项目,河道治理长度 107 公里。

2.中小河流治理。力争开工建设 97 段,共计 530 公里。

3.山洪沟防治。力争开工建设 70 段,共计 464 公里。

4.病险水库(水闸)加固。力争完成 7 座中型病险水库、53 座中型水闸和 155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5.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加快完善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力争开工建设 10 县(市)城区防洪排涝综合整治工程。

第八章 加强河湖生态修复,维护河湖健康

以满足人民群众对宜居水环境、健康水生态的要求为目标,按照“重保护、促修复、保好水、治差水”的思路,通过强化河(湖)长制,保障河湖基本生态用水量,持续实施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工程,推动重要河流湖泊生态保护与修复,扩大优质水生态产品供给,构建幸福河湖网,为美丽楚雄建设奠定基础。

第一节 强化河(湖)长制

全力推动河长制湖长制从“有名”“有实”向“有能”“有效”转变,坚决打好“河湖革命”攻坚战,以完备的河湖名录、明晰的河(湖)长责任、系统的政策制度、科学的河湖治理、现代的技术支撑 5 大体系为统领,深入实施“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突出抓好水资源管理、河道采砂管理、河湖“清四乱”、水土保持、小水电清理及生态流量监督,水污染防治、入河排污口监

管、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沿岸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治理、黑臭水体治理、长江流域禁捕禁渔、水源涵养区保护、河道岸线管理保护。积极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工作,逐步建立河湖健康档案,进行“一河(湖)一策”方案滚动修编,推动河湖系统治理。完善河(湖)长制信息管理系统,加强与各县(市)河(湖)长制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充实完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和岸线保护利用规划成果、“一河(湖)一策”方案,逐步实现数字化、智慧化、精细化。丰富完善“四乱”问题监管手段,充分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App 等,提高河湖管理信息化水平。

第二节 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保障河湖生态流量。合理确定龙川江、礼社江、渔泡江、绿汁江、蜻蛉河等重点河湖生态流量,制定并实施全州河湖生态流量保障方案,保障河湖基本生态用水量。完善生态流量调度与监

管机制,制定河湖生态流量确定技术指引,研究出台河湖生态流量管理办法,改善水工程生态流量泄放条件。建立健全生态流量监测体系,加强河湖生态调度,适时适度实施流域性、区域性生态补水,改善楚中、楚北等地区的河湖生态状况。全面推进小水电清理整改,有序退出涉及自然保护区、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和严重影响防洪安全的违规小水电站。逐步落实小水电工程生态流量泄放措施。加快推进小水电绿色转型升级,建设小水电绿色发展示范区。

第三节 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强对森林植被和水土流失治理成果的管护和培育,重点突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重要生态功能区、重要水源地、金沙江生态屏障区以及重要河流两岸的水土流失预防保护和空间管控,实施沿江、沿库、沿路、沿城水土保持。严格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依法有效强化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强化重要江河源头区和重要水源地范围的水土流失预防。在水土流失严重区域开展以小流域为单元的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在坡耕地相对集中和侵蚀沟相对密集的区域加强坡耕地综合整治,在重要水源地上游开展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加快干热河谷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进度,加强楚南、楚北高山峡谷区水源涵养区治理,推进水源地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把水土流失治理与流域水环境整治、生态旅游、农村产业

发展、美丽乡村建设有机衔接。

第四节 实施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强流域生态保护,强化江河源头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敏感区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强主要江河水源涵养。开展洋派水库水生态综合整治与修复,继续推进青山嘴水库水生态综合整治与修复,推进龙川江、蜻蛉河中下游生态修复。因地制宜实施河湖水系连通,恢复区域水动力条件,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针对不同水源类型,结合河湖生态治理修复,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构建布局合理、生态良好、引排自如、循环通畅、蓄泄兼筹、丰枯调剂,多源互补、调控自如的江河库生态水网,打造绿色生态廊道,保护和恢复河湖生态功能。

第五节 开展水美乡村建设

按照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要求,针对农村水系存在的淤塞萎缩、水污染严重、水生态恶化等突出问题,以河流为脉络,以村庄为节点,通过水系连通、清淤疏浚、岸坡整治、水源涵养和河湖管护等多项措施,开展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提高防洪排涝标准,改善水生态环境、农村人居环境和农业生产条件,打造一批各具特色的县域综合治水示范样板,建设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水美乡村,不断增强农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专栏 6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项目
1.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加大重点区域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开展金沙江中下游水土流失治理、礼社江水土流失治理、生态屏障带水土流失治理等重点项目,治理面积 655 平方公里。 2.水生态保护与修复。以流域为单元,加快推进江河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力争开工洋派水库、青山嘴水库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等 61 件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3.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有序开展 10 县(市)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第九章 建设智慧水利网,提升发展质量

按照“数字化、智慧化”的要求,加快水利业

务工作与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加强水安全感知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我州水利行业网络安全防护、整合共享、决策分析、运行管理水平,构建

数字化、网格化、智能化的智慧水利体系。

第一节 水利监测体系建设

围绕水旱灾害防御、河湖管理、水文水资源、水土保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监督管理等主要业务需求,开展水利监测体系建设。建设完善水库雨水情、大坝安全监测等设施,建立健全水库安全运行监测系统。拓展江河、水利工程、农村供水、灌区量测水等实时监测范围,充实优化水利感知站网,推进先进技术和仪器设备的应用,基本实现信息自动采集、传输、存储。

第二节 水利信息网络建设

实施全州水利信息网络及视频会商系统等水利信息化基础设施改造和建设。实现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及州直有关水利单位信息网络互联互通、重点水管单位及乡级视频会商系统覆盖率 80%以上。优化网络架构、拓展覆盖范围、

扩大传输带宽,推进 5G、北斗卫星、商业遥感卫星在水利业务中的应用。

第三节 水旱灾害防御非工程措施建设

加快水旱情评估预警能力建设,开展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推进试点建设全州中小型水库洪水预报预警系统、水旱灾害评估系统;推进预报及联合调度系统建设;开展防汛抢险技术专家队伍和能力建设,建设完善抢险技术支撑体系。

第四节 水利业务应用

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州级水利人工智能支撑云平台。建成水旱灾害防御、水利工程建设、节水、水资源开发利用、水利工程管理、城乡供水、江河、水土流失、水利监督、水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等业务应用系统。推广应用水利“一张图”、全州水旱灾害预报预警等公共服务产品,着力提升智慧水利水平。

专栏 7 智慧水利网建设项目

1.水利监测体系建设。完善水文监测和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17 个地下水监测站、4 个生态流量监测站及哀牢山清泉流实验站。建设水库安全运行监测系统,有序开展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设工作。建设大中型灌区量测水设施。建设县级农村供水管理调度终端。

2.水利信息网络建设。实施全州水利信息网络及视频会商系统等水利信息化基础设施改造和建设。推进 5G、北斗卫星、商业遥感卫星水利业务应用,升级改造网络核心设备,全面支持 IPv6。

3.水旱灾害防御非工程措施建设。开展山洪灾害调查评价。建设重点城市楚雄、元谋、姚安、武定、禄丰水情预警服务站。推进试点建设全州中小型水库洪水预报预警系统。建设 40 个墒情监测站。开展防汛抢险技术支撑专家队伍和能力建设,建设完善抢险支撑体系。

4.水利业务应用建设。建设水利智能支撑云平台、综合管理应用系统。实施蜻蛉河大型灌区等数字灌区建设,建设小石门水库安全运行管理系统

第十章 严管理增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围绕水利重点领域,按照“建机制、强能力”的思路,健全监管体制机制,实现重点领域全过程、全要素监管,防范化解重大水安全风险,提升

涉水事务监管和服务水平,不断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一节 全力防范水旱灾害风险

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制定完

善预案,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妥善应对水安全极端情况和各种困难局面,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水安全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

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加强水库、堤防等水利工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完善防汛抗旱监测预警体系,加强动态监控响应。开展水旱灾害风险普查,统一建设普查信息化工作平台。

制定完善水旱灾害防御方案、预案。修订完善大江大河重要支流防御洪水方案和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城市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洪水调度方案、水利工程抢险应急预案、山洪灾害防御预案、水量调度应急预案等。开展相关预案的演练,确保预案方案科学合理、简明实用。

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推进与水旱灾害防御相关的指挥、调度、会商、预警、预案、演练等事项的标准化建设,构建统一高效的水旱灾害防御框架体系。进一步完善水旱灾害工作机制,建立水利防汛抗旱预警、调度和工程管理责任组织体系,强化跨部门、跨区域协调联动,加强应急演练。加强抢险队伍管理和防汛抢险技术支撑,建立水利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定额标准,加强州级水利抗洪抢险先进设备配置。

第二节 深化江河湖泊监督管理

以推进河(湖)长制为抓手,着力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监管,全面实现河长制由“有名”“有实”向“有能”“有效”转变。

继续深化河(湖)长制。落实属地责任和部门责任,进一步发挥公众护水在河湖治理保护中的作用。巩固州、县、乡、村四级河(湖)长体系,落实河(湖)长动态管理,实现河湖管护责任全覆盖。建立“河长办+部门”协作机制,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强化分办督办,推动形成河(湖)长牵头、河长办统筹、部门各司其职、分工负责、密切协作的工作格局。完善河(湖)长会议、河(湖)长巡查、信息共享、工作督查、考核激励等制度。

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管控。加快划定落实河湖空间保护范围,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空间分区分类管控,保护河湖水域岸线资源、规范开发秩序。建

立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机制,将清理整治进一步向中小河流延伸。

强化河道采砂监管。严格落实河湖采砂管理责任制,按照批复的河道采砂规划、采砂计划,严格规范河道采砂许可,加强河道采砂现场管理,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维护河道采砂秩序。

第三节 严格节水和水资源监管

加强节水监管。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格落实规划和建设项目节水评价。提高农业灌溉、工业和生活用水计量率。积极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

强化合理分水。落实分水到河,按照应分尽分原则,全面完成我州跨县(市)江河水量分配,健全流域和区域、地表口地下水总量管控指标体系和管控机制。加强水量分配方案内实施监管,完善水资源管控制度,严格落实“十四五”水资源管控指标。

加强水资源管理。强化用水总量监管,开展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工作,落实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考核。

强化入河排污口监管。进一步推进入河湖排污口监管,在长江经济带入河排污口核查基础上,建立入河排污口长效监管机制。

第四节 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

建立系统完整、职责明确、严格高效、规范有序的监管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水土保持监管。看住人为水土流失,强化水土保持监测,实现监测与管理的有效融合。

健全水土保持行业监管。加强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土保持主体责任落实的监管。建立水土保持监督与检查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从严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加强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建立人为水土流失常态化监管机制,推进信息化监管全覆盖。按照“属地管理,重心下移”的原则,明确水土保持违法行为的查处主体,及时发现并查处水土保持违法违规行,限时进行整改,有效遏制人为水土流失。

提高水土保持监测支撑能力。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全州覆盖,定量掌握水土流失强度、分布和动态变化。加强监测站点建设,优化水土保持监测站网。加强卫星遥感、无人机、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水土保持监管等工作中的应用。

第五节 规范水利工程建设运管

推进水利工程全生命周期监管,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加强安全规范运行监管,建立良性运行机制,确保工程安全运行并正常发挥效益。

强化水利工程建设监管。加强水利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管,全面提升工程建设质量。推行水利工程项目法人建档立卡,提升建设管理水平。强化工程验收管理,加快推进遗留项目验收移交工作。

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加快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优化完善信用评价机制,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加强水利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监督和标后履约监管,推进项目电子化招投标。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动态化监管模式,健全工作制度和配套措施,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和全面公开,强化失信惩戒措施,严厉打击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为。

抓好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加强对全州水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履职及在建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情况的巡查和督导。优化质量监督工作措施,抓好重点水利项目现场质量监督。强化水利工程建设领域安全监管,构建更加严密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治理,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

健全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全面落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常态化工作机制。完善水库水雨情测报

设施及安全监测等设施配置。全面推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重点做好“定标准、定人员、定经费、建平台、严考核”五项工作。探索小型水利工程运行管理规范、经营管理集约化、维修养护专业化的管理模式。完善水利工程基础信息数据库。深入推动运行管理单位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做好水利工程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加强对水利工程防洪、水资源、水生态调度的监管。

第六节 推进依法治水管水工作

以严格执法监管为抓手,进一步完善水法规体系,建立健全监管法制体制机制,提升执法和监管能力。

完善水法规体系。加强顶层设计,推进涉水重点领域立法,及时修订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制订完善涉水管理规程体系,划清水利各领域监管“红线”。完善各业务领域管人、管事、管业务、管成果等系列强监管配套制度和政策。

提升水行政执法能力。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河湖管理秩序。强化综合执法,健全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进一步理顺全州水政监察队伍体制机制,加强水行政执法能力培训和廉政建设,规范执法流程。推进“互联网+水政执法”。

完善水利行业监督体系。聚焦水利重点领域,进一步明晰综合监管、专业监管、专职监管、日常监管四个层次的职责定位和任务分工,加强监管制度建设、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形成全面覆盖、上下联动、保障到位的监管体系。推进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监管。严格“查、认、改、罚”等环节,对水利系统依法履责实施行业监督。加强监管队伍能力建设,推行清单式监管,实施年度水利重点监督事项的监督检查。

专栏 8 强化监管重要任务

1.全力防范水旱灾害风险。开展水旱灾害风险普查;推进水旱灾害防御标准化建设;完善水旱灾害防御方案、预案体系,并开展相关预案的演练。

2. 加大河湖管理保护力度。完成流域面积 100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并推进流域面积 200-1000 平方公里河流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健全河湖水域岸线准入制度；制定河湖水域岸线管控办法。

3. 严格节水和水资源监管。建立节水用水统计调查管理制度；完善各行业计划用水监督管理。全面完成跨县（市）区江河水量分配；全面实施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健全取水口、入河排污口长效监管机制；全面提升水资源监控能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

4. 强化水土保持监管。加强对水土保持主体责任落实的监管；建立人为水土流失常态化监管机制；实施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全覆盖。

5. 规范水利工程建设运营。加快推进遗留项目验收移交工作；建立水利建设市场守信机制；推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管理标准化；落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常态化工作机制；完善水库水雨情测报设施及安全监测等设施配置。

6. 推进依法治水管水工作。开展《楚雄彝族自治州河湖岸线保护条例》《龙川江保护管理条例》（修订）等立法工作。

第十一章 抓改革激活力，破解水利发展瓶颈

按照“破障碍、激活力、增动能”的思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发挥政府与市场的协同作用，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推进水权、水价改革，深化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改革，拓展投融资渠道，加强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激发水利发展内生动力和活力。

第一节 深化水资源管理改革

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围绕约束和规范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节约，划定水资源承载力约束边界，建立覆盖州县（市）二级行政区的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

推进取水许可放管服改革。推进和完善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探索推进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深化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应用，实现取水有关信息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共享互认，提高取水许可管理政务服务效能。

抓实抓细用水统计调查制度实施。完善用水统计调查名录，健全统计工作责任体系，改进统计调查方式方法，切实提高用水统计调查数据质量。

第二节 深化价税改革

探索建立水价形成市场机制，稳妥推进水权

改革，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节水产业”发展，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

稳步推进水资源税改革。根据国家资源税费改革要求和统一部署，全面开展取水许可登记与计量核查，开展水资源费征管情况摸底调查，进一步提升取水计量监控能力，稳步推进水资源费改革。

持续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健全充分反映供水成本、激励提升供水质量、促进节约用水的水利工程供水、城镇供水价格形成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分级分类分档制定农业水价。持续推进灌区供水成本核算和价格调整，原则上农业水价应达到或逐步提高到工程运行维护成本水平。着力完善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统筹研判水价提高、用水量下降、省工省时、增产增收对农业生产成本收益的综合影响，在农民可承受的前提下，把握好水价调整的时效，积极稳妥做好水价调整工作。具备条件的地区要全面建立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并合理制定阶梯和加价幅度，切实增强农民水商品意识。加快供水计量体系建设，实施大中型灌区取水许可制度，加快实现灌区渠首和干支渠口门取水计量。科学核定灌溉用水量、供水成本和价格，加强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总结元谋和姚安水价改革成功经验，完善水价改革机制。

积极稳妥推进用水权市场化交易。以水权确权登记和水工程空间管控为主导,推进水资源和水工程产权制度改革。加快水资源产权制度改革,全面推进水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加速推进水流自然资源资产化,建立河湖水域、岸线资源、砂石资源、水能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推行水工程产权制度改革,推进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确权划界,明晰所有权,落实管护权,界定收益权。加快江河流域水量分配,建立流域、水系(河流)为单元的行政区用水总量控制体系,探索建立区域不同取水户、行业水权初始分配制度。科学核定各取水户许可水量(或用水总量指标)。探索流域间、区域间、行业间、用户间等多种形式的的水权交易流转方式。积极培育水市场,建立健全水权水市场交易平台,推动水权水市场交易平台互联互通。

第三节 深化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改革

创新建设与运行管理体制机制,提高水利管理专业化水平,激发水管单位活力,促进工程建设与管理进入新阶段。

深化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改革。积极推行 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促进设计、采购和施工的深度融合。鼓励开展工程全过程咨询,提高水利建设管理专业化水平。综合运用 DBOT (设计—建设—运营—移交)、BOO (建设—拥有一运营)、BOOT(建设—拥有一运营—转入)、TOT(转让—运营—移交)、ROT(改建—运营—移交)和 PPP 等方式推进水利领域项目建设运营。

深化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改革。建立健全水利工程管养维护体制机制,探索社会化和专业化的多种水利工程管理模式。积极推动大中型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市场化,培育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市场,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委托专业化队伍承担工程运行管理和维修养护。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以落实工程管护经费和人员为重点,积极推动全州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的物业化、专业化和市场化。完善部分水利工程打捆招标、集中招标、集中建设管理方式。

第四节 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

深化水利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坚持政府主导,发挥财政投入主渠道作用,引导规范金融和社会资本参与投资水利建设运营,构建多渠道水利投融资格局。

加大公共财政投入。水利作为财政投入的重点领域,坚持政府投资的主体地位,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撬动作用;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财政支持,完善州级财政补助机制,努力争取各级财政部门逐年加大水利建设投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严格水资源费、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管理,积极运用地方政府债券支持符合条件的水利项目。研究州与县(市)水利事权责任划分,进一步完善州与县水利建设支出责任。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继续深化水利和金融机构合作,进一步加强与已签约金融机构和有合作意向金融机构对接,引导金融机构扩大水利信贷规模。研究设立公益性水利项目财政贴息支持等政策。推动水利工程产权抵押和收益权质押等多种融资形式。

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积极搭建地方政府水利融资平台。充分利用好省水投公司融资平台的功能,及时获取省级资金。推进行业内资金整合与行业间资金统筹相互衔接配合,加大各级财政对水利投入。积极推进符合条件的水利项目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通过 DBOT、投融资建管营+特许经营、股权投资+工程总承包+经营、PPP 等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水利项目建设运营。进一步规范水利工程资产管理,积极开展水利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工作,有效盘活存量水利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探索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挖掘水资源水空间多维价值,推动“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

第五节 加强人才与科技创新

加大水利人才培养力度,推动水利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进水利标准化建

设,为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科技支撑。

深化水利科技改革。推行科技管理体制转变,创新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高新技术企业、应用单位联合攻关,建立“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机制。

推动水利科技创新。加强科研基础平台建设,积极参与重大科技创新项目,着力加强基础性、前瞻性、战略性问题研究,加快解决水利高质量发展中关键核心技术及难题,全面提高行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强全州水利重点科研平台建设,联合相关高校及科研单位,开展重大水利工程关键技术攻关及重大水利科技问题研究,开展气候

变化对楚雄水情旱情影响、干热河谷区供水保障方案等重大水战略研究。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跨行业协同创新,引进适用于我州水利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提炼自主研发的优秀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于水利建设和运行管理,全面提高水利科技含量。改造蜻蛉河大型灌区灌溉试验站,修编《楚雄州水文手册》。

加大水利人才引进培养力度。统筹推进各类水利人才队伍建设,畅通水利人才引进和流动通道,培养造就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专业过硬的水利人才队伍,着力加强水利高层次人才培养,支持培育本土勘察设计大师,强化水利基层人才队伍建设。

专栏 9 改革创新重大举措
1.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建立覆盖州县(市)二级行政区的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体系,推进和完善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探索推进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完善用水统计调查名录,提高用水统计调查数据质量。 2.深化价税改革。合理调整水资源费、工程水费、自来水水费、排污费标准;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研究建立重大引调水工程水价调整 and 成本补偿制度;推进水权改革,培育和发展用水权交易市场。 3.深化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改革。积极推行 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鼓励开展工程全过程咨询,综合运用 BOT、BOO、BOOT、TOT、ROT 和 PPP 等方式推进水利领域项目建设运营。积极推动全州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的物业化、专业化和市场化。 4.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推动各级政府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水利项目建设;推动水利工程产权抵押和收益权质押等多种融资形式;规范和有序推动 DBOT、投融资建管营+特许经营、股权投资+工程总承包+经营和 PPP 等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水利项目建设运营;积极开展水利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工作;探索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5.加强人才与科技创新。开展重大水利工程关键技术攻关及重大水利科技问题研究,开展气候变化对楚雄水情旱情影响、低热河谷区供水保障方案等重大水战略研究。支持培育本土水利行业勘察设计大师;建设人才基地、首席技师工作室、水利创新人才库等;研究成立水工程科技中心。

第十二章 投资规模及重大项目

按照“十四五”水利改革发展目标任务,遵循

“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综合考虑规划依据、开发利用条件、建设条件、前期工作基础和地方积极性等因素,合理确定未来五年全

州水利建设项目和投资规模,并提出实施安排及重点项目。

第一节 投资规模

经初步匡算,“十四五”水利建设项目共1332项,投资1339亿元。按不同建设任务分类,

其中供水类共807项,投资908.1亿元,总投资1339亿元的67.8%;生态类共104项,投资353.5亿元,占26.4%;防洪类共413项,投资74.2亿元,占5.5%;信息化共8项,投资3.2亿元,占0.3%。预计“十四五”期间大致完成770亿元,约占58%。

专栏10 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项目投资构成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规 划 件 数	规 划 投 资	拟完成 投 资
合 计		1332	1339	770
供水保障 能力建设 工程	重点水源工程	92	325.70	174.92
	重点水系连通工程	95	140.77	92.03
	新建大中型灌区	6	73.85	9.49
	乡村小水网建设	123	32.60	19.56
	城市备用水源工程	26	15.59	15.59
	重大引调水工程	10	124.12	96.15
	大中型水电站综合利用工程	7	43.16	15.13
	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3	13.69	5.56
	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11	13.29	9.68
	水库清淤增效工程	413	64.28	38.33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10	20.83	17.70
	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	10	40.22	13.70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1	0.003	0.003
	小计	807	908.1	507.8
防洪提升 工程	流域面积300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治理	10	10.70	10.70
	流域面积200-3000平方公里河流治理	97	24.61	17.65
	山洪沟治理	70	6.53	6.53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162	7.03	5.98
	病险闸除险加固	53	3.30	2.81
	城市防洪排涝提升工程	10	19.96	15.97
	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	1	1.91	1.91
	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建设	10	0.13	0.13
	小计	413	74.2	61.7

项 目		规划 件数	规划 投资	拟完成 投资
水生态保 护与修复	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	33	17.52	8.76
	重点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	61	236.01	138.83
	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	10	100.00	50.00
	小计	104	353.5	197.6
水利信息 化及其它	站网建设工程	1	0.28	0.22
	自动监测工程	1	0.18	0.14
	精准服务工程	1	0.02	0.02
	能力建设工程	1	0.01	0.01
	水文科研工程	1	0.01	0.01
	运维保障工程	1	0.28	0.22
	水利信息化	1	2.43	1.94
	行业能力建设及科技创新	1	0.04	0.04
	小计	8	3.2	2.6

23 宗重大项目，优先安排投资计划。重大项目“十四五”总投资 766 亿元,占“十四五”投资规模的 57%。其中拟完成投资 315 亿元。

第二节 重大项目

根据我州水安全保障发展重点任务,遴选出滇中引水工程楚雄州二期工程、小石门水库等

专栏 11 楚雄州“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重大项目投资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 目	规划投资	拟完成投资
1	滇中引水工程楚雄州二期工程	93.0	83.7
2	楚雄州乌东德水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22.3	8.0
3	楚雄州观音岩水电站水资源综合利用工程	10.7	1.6
4	楚雄州金沙江水资源配置工程	66.9	0
5	楚雄市城市水资源配置工程(一引三库:马龙河、上本、中石坝、礼社江不管河引水工程)	31.1	12.4
6	永仁大型灌区	28.3	1.4
7	蜻蛉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7.3	3.6
8	绿汁江大型灌区	47.0	5.9
9	元谋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6.4	1.9
10	小石门水库工程	46.8	28.1

序号	项 目	规划投资	拟完成投资
11	九龙甸水库扩建工程	37.6	3.8
12	东河水库扩建(禄武产业园区水资源配置工程)	16.5	3.3
13	星宿江水库	39.9	0
14	三潭水库	20.1	0
15	中型水库(扩建、新建、清淤):志黑、罗申河、定远河、马龙河、大河边、盐丰、咪书拉、撒槽河、依壁河、葫芦口、羊街河、他此河、上本、老屋基等 14 件新建水库,中石坝、妙峰、大血厂扩建等 3 件扩建水库,西静河、庆丰、中屯、龙虎、毛板桥、下口坝、洋派、胡家山、红梅、白鹤、麻栗树、河尾、麻柳、猛连、丙间、大海波、东河、石门、西静河、新村、尼白租等 21 件水库清淤。	124.7	62.9
16	龙川江中上段(南华楚雄禄丰)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38.5	14.0
17	元谋县龙川江元谋段生态修复与治理	20.8	16.6
18	蜻蛉河中上段生态修复与治理	35.3	24.8
19	禄丰市星宿江禄丰段生态综合治理	33.9	23.7
20	永仁县永定河水生态修复与治理	2.5	2.1
21	礼社江水生态治理与修复工程	21.4	5.3
22	楚雄市青山嘴水库流域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10.4	8.8
23	姚安县洋派水库提质增效工程	5.0	2.5
合计		766	315

第十三章 环境影响评价

第一节 环境影响分析

“十四五”水安全保障规划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防洪提升工程、水生态保护等。规划项目所承担的任务以及保障对象不同,其环境影响各异,其中水生态保护工程具有显著的生态环境效益。规划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如下:

供水保障能力提升工程主要包括重点水源工程、水系连通工程、新建大型灌区工程、山区小水网工程、大中型电站综合利用工程等。工程实施的主要有利影响为:新增和恢复蓄引提水能力,进一步完善水资源配置体系,提高生活、生产、生态综合供水能力,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6%, 人均供水能力

提高到 450 立方米,农村集中供水率达 98%,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88%,农田有效灌溉率 45%。其不利影响主要表现为原有天然河道的水文情势发生变化、水库淹没及占地、移民安置、水土流失、灌溉回归水对环境的影响及生态环境用水的影响。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应结合项目区域的水资源和水环境承载能力,在分析河道内外环境需水的基础上,合理确定项目开发任务。

防洪提升工程主要包括重要支流、中小河流治理、山洪灾害防治、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等。防洪提升工程的主要有利影响表现为:可进一步完善防洪排涝体系,提高重点江河和重要城镇防洪排涝能力,保障重点地区防洪安全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其不利影响是改变河流水文情势、防洪水库淹没及占地、移民安置、水

土流失以及对水环境、生态环境和重要生态功能区的影响。

水生态保护包括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重点河湖生态治理与修复、农村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等。水生态保护可有效管控涉水空间,保障河湖生态流量,强化饮用水水源保护,控制入河湖污染物排放,有效改善水生态水环境,有效控制和减少水土流失。通过规划实施,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达90%;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55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率达80%,江河湖库水源涵养能力明显提升,江河湖泊水质持续向好。水生态环境状况明显改善。

第二节 对策与保护措施

高度重视水利工程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依法加强相关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加强对工程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全过程监管,尽量减免规划实施的不利环境影响。规划实施过程中,各类工程的论证与选址选线应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和“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约束和生态空间保护要求,并与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衔接。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不利影响,可通过以下措施予以减缓或消除:

(1)坚持节水优先绿色发展。在水资源开发利用过程中,加强用水需求管理,严格执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保障河流的基本生态环境用水要求,维护河湖健康生命。

(2)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依法加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各项环境保护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管理制度。

(3)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保护,严格按照《楚雄彝族自治州饮用水水源保护规定》进行分级防护,防止水质污染,确保供水安全。

(4)具有农业灌溉任务的水源工程应提高灌区灌溉水利用效率,同时强化区域农业环境管

理,科学合理使用化肥、农药,大力推广生态农业,努力减少和控制农业面源污染,降低灌溉回归水对地表水体的影响。

(5)防洪排涝工程的江河堤防工程堤线、堤型选择应尽量维持原天然河道的形态,避免大规模截弯取直、整齐划一,尽量采用生态护岸,避免硬质护岸对河流生态系统的横向阻隔。

(6)按照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与脆弱区、禁止开发区对涉及的受保护地区分类,明确水利建设等活动开展限度,将其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之内。

(7)水利建设项目不得穿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缓冲区,风景名胜区的一级保护区,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核心景观区,湿地公园的生态保育区、恢复重建区等。经国家批准的重点建设项目因自然条件限制,必须穿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生态敏感区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8)优化和调整工程布局,慎重选择施工场地,尽量避开保护动植物集中分布区和生物多样性丰富的区域;对珍稀、濒危的野生动植物及古树名木应当采取措施予以保护,严禁破坏。

(9)优化工程选址和建设规模,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尽量减少淹没占地及移民,从源头上减轻移民安置难度;切实做好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农村移民安置、城(集)镇及专业项目迁(复)建、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确保被征地居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10)加强规划实施后可能影响的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和重要目标的监测与保护,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采取相应对策措施。加强规划实施的环境风险评价与管理,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环境风险问题,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管理措施。

第三节 评价结论

本规划实施后,其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对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作用。规划项目建设造成的不利环境影响在采

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后将得以减缓、消除或改善。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规划是可行的。

第十四章 风险评估

为有效规避、预防、控制规划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风险,根据《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00号),对本规划中的决策事项,可能存在社会稳定、生态环境、社会效益、法律纠纷、财政金融和公共安全等风险进行评估。

第一节 风险因素

社会稳定风险。“十四五”时期规划新建水库69座,大型水库3座,中型水库16座,小(1)型水库50座,预计永久征收土地2.2万亩,搬迁0.7万人。征地搬迁涉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对人民群众的财产权益和生存发展产生影响,处理不当容易引发群体上访、集会、阻挠施工等社会不稳定事件。

生态环境风险。规划项目中,少量工程涉及小范围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区、基本农田等环境敏感区域;工程施工将增加水土流失;部分工程建设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变陆域水循环过程、河湖水文情势及水生态环境;工程蓄水可能产生滑坡塌岸,并可能对自然景观和水生生物栖息繁衍环境、生物多样性等产生影响。

法律纠纷风险。规划水利项目建设涉及政府、投资主体、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用水主体等多个利益相关方和多方合同合作关系,涉及重大利益调整和风险分担,任何环节处理不当,容易发生法律纠纷。

财政金融风险。水利建设项目以公益性和准公益性为主,“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投资770亿元。投资大、周期长,收益低,将加重州、县政府的财政负担,容易出现举债过高,产生财政金融风险。

公共安全风险。规划新建的水库若汛期水库洪水调度不当,或大坝安全出现问题,可能引发洪水灾害,威胁下游人民群众的人身、财产安全。规划项目中,部分新建工程具有城乡生

活供水任务,如供水水质出现问题,则威胁居民身体健康。

第二节 风险应对措施

社会稳定风险应对措施。强化项目前期工作,科学论证,合理设计,控制征地移民影响规模,从源头上减少社会稳定风险。强化征地移民前期工作,深入调查,充分征求移民意愿,科学合理地进行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严格落实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充分排查风险因素,科学评估风险等级,强化评估结论应用和地方政府维稳责任。建立风险监测和预警机制,实施监控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情况,做到“早发现、早处理”。

生态环境风险应对措施。坚持绿色发展和生态优先的理念,水资源配置要优先保障河流的基本生态环境用水,逐步退还挤占的河道内生态环境用水。在工程前期论证阶段要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优化工程设计,从源头上减少工程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依法加强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水土保持等前期工作,提出具体可行的环境影响控制措施和水土保持方案。严格落实“三同时”管理制度,加强建设、管理过程的环境影响监测的环境保护监管。

法律纠纷风险应对措施。强化政府及其下属各部门的契约意识,维护政府信用。加强对投资主体监管,明确投资主体责任。严格执行项目“五制”建设和落实项目单位六项管理制度。规范合作行为,完善合同约定事项。任何形式的合作,应通过签订合同等形式,明确界定合同双方的责权利关系、违约处理、争议解决等内容,提前预防法律纠纷风险。

财政金融风险应对措施。创新水利投融资体制,积极引入社会资本,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和运营水利工程。鼓励统筹城乡供水,实行水源工程、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等一体化建设运营。建立规模控制、预算管理和风险预警制度,全面动态监控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及时应对和处理。

公共安全风险应对措施。重视专家论证会的意见,把好设计技术评审关。加强汛期水库运行管理,严格依据设计调度规则进行水库洪水调度。强化大坝安全监测制度,实时监控大坝安全。建立健全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制度,实时监测源头水质。加快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规划,从源头上消除水质问题。

第三节 风险等级

《规划》在增强供水安全保障能力、保护重点地区防洪安全、完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改善河湖生态健康、推进水土流失治理、水利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规划存在的社会稳定、生态环境、法律纠纷、财政金融和公共安全风险具有可控性。在充分落实前述风险应对措施后,确定本次规划综合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第十五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建立州级部门协调、上下机构联动的工作机制,州发改、财政、水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农业农村等部门切实增强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职责,加强部门沟通协调,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落实好本规划各项工作任务。强化水利建设的主体责任,逐年落实年度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工作要求,确保水利建设任务和年度投资计划按期保质完成。

第二节 深化前期工作

统筹安排项目前期工作,加强项目储备,形成推进一批、开工一批、论证一批、储备一批的工作格局,确保项目科学有序实施。各项目业主要加强与发改、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文化和旅游等部门沟通协调,主动对接,争取支持,缩短支撑要件审批时间。全面加强前期工作成果质量管理,严格审查审批把关。州发改、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州级前期工作经费支持力度。

第三节 加大筹资力度

在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资金支持的同时,要多元化、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在力争加大地方财力对水利投入的基础上,把握政策、抓住机遇,加强与财政、发改部门沟通对接,全力争取地方政府债券支持;在依法合规和防范风险的前提下,用足用好金融支持水利优惠政策,合理利用各类金融贷款。要积极引导社会和金融资本投入,多渠道、多层次筹集建设资金,有效破解项目融资瓶颈,保障工程建设投资需求。

第四节 加强质量控制

牢固树立“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意识,认真落实水利工程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责任,加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和社会监督。认真落实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建立健全项目法人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施工单位保证和政府部门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督促监督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工程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实施,确保工程质量;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严把安全生产关,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生产安全。按照各自职责加强对水利建设项目工程招投标、设计变更、资金安排、征地拆迁等全过程的监督、审计和稽查,项目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切实管好、用好防汛抗旱水利建设资金,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第五节 健全考核机制

加强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跟踪分析和考核评估工作,适时开展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并及时提出规划调整或修订意见,确保规划总体目标指标如期完成。强化目标指标监督考核,建立项目监督考核和行政问责,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审计、稽查的力量,加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环节、重点岗位的监督考核力度,努力实现工程安全、资金安全、生产安全、干部安全。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 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楚政通〔2022〕43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有关部门,楚雄高新区管
委会:

真抓好贯彻落实。

现将《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
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

2022年7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 发展规划

前 言

2015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期间,要求云南立足多样性资源这个独特基础,打好高原特色农业这张牌,着力推进现代农业建设。“十三五”期间,云南省委、省政府立足多样性资源这个独特基础,大力发展高原特色农业。楚雄州作为农业大州,是发展高原特色农业最有优势的地区之一,具备打造现代农业示范区的条件。

依据《云南省“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云南省“十四五”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品牌”发展规划》《楚雄彝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楚雄州委 楚雄州人民政府关于努力建设成为现代农业示范区的实施方案》等文件,编制《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

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主要阐明楚雄州“十四五”期间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的发展思路、目标、发展重点以及重大工程,是未来五年全州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规划期为2021-2025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环境

第一节 资源概况

一、国土资源

楚雄州国土面积2.84万平方公里,居全省第5。山区、半山区面积占95%。其中:耕地面积501.31万亩,居全省第10位,人均耕地面积1.4亩;农林用地面积3967.65万亩,居全省第4,森林面积达2991.45万亩,覆盖率达70.01%;建设用地面积占国土面积的2.59%,土地利用空间潜

力巨大。后备土地资源充足,是全省发展绿色农业的一片沃土。

二、土壤类型

楚雄州主要的土壤类型为紫色土、红壤、黄棕壤,分别占全州土地面积的 65.16%、13.77%、11.44%。紫色土富含钾、磷,适宜种植烤烟等农作物;红壤肥力较低,淋溶严重,适宜开展保水林木种植;黄棕壤多分布于冷凉山区,适宜发展林业、林下经济作物、中药材种植。

三、耕地质量

楚雄州有高等级耕地 158.38 万亩, 占全州耕地面积的 28.68%,高于全省 9.55 个百分点,主

要分布在禄丰市、元谋县、姚安县、楚雄市等县(市),地势平坦,立地条件好,水、肥、气、热协调,土地利用限制少,障碍因素不明显,经多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坝区农田基础设施有了较大改善。中等级耕地面积 297.05 万亩, 占全州耕地面积的 53.8%,高于全省 9.78 个百分点,主要分布在楚雄市、武定县等县(市),立地条件相对较好,宜种性、可耕性较好,农田林网化程度较低,灌溉能力一般,排水能力较好,部分耕地存在酸化、渍潜、障碍层次等障碍因素。低等级耕地面积 96.75 万亩, 占全州耕地面积的 17.52%, 低于全省 19.05 个百分点,主要分布在南华县、大姚县等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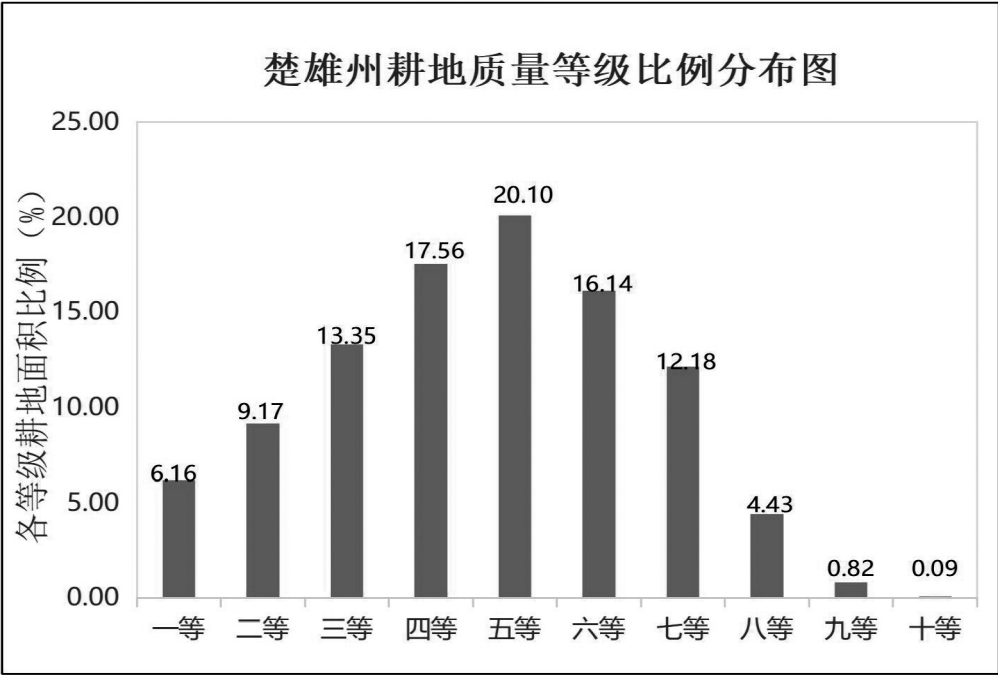


图 1 楚雄州耕地质量等级比

四、气候条件

楚雄州地处低纬度高原,属亚热带高原季风气候,气候垂直变化明显,从海拔最低的“三江口”(556 米)到最高的“百草岭”(3657 米),囊括了从寒温带到热带等 5 个主要温度带、12 种气候类型,具有“三山两水一分坝”“五江七河三区”的光热水土和地形地貌多样性优势;年均降雨量 800—1000 毫米;光热资源独特,年均日照时间为 2450 小时,为全省日照高值区,其中永仁县日

照时间达到 2823 小时。

五、水资源

楚雄州地跨金沙江、红河两大水系,分水岭以北为金沙江水系,以南为红河水系,形成了“五江七河”(金沙江、礼社江、龙川江、渔泡江、绿汁江,蜻蛉河、万马河、勐果河、勐岗河、马龙河、沙甸河、紫甸河)等众多支流网。金沙江属长江上游段,州境内干流全长 151 公里,流经除双柏县外的 7 县 2 市,流域面积 17060.8 平方公里,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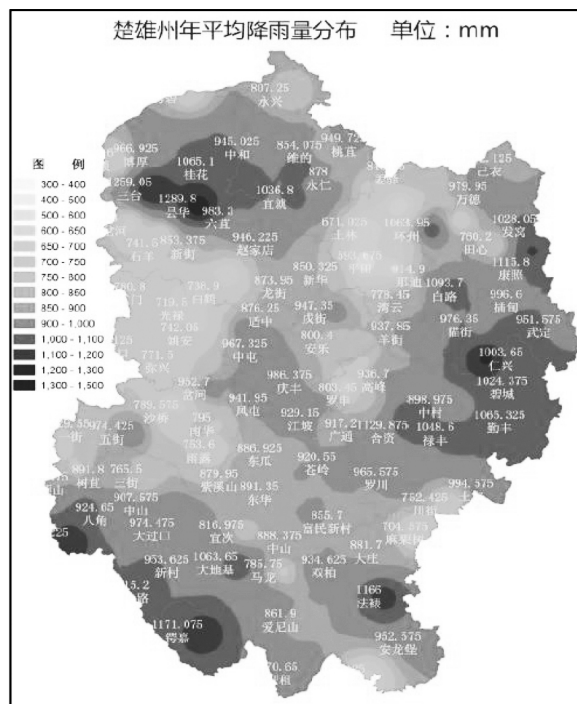


图 2 楚雄州年均降水量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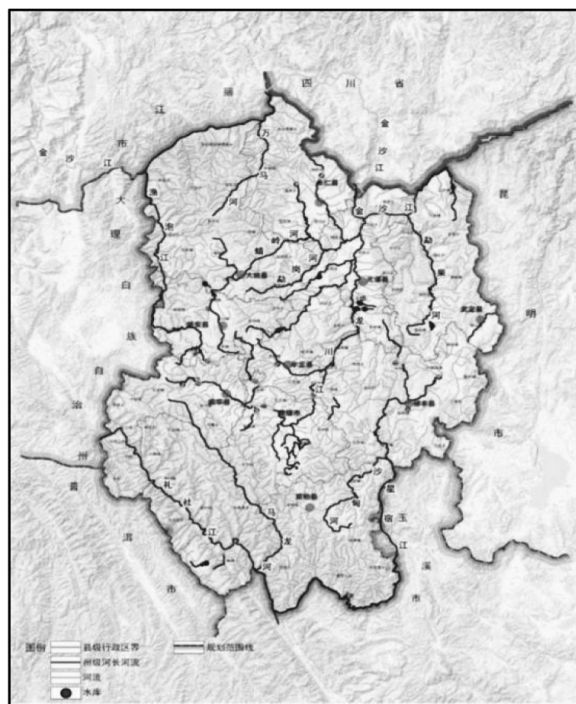


图3 楚雄州水系分布图

全州土地面积的 60%；元江为红河上游主干流，上段称礼社江，与绿汁江汇合后称元江，州境内干流全长 176 公里，流经双柏县及南华、楚雄、禄丰 4 县(市)，流域面积 11387.4 平方公里，占全州土地面积的 40%。全州累计拥有大中小型水库 1378 座，总库容 14.348 亿立方米，有效灌溉面积 182.647 万亩，节水灌溉面积 150.03 万亩。

第二节 发展现状

“十三五”时期,州委、州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决策部署,按照“稳粮、强畜、促特、兴果、融合”的思路,加快重点产业发展,强化主体培育、品牌建设、技术创新,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制造业已成为楚雄州第一大支柱产业。2020年,全州农业增加值实现277.67亿元,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1.8:1,农村常住居民可支配收入达12861元。

一、“十三五”发展成效

特色农业发展量效齐增。2020 年全州农林

牧渔业产值达 441.12 亿元，较 2015 年增加 167.92 亿元，年均增长 10.06%。粮食连续 5 年增收，年产量保持在 125 万吨以上。大力发展山地牧业，肉牛存栏居全省第 6 位，肉羊存栏居全省第 2 位，有多个国家级、省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品种；蔬菜数量和质量实现“双提升”，产量居全省第 5 位，元谋成为云南省最大的冬早蔬菜生产区。承接滇中花卉产业转移作用进一步强化，鲜切花种植面积全省排名第 2 位，产量位居全省第 3 位。野生菌产量居全省第 1 位。蚕桑种植面积居全省第 3 位，产量居全省第 4 位。培育规模以上核桃加工营销龙头企业 17 家，建成了西部最大、全国领先的核桃乳加工基地。建成以生猪、蔬菜等 8 个特色产业为主的标准化、绿色化、规模化种养基地 543 个，实现全产业链产值 454.68 亿元、年均增长 22.94%。全产业链打造优质“米袋子、菜篮子、肉盘子、果箱子、食瓶子”等绿色食品产业集群取得新突破，农业加工水平大幅度提升，农产品加工主体的总量实现多倍增长，带动作用不断增强。

表 1 楚雄州高原特色农业重点产业发展情况

序号	产业	2015 年		2020 年	
		产量 (万吨/万头/亿枝)	农业产值 (亿元)	产量 (万吨/万头/亿枝)	农业产值 (亿元)
1	粮食	124.9	61.73	126.7	—
2	蔬菜	194.7	42.17	266.37	65.79
3	生猪	243.17	55.45	278.83	75.73
4	肉牛	20.91	15.18	23.65	22.97
5	肉羊	94.8	9.62	107.99	16.97
6	水果	33.2	11.18	47.58	19.63
7	花卉	—	0.68	7.12	13.12
8	食用菌	1.6	—	1.32	9.15
9	中药材	—	—	3.3	13.27
10	核桃	4.68	15	7.18	14.3

表 2 2020 年楚雄州种养基地建成情况

序号	基地名称	数量(个)	规模基地数量
1	生猪基地	76	1000 头以上 16 个
2	肉牛基地	34	1000 头以上 7 个
3	蔬菜基地	95	1000 亩以上 18 个
4	水果基地	128	1000 亩以上 19 个
5	核桃基地	44	5000 亩以上 5 个
6	中药材基地	42	500 亩以上 5 个
7	花卉基地	21	500 亩以上 4 个
8	其他种养基地	103	—
合计		543	—

特色农业发展布局不断优化。“十三五”期间,全州重点打造 8 个优势产业集群,形成了

以特色蔬菜、特色畜禽、核桃、优质水果、优质粳稻等为主的特色农产品优势产区。元谋县被

列入第一批季节性外调蔬菜国家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规划建设,元谋蔬菜、禄丰花卉列入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楚雄肉牛、南华野生菌、永仁芒果、双柏中药材、禄丰花卉、大姚核桃被列入省级第一、二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规划建设。“一县一业”创建工作深入推进,元谋

(蔬菜)、南华(野生菌)列入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大姚(核桃)列入“一县一业”特色县,姚安光禄镇、双柏碌嘉镇和大姚龙街镇列入国家农业产业强镇示范建设,元谋黄瓜园镇(青枣)、大姚县三台乡(核桃)列入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表3 楚雄州农产品优势区分布情况

序号	农产品优势区	重点区域(县、市)
1	中海拔坝区优质粳稻产区	以楚雄、禄丰、牟定、南华、大姚为主
2	低热河谷果蔬产区	以元谋、永仁、双柏、禄丰为主
3	冷凉山区核桃产区	以大姚、楚雄、南华、武定为主
4	生猪产区	以坝区为主
5	肉牛、肉羊产区	以山区、半山区为主
6	食用菌主产区	以南华、楚雄、姚安、大姚、永仁为主
7	淡水渔业和稻田养鱼产区	以楚雄、姚安、禄丰、双柏为主

表4 楚雄州“一县一业”发展情况

县 市	产业名称	产业规模
楚雄市	优质粳稻	常年种植优质稻 15.2 万亩,优质米产量达 9.12 万吨。
双柏县	中药材	建立规模以上中药材基地 19 个,中药材种植面积达 17.1 万亩,建有连片示范样板 47 个,示范基地 14 个,规模化种苗培育基地 4 个。
牟定县	牟定腐乳	现拥有“云南省老字号”“云南省著名商标”“云南省名牌农产品”“云南省消费者喜爱商品”等多项桂冠。
南华县	野生菌	拥有“世界野生菌王国”名片,封山育菌面积达 200 万亩,建成云南省野生食用菌集散地,带动全州食用菌交易量达全省的 30%以上。
姚安县	花卉	打造姚安坝子福禄大道沿线 2 万亩鲜花产业带,引进昆明国际花拍中心、云秀花卉等 14 家企业。
大姚县	核桃	建设有集核桃文化观光区、核桃文化游乐区、核桃生态休闲区、核桃文化饮食区、核桃产品贸易区、核桃食品加工区为一体的大姚核桃文化产业园,发展核桃 163.4 万亩,占全省面积的 3.9%。
永仁县	特色水果	有家庭农场 31 个和 3000 亩以上晚熟芒果专业村 10 个,为云南省最大的晚熟芒果基地,建成规模以上优势水果基地 10 个(其中:1000 亩以上 3 个),发展特色水果达 21.5 万亩。

县 市	产业名称	产业规模
元谋县	蔬菜	建成省级冬早蔬菜及水果现代农业产业园，建成规模以上冬早蔬菜基地 44 个(其中:1000 亩以上 6 个),冬早蔬菜种植面积达 22.9 万亩,外销产值达 15 亿元以上,成为云南省最大的冬早蔬菜生产区,带动全州蔬菜外销量占全省冬季蔬菜外销量 50%以上。
武定县	武定鸡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47 户,年出栏武定鸡 250 万羽以上。
禄丰市	花卉	“禄丰云花”获得云南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命名,全国特色产业集群云南花卉产业项目落地禄丰,花卉种植面积达 3.2 万亩。

农业品牌效应持续放大。“十三五”期间,以“三品”专项行动为抓手,瞄准 8 个特色优势产业主攻方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层级,形成了一批名特优新楚系农产品品牌。“元谋蔬菜”“楚雄肉牛”“南华野生菌”品牌更加响亮,“元谋番茄”“牟定腐乳”“双柏白竹山茶”“大姚核桃”“大姚花椒”等产品获得国家地理标志认证,“禄丰云花”“大姚核桃”被云南省命名为公用品牌。新增“三品一标”认证产品 313 个,累计达 768 个,其中绿色食品 536 个(居全省第 1 位)、有机食品 67 个、无公害农产品 161 个、地理标志农产品 4 个。获评云南省绿色食品牌“十大名品”9 个、“20 佳创新企业”5 个、“名品名企”14 个,品牌认证数量持续增加,名牌培育取得新突破。农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化肥、农药施用量连续 4 年实现负增长,全州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监测总体合格率保持在 98%以上。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十三五”时期,通过政策引导、宣传发动、创新投入机制等措施,加大农业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培育力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蓬勃发展,新增州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63 户,累计达 427 户,其中,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 1 户,省级农业龙头企业 109 户,居全省第 2 位,州级 317 户。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 1679 个,总数达 4352 个,社员达 24.2 万户(人);新增家庭农场 602 个,总数达 767 个;培育种植、养殖大户分别为 4309 户、17704 户;7 户企业入选全省绿色食品“10 强企业”,2 户企业成为全省入选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6 家生产基地之一。农村改革不断深化,土地流转加快推进,新

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不断健全,有力推动了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一二三产融合新业态不断丰富。“十三五”期间,全州积极推进农业与旅游、文化、康养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了一批以摩尔农庄为代表的全产业链融合发展的龙头企业,以楚雄“太阳谷”为代表的乡村振兴示范园,以牟定县白铜厂村、元谋县环洲驿村为代表的“农业+旅游”“农业+文化”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村。楚雄市紫溪彝村、武定县狮山村、南华县龙川镇岔河村等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姚安百果园、元谋果然好热带水果科技园、东方红葡萄庄园等一批精品农庄和休闲农业产业园区投入运营。农产品电子商务初具规模,社会化流通服务网建设和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州创建全面推进,州县乡村四级物流服务网络逐步完善。

农业科技服务水平稳步提高。“十三五”期间,全州加强与省内外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合作,共同开发现代农业高新技术,科技对农业的支撑能力进一步提升。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由 2015 年的 45%提高到 2020 年的 52%。农机作业规模不断扩大,农机总动力达到 260 万千瓦,较 2015 年增加 33.65 万千瓦;农机作业总面积达到 960 万亩,较 2015 年增长 147 万亩,增长 18.08%。楚雄市通过了“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认定、楚雄赵家湾生物产品加工区通过了“国家农村创新创业园区”认定、元谋现代种业科技园通过了全国“农村创新创业孵化实训基地”认定。累计建立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试验站 40 个、综合试验室 5 个、区域推广站 4 个。创新培育的

“楚粳”系列水稻、楚雄南苜蓿、楚魔花1号(魔芋)等15个品种被省农业厅发布为农业主导品种。

二、存在的问题

农业产业化水平不高。农业产业全而不优、规模较小,“科技+生产+加工+销售”的全产业链仍未形成。全州8个重点产业中仅有坚果、花卉产量占全省比重超过10%。食品加工技术创新能力薄弱,绿色食品生产多以农产品简单清洗、切割、包装的初级加工为主,精深加工产品匮乏,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仅为1.8:1,远低于全国2.4:1的平均水平。经营主体规模普遍较小,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仅占农产品加工企业的20%,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仅占全省的9%左右。农业适度规模化经营比重低,仅为24.37%,低于全国16.63个百分点。

农产品品牌影响力弱。对农产品品牌培育打造和宣传推广投入不足,元谋冬早蔬菜、南华野生菌等农产品名气大但品牌影响力弱,“一村一品、一乡一特、一县一业”建设有待加强。农业公共品牌建设不足,名优产品不多,精细化、高端化、品牌化产品开发缓慢。全州进入云南“10大名品”的产品只有5个,居全省第7位;有机农产品135个,居全省第8位;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31个,居全省第7位。

农产品市场化程度低。农产品生产基地、产品加工、流通营销环节衔接不紧密,缺乏集产、供、销为一体的绿色食品流通龙头企业,销售收入10亿元以上的农业龙头企业仅有1家。电子商务起步晚,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不足,线上线产销对接的市场化建设较弱,农户与市场“最后一公里”尚未完全打通。农产品企业抱团开拓市场意识不强,中高端市场开拓单一,出口企业培育不够,2020年全州农产品出口额3176.9万美元,占全省比重不到1%。

农业发展支撑要素较弱。农业科技人才服务支撑体系不完善,农业科研研发能力不强,自主核心技术成果少。农机普及应用率不高,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仅为52.13%,低于全国18.37个百分点。高标准农田建设不足,仅占耕地总面积的27.55%,低于全国12个百分点。

区域性、季节性缺水问题突出,农业有效灌溉率仅32.9%,低于全国(36.8%)3.9个百分点,与农业现代化发展要求仍然存在较大差距。

第三节 机遇和挑战

“十四五”时期,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楚雄州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必须把握大势、研判形势、顺势而为、乘势而上。

一、面临的机遇

政策红利叠加带来的机遇。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三农”工作,特别是“十四五”时期,国家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密集出台一系列兴农、支农、惠农的政策措施,特别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指出要聚焦产业促进乡村发展,持续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县域富民产业等,将为全州冬早蔬菜、花卉、野生菌、冬繁制种、畜牧业等优势特色产业的发展带来机遇,为打造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融入新发展格局带来的机遇。随着国家加快构建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国内市场不断扩大,内需大幅度提升、内需结构多重优化,将有利于楚雄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拓展国内外合作新空间,推动蔬菜、水果等优势农产品出口,进一步提升农产品竞争力。

云南省全面推动农业现代化带来的机遇。“十四五”时期,全省按照产业化、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的思路,全面启动农业现代化三年行动计划,抓实烟草、花卉、蔬菜(含食用菌)、水果、坚果、中药材、畜牧业等重点产业,提升规模化水平,突破农产品加工业,强化主体培育,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精准提供政策支持,将有利于楚雄州发挥资源、生态、区位等优势,全产业链发展蔬菜、花卉、野生菌等优势产业,推进绿色食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数字云南”建设带来的机遇。随着“数字云南”“数字楚雄”建设的不断加快,5G、物联网等新一代新型基础设施逐步完善,“互联网+农业”

将加快应用到农业从产到销的各个环节,为加快智慧农业产业园、智慧农场建设,提升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高效化、服务便捷化水平增添了新动力。

二、面临的挑战

区域竞争加剧带来的挑战。楚雄州高原特色农业与绿色食品制造产业同周边昆明、玉溪等滇中州(市)不同程度的存在资源同质、产业同构等问题,随着周边地区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的力度不断加大,地区间农产品销售、市场拓展、招商引资等方面面临的竞争压力日益增强。

农业转型发展任务艰巨。楚雄州农业生产方式依然相对粗放,耕地用养结合还不充分,农业面源污染和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增多,发展农业生产与保护生态环境对立的问题仍然存在。打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攻坚战,提升农业绿色发展能力,实现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科技兴农,是楚雄今后一段时期需要应对的一大挑战。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仍然是楚雄州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楚雄州必须利用好国家、省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和各项重大战略推进实施的机遇,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准确把握自身优势和短板,抢抓机遇、扬长避短,力争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走在全省前列、作出示范。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要求,促进共同富裕,稳住农业基本盘,按照“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思路,深入实施“一二三”行动,全力发展高端蔬菜、精品花卉、食用菌、畜牧业等重点产业,实施“十大工程”,健全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

进高原特色农业向绿色农业、精致农业、高效农业、智慧农业转型升级,提高高原特色现代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全力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将绿色发展贯穿于农业发展全过程,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行绿色农业生产模式,走现代农业可持续发展的路子。

优化布局,集群发展。科学把握区域差异,坚持宜粮则粮、宜菜则菜、宜果则果,优化农业发展空间,加强农业产业种植基地、加工基地建设,实现农业适度规模化和产业集群化发展。

科技引领,创新发展。坚持以新品种、新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为重点,以深化农业科技创新体系为突破,以建设农业高新技术产业园、培育农业高新技术企业为平台,加快数字农业建设,加强农业科技创新。

市场导向,开放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坚持“引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突出市场拓展、主体培育,着力破解农产品加工、产品销售不强的问题。

创新业态,融合发展。围绕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导向,充分发挥地区资源优势,强化农业、农产品加工、文化旅游、林业、康养等产业的有机融合,积极发展全产业链模式,加快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跨界配置。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具有楚雄特点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基本形成,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快速发展,基本建成生产轻简智能高效、产业体系健全发达、经营主体集中活跃、产品绿色安全高质、产业融合创新发展的现代农业示范区。

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不断提升。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全产业链产值突破2000亿元;重点产业全产业链产值达1000亿元以上;建成云南省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

基地 300 个以上,农业产业基地化率提高到 30%;农业规模化建设取得新进展,农户入社率达 40%以上;规模以上绿色食品加工企业数量和产值实现“双倍增”,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 2.4:1。

农产品品牌打造取得新突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保持负增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 85%以上,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创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 150 个。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新增国家级龙头企业 3 户以上,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40 户以上,培育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农业“小巨人”和领军型企业

70 户以上;新增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产业联盟)10 个,新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各 1000 个。

农业生产能力不断增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不断提升,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农业科技创新发展取得新成效,产业基地设施化建设水平全面提升,数字农业加快发展,农业生产能力和生产水平不断增强。累计高标准农田达 240 万亩,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 62%。

到 2035 年,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实现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服务和融入国家、省重大战略更加有为,产业对内对外开放格局基本形成,全州农业现代化基本实现。

表 5 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指标表

序号	分类	指标	单位	基期值	目标值	指标属性
				2020 年	2025 年	
1	农业 产业化 发展	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1195	2000	预期性
2		农业增加值	亿元	277.67	500	预期性
3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	—	1.8:1	2.4:1	预期性
4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26.7	>127	约束性
5		蔬菜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111.38	>250	预期性
6		花卉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29.13	>60	预期性
7		食用菌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9.15	80	预期性
8		畜牧产业全产业链产值(肉牛、肉羊、生猪等)	亿元	115.67	>300	预期性
9		核桃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64.72	>100	预期性
10		中药材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35.21	>100	预期性
11		水果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亿元	32.27	80	预期性
12		农业产业基地化率	%	12	30	预期性
13	农业 经营水 平提升	省级龙头企业	户	109	150	预期性
14		有机产品认证	个	135	>150	预期性
15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	99.55	>98	预期性
16		农产品出口额	万美元	3176.9	4100	预期性
17	农业生 产能力 改善	高标准农田面积占比	%	27.55	43.5	预期性
18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52.13	>57	预期性
19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60	62	预期性
20		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89.42	>85	约束性
21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26	>90	约束性

第四节 空间布局

充分发挥楚雄“三山两水一分坝”“五江七河三区”的光热水土优势,深入落实“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要求,坚持以地、以水、以人定产,推进农业品牌化、组织化、专业化发展,加快构建“双核引领、三山布带、二水聚区、一坝建园、集群打造、融合发展”的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布局。

双核引领。以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楚雄市)和楚雄国家农业科技园核心区(元谋县)为示范引领和核心支撑,辐射带动全州农业产业园发展。其中,楚雄市以绿色、有机食品研发、加工、销售为重点,加快建设赵家湾绿色食品加工示范园、富民工业大麻产业加工园,发展以核桃精深加工为主的植物蛋白产业,布局产加销贯通、贸工农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楚雄农产品加工园区,打造绿色食品制造业发展的示范标杆;元谋县依托“冬早蔬菜之乡”“南繁基地”和22万亩蔬菜出口备案基地,建设元谋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现代种业科技园,布局科技创新示范区、加工物流示范区、农旅融合示范区,努力创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打造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发展的示范标杆。

三山布带。东部乌蒙山、西南哀牢山、西北百草岭海拔1450米以下低热河谷特色农业发展带、1450—1950米中海拔地区优势农业发展带、1950米以上高海拔高山生态农业产业带,形成海拔梯度产业带。

二水聚区。充分利用长江、红河两大水系“二水分流”,分别形成的“五江七河”(五江:金沙江、龙川江、礼社江、星宿江、渔泡江;七河:蜻蛉河、万马河、勐果河、马龙河、沙甸河、勐岗河、紫甸河)等众多支流水网,打造金沙江流域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红河流域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

一坝建园。依托大小坝子合理布局“一园多区”或“一园多基地”,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双柏县突出“一县一业”中药材产业,以“一园六片区”布局双柏现代农业产业园,即绿汁江流域5万亩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

区、马龙河流域3万亩热作(智慧农业谷)和水产养殖示范区、爱尼山10万亩道地药材种植园区、大麦桂片区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区、白竹山万亩优质茶园种植加工园区、河口河流域乡村振兴示范区;牟定县突出以“牟定腐乳”为主的“一县一业”绿色食品加工产业,打造“天台腐乳小镇”和“庄三”农产品加工园区,布局牟定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三产融合示范园;南华县以野生菌产业为核心依托,以野生菌小镇、野生菌加工园为重点布局南华野生菌加工、物流、餐饮、科研产业,力争把南华县建设成为全国最大的野生菌交易中心;姚安县突出“一县一业”花卉产业,打造物流服务中心、绿色食品加工区、光禄特色小镇农旅融合区和优质水果、绿色蔬菜、特色花卉、肉牛养殖基地,布局姚安高原特色现代高效农业产业园;大姚县以核桃、花椒等林果优势产业为基础,布局以核桃加工为主的大姚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园;永仁县以“一县一业”特色水果产业为重点,布局以哲林晚熟芒果三产融合示范园为核心的特色水果产业以及蔬菜繁殖种产业示范基地、早熟板栗产业示范基地、蚕桑产业示范基地、油橄榄产业示范基地、松露产业示范基地、生猪产业示范基地、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基地、电商物流产业基地,形成“1+8”的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格局;武定县围绕打造“一县一业”武定鸡产业,以武定鸡、高山蔬菜、中药材三大产业为主导产业,融入智慧农业、电子商务运用、农耕民俗文化展示等为一体,布局武定高山生态农业产业园;禄丰市围绕打造昆明后花园和大滇西旅游环线的重要节点,布局禄丰花卉休闲产业园,建设恐龙山田园综合体和禄丰乡村休闲旅游示范带,同时加大生猪调出大县建设力度,推动形成生猪养殖、屠宰、肉制品加工等全产业链,布局种养加综合一体化的禄丰生猪绿色养殖示范园。

集群打造。整合资源统筹力量,抱团发展,以乡镇为单元、基地为支撑,同类产业聚集成群,打造优质粳稻、生猪、蔬菜、花卉等产业集群,具体是:优质粳稻产业集群(以楚雄、禄丰、大姚、牟定为重点);生猪产业集群(以禄丰、楚雄、武定、双

柏、大姚、牟定、南华、姚安为重点);肉牛产业集群(以姚安、楚雄、大姚、禄丰、南华、双柏、武定为重点);肉羊产业集群(以大姚、武定、楚雄、永仁为重点);冬春蔬菜产业集群(以元谋、永仁、禄丰、双柏、楚雄为重点);夏秋蔬菜产业集群(以武定、姚安、南华为重点);高山蔬菜产业集群(以武定、大姚、姚安、禄丰为重点);魔芋产业集群(以楚雄、南华、姚安、大姚、双柏、武定为重点);花卉产业集群(以禄丰、姚安、楚雄为重点);核桃产业集群(以大姚、楚雄、南华为重点);中药材产业集群(以双柏、楚雄、武定、大姚为重点);食用菌产

业集群(以南华、楚雄、牟定为重点);金沙江水果产业集群(以永仁、元谋、大姚为重点);礼社江水果产业集群(以楚雄、禄丰、南华、双柏为重点);种业产业集群(以元谋、永仁、楚雄、禄丰、南华、牟定、大姚、姚安、双柏为重点);花椒产业集群(以大姚、南华、双柏为重点);蚕桑产业集群(以姚安、大姚、永仁为重点)。

融合发展。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各类主体共生、线上线下贯通,推动吃住行、游购娱、康体休闲一体发展,促进传统要素与新要素融合,跨行政区融合,提升全产业链发展水平。



图4 楚雄州农业产业空间布局图

第三章 全力打造“绿色食品牌”

以实施“一二三”行动为主线,着力打造“一县一业”示范县、特色县,强力推动县(市)打造“两端三化”示范样板,全力打造“绿色食品牌”。

第一节 培强做大“一县一业”

聚焦蔬菜、花卉、野生菌、畜牧业等产业,全域提高基地化水平,全面提高精深加工水平,建设一批规模化、专业化、绿色化、组织化、市场化水平高的“一县一业”示范县、特色县,形成“一县一主导、一业突破为百业示范、十县(市)竞相发展”的良好态势。创新融资方式,吸引更多金融资

本、社会资本、民间资本投入产业发展,为各县(市、区)主导产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抓实动态评估、绩效评价、奖优罚劣,形成优胜劣汰的良性竞争激励机制。楚雄市以“优质粳稻”为主打品牌。双柏县以中药材为主打品牌。牟定县以“牟定腐乳”为主打品牌。南华县以野生菌为主打品牌。姚安县以花卉为主打品牌。大姚县以核桃为主打品牌。永仁县以“永仁晚熟芒果”为主打品牌。元谋县以蔬菜为主打品牌。武定县以“武定鸡”为主打品牌。禄丰市以花卉为主打品牌。到 2025 年,力争入选云南省“一县一业”示范县或特色县 4 个,建成云南省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基地 300 个以上。

表 6 楚雄州各县(市)发展引导

县(市)	发展引导
楚雄市	以“优质粳稻”、肉牛、魔芋、中药材为重点产业,依托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不断提升农产品加工水平,加快推进绿色食品制造业发展,延伸发展休闲农业、商贸物流、现代服务业等产业,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将楚雄市建设为楚雄州现代农业区域性综合服务中心。
双柏县	以中药材为重点,积极发展茶叶、核桃、林产品和绿色食品加工产业,推进乡村及现代服务业发展,将双柏县打造为乡村旅游胜地、特色加工产业基地。
牟定县	以腐乳为重点,推进大豆、油料等优势农作物生产,巩固传统农作物生产,积极发展绿色食品、特色农产品加工等产业。
南华县	以野生菌、中药材为重点,擦亮“世界野生菌王国”名片,不断提升“中国野生菌美食县”知名度,推进省级野生菌优势区及交易物流中心规划建设,带动全州食用菌交易量达全省的 30%以上,打造野生菌保育基地。
姚安县	以花卉、肉牛、蔬菜、水果、山药、魔芋为重点,以姚安坝子为核心,打造南永公路沿线蔬菜产业带、仁草公路沿线水果产业带、光禄旅游专线花卉产业带,建设国家级有机农业示范县。
大姚县	以核桃为重点,依托“中国核桃之乡”名片,建设集核桃文化观光区、核桃文化游乐区、核桃生态休闲区、核桃文化饮食区、核桃产品贸易区、核桃食品加工区为一体的大姚核桃文化产业园,建设全国优质核桃种苗基地、核桃产品加工交易基地。
永仁县	以特色水果为重点,以“永仁晚熟芒果”为主打品牌,推进省级芒果优势区规划建设,建设云南省最大的晚熟芒果基地,发挥光照资源等优势,打造生活服务与休闲养生度假基地。

县(市)	发展引导
元谋县	以冬早蔬菜为重点,依托“中国冬早蔬菜之乡”、国家级良种培育基地名片,推进国家冬季蔬菜外调优势区规划建设,建设省级冬早蔬菜及水果现代农业产业园,力争成为云南省最大的冬早蔬菜生产区,带动全州蔬菜外销量占全省冬季蔬菜外销量 50%以上。积极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及现代服务业,将元谋建设为我国西南重要的农产品物流中心。
武定县	以养殖业为重点,着力打造“武定鸡”品牌,依托高山生态种养产业园建设,加快发展绿色食品制造业。
禄丰市	以花卉、生猪为重点产业,推进云南省生猪产业重点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并积极发展休闲农业,打造滇中大花园。

第二节 大力发展现代种业

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全面增强种业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打造现代种业基地。

一、加强种质资源保护

积极创建国家现代种业楚雄示范区,加快农业种质资源保种场(区、圃、库)建设,建立楚雄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利用体系,确保撒坝猪、滇中牛、武定鸡等列入保护名录的资源得到有效保护。以国家级南繁冬夏繁制种大县和楚雄市西南高原粳稻种业产业园建设为重点,推进良种繁育基地建设,积极打造云南花卉智慧种苗繁育基地、云南特色果蔬种苗繁育基地、云南特色中药材种苗繁育基地等特色基地。到 2025 年,引进和培育国家级种业龙头企业 1 家以上,省级种业龙头企业 10 家,建成农作物繁种基地 20 万亩、林木种苗基地 1.2 万亩、种畜禽场 10 个,

种业全产业链产值达 50 亿元以上,打造“全国知名的现代种业基地”。

二、提升种业创新能力

加强与国内、省内科研院所的良种育繁攻关协作,围绕种子、种苗、种畜、种禽、蜂蚕等良种繁育资源优势,培育一批优质高产和抗逆性强的自主知识产权“楚系”新品种,在解决种业“卡脖子”问题上取得突破。采取“创新+产业化”模式,开展农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支持企业以种业为主体建设成果转化基地,开展元谋、楚雄、南华、禄丰等县(市)现代种业提升工作,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落实制种保险制度,培育和奖补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良品种。严格企业市场准入标准,以科研机构新品种创新为科技支撑,企业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加强种子市场监督管理,严格种子生产、经营管理。

表 5 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指标表

序号	类别	类型	重点布局县(市)
1	农作物 种业	粳稻繁育基地	南华、禄丰、楚雄、牟定、大姚
2		玉米良种繁育基地	楚雄、牟定、武定、禄丰、姚安、南华、双柏、大姚、永仁
3		麦类良种繁育基地	元谋(国家区域性基地)、大姚
4		蔬菜良种繁育基地	以元谋县、永仁县、武定县为重点的“两江流域沿岸”

序号	类别	类型	重点布局县(市)
5	农作物 种业	花卉良种繁育基地	姚安、禄丰
6		魔芋良种繁育基地	楚雄、大姚、姚安、武定
7		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	武定、双柏、大姚
8		食用豆良种繁育基地	楚雄、牟定、南华、大姚、禄丰
9		食用菌良种繁育基地	楚雄
10		油菜良种繁育基地	牟定
11		工业大麻良种繁育基地	武定
12	畜禽 种业	肉牛育种场	双柏、姚安
13		生猪育种场	楚雄、禄丰
14		肉鸡育种场	武定、楚雄
15		肉羊育种场	双柏、楚雄
16		家蚕良种繁育基地	姚安、楚雄、大姚
17		蜂良种繁育基地	姚安、大姚、武定

第三节 推动农村电商发展

以创建电子商务示范州为引领,引进和培育一批涉农电商企业,加快发展农产品新零售模式,不断扩大农产品网络销售规模,加快推动农业电商发展。

一、不断扩大农产品网络销售规模

建立健全“线上+线下”新型市场体系,着力构建州县(市)乡村四级联动、政企农三方互动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和营销物流配送体系。引进和培育一批基础扎实、模式先进、运行良好的涉农电商企业,鼓励加快发展生鲜农产品、特色乡村食品线下体验、网上直销相结合的农产品新零售模式。加强与知名电商平台合作,开发社区团购、直播带货、微商、会员制、个人定制等多种形式特色农产品营销促销平台和模式。全面推广“一部手机云品荟”,以县级为主体,组织辖区内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供销合作社、种养大户等市场主

体入驻“一部手机云品荟”平台。到 2025 年,全州电子商务网络交易额突破 150 亿元,网络零售额突破 40 亿元,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 13 亿元以上,年均增长 15%以上。

二、加大农产品网货开发力度

鼓励创新高原特色农产品网上、网下“两联动”市场营销模式,积极衔接省级跨境电子商务服务综合试验区和“网上自贸区”线下平台楚雄州板块建设,加大农产品网货孵化培育扶持力度,积极推进农产品网货化、特色化、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引导企业主动适应消费者年轻化、小家庭和配送便捷的要求,开发适宜电商销售、运输便捷的“小包装”产品。深入推进农特产品分级包装、初深加工、品牌形象设计、商标注册等开发工作,将初级农产品和山货商品化、网货化,实现农产品向网销单品和品牌商品的转化,力争各县(市)培育网销农产品 10 个以上。开展农产品生产流

通标准化建设,建立政府质量背书制度,推进农产品质量等级化、包装规格化、标识规范化,各县(市)完成8个以上农产品生产流通标准化建设。

三、加强电商专业人才培养

提升楚雄州电商培训创新创业孵化中心运营管理和服务能力,发挥各县(市)培训孵化中心功能,为农业电商创新创业者提供良好的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在楚雄技师学院、各县(市)职业中学开设电子商务专业,创新课程体系,开展互动式、体验式的实战教学,不断提升电商人才的专业素质和能力。办好楚雄州电商在线培训系统(电商学院),完善全州电子商务培训与知识管理系统。继续做好“兴楚电商创业领军人才”评选工作,培育一批本土农业产业电商领军人才。

第四节 提升农业设施化水平

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建立健全农村土地流转管理机制,建设县级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规范流转程序和行为,到2025年,全州适度规模流转土地面积达60万亩以上。以设施化种养和机械化播种、管理、采收、分拣、加工等为重点,全面提升产业基地设施化建设水平。生猪、肉牛和肉羊加快推广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饲养设施设备,持续提高全州标准化规模养殖比重和质量;蔬菜产业重点推广小包装净菜加工设施设备,到2025年实现全州小包装蔬菜比重达40%以上;核桃产业重点推广水洗果初加工,逐步实现主产区覆盖;水果产业加快建设标准化分拣线和1万立方米气调库;道地药材重点推广高效绿色种植设施和产地初加工设施设备,为大力发展中药配方颗粒产业把好原料质量关;花卉产业重点推广水肥一体化无土栽培,到2025年无土栽培面积达30%以上,A、B级花达60%以上;食用菌重点推广小包装设施设备,建设标准化分拣线。提高农机装备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高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力争2025年,全州农业机械总动力达285万千瓦以上,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达57%以上。

第五节 推进农业有机化发展

以创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和云南省“绿色食品”产业基地建设为重点,大力发展绿色有机生产基地。积极推进产地环境监测评价,划定以果、菜、菌、药、畜为主的有机产品保护区、绿色食品生产区和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区,加大土地整理、耕地质量保护和有机质提升,推广有机生产技术,增加生物有机肥使用量,加大对土壤改良的支持力度,严格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操作,大力推广绿色化生产方式。健全标准体系和全过程追溯体系,不断完善楚雄绿色食品技术标准体系,加强食品安全检查。围绕特色产业、优势品种,划定范围、设定标准、形成方案,扎实推进绿色农产品、有机农产品、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申报和认证工作。到2025年,全州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达98%以上,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第六节 提升农业数字化水平

构建数字乡村资源“云”,建立健全永仁、武定等县(市)农业农村数据采集体系,整合地理、环境、土壤、气象等资源信息,建设全州农业资源“一张图”。加快元谋、武定等县(市)智慧农业产业园建设,开展双柏县智慧农场、牟定县智慧渔业等项目建设,推进从田间到消费者全程数字化。提升农业装备智能化水平,推动农业物联网、水肥一体化、植保无人机等技术应用,提高农业科技信息服务水平,提供农产品价格生成与信息发布、订单农业、农资供需信息对接、专家远程指导等服务。到2025年,创建省级数字农业示范基地5个以上,主要农产品全产业链数字化覆盖率达30%以上。

第四章 推动高原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聚焦蔬菜、花卉、野生菌等重点产业,实施产业集群全产业链提升行动,以“一县一业”为抓手、“三化发展”为提升、“八有三档”为标准、“科研+生产+加工+销售”为模式,集中打造一批高

端农产品基地，支撑楚雄州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到2025年，农业增加值达500亿元。

第一节 稳定粮食供给保障

一、发展目标及布局

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以楚雄、禄丰、大姚、牟定、武定、元谋为重点，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高单产水平，加大优质粮食供给。以“两区”建设为抓手，以小麦、水稻、玉米、大豆为主要品种，筑牢粮食保供基础，不断优化粮食种植结构，推进粮食生产、加工向优势产区布局。到2025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368万亩以上，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127万吨以上。

二、发展重点

稳步提升粮食产能。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保证粮食供给安全。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发展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建设，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强化农田水利配套建设，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粮食生产基础。落实国家粮食保护价政策。大力实施科技增粮措施，加大粮食作物新品种研发力度，积极研发高产、优质、抗逆、适应性广、适宜机械化耕作的粮食新品种。推进良种良法配套，推广精细播种、配方施肥、病虫害综合防治、杂交稻旱作等关键技术，全面提高粮食单产。大力推广种植“楚粳系列”水稻新品种，实施绿色高产高效科技增粮项目，打造优质高原粳稻基地。到2025年，稳定发展优质粳稻85万亩、产量45万吨、全产业链产值达20亿元。

强化政策支持。完善粮食生产支持政策，积极争取国家早稻生产等补贴，适时出台产粮大县、产粮大户和产粮先进的奖励措施，落实小麦稻谷最低收购价政策，着力保护和调动各级党委、政府重农抓粮、农民务农种粮的积极性。支持规模经营主体开展优质粮加工，配套收粮储粮设

施，推进品牌营销，延伸产业链，强化粮食安全责任考核，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开展节约粮食行动，反对食物浪费。

第二节 蔬菜产业

一、发展目标及布局

以元谋、永仁、禄丰、双柏、楚雄为重点发展冬春蔬菜；以武定、姚安、南华为重点发展夏秋蔬菜；以武定、大姚、姚安、禄丰为重点发展高山蔬菜；以楚雄、南华、姚安、大姚、武定为主发展魔芋。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大力发展有机蔬菜、保健蔬菜、小包装蔬菜，重点推进绿色基地、产地初加工、冷链物流、区域集散交易中心建设，打造面向国内外的“四季云菜”高品质供给基地，努力把楚雄打造为全国最大的高品质冬早蔬菜生产基地。到2025年，发展蔬菜180万亩，产量300万吨，全产业链产值达250亿元以上，其中魔芋种植面积达20万亩，产值达20亿元。

二、发展重点

抓实基地建设。提高蔬菜生产基地标准化水平，加快元谋有机蔬菜生产基地试点县建设，扩大蔬菜产业布局至禄丰、双柏、永仁等低海拔地区，加快发展规模化种植基地，配套完善蔬菜生产基地田间排灌系统和管网设施，加快制定主要蔬菜标准化生产技术和绿色产品地方标准，集成推广集约化育苗、轻简化栽培和机械化生产技术。加快良种及商品魔芋基地建设，重点发展魔芋干片、魔芋精粉、魔芋面等高附加值的魔芋产品。到2025年，创建“绿色食品品牌”省级基地5个、州级基地10个、县级基地20个。

健全市场体系。围绕“云菜”出滇，持续满足国内外主要消费市场，畅通从田头到餐桌的流通渠道，推动楚雄蔬菜快速、便捷走出去。结合区位优势，在元谋等蔬菜重点县加快推进综合性交易中心建设，不断完善市场农资销售、产品储存、冷链物流、税务结算和信息服务等功能，实现蔬菜销售“一站式”服务。强化蔬菜生产、运输、销售过

程的质量控制,不断提高蔬菜标准化生产水平和产品质量,有效提升市场形象。

第三节 花卉产业

一、发展目标及布局

以姚安、禄丰、楚雄为重点,主动承接昆明、玉溪花卉产业转移,依托龙头企业,突出品种创新推广、无土设施栽培、供应链建设和数字化远程化交易,建设花卉优势产业集群,打造精品花卉基地;形成以鲜切花、盆花为主导,地方特色花卉、绿化观赏苗木、花卉加工及配套服务业共同发展的“大花卉”产业格局,建设滇中“大花园”。到2025年,花卉种植14万亩、产量25亿枝、全产业链产值达60亿元以上。

二、发展重点

坚持种业创新领跑。充分发挥气候和物种资源优势,丰富花卉品种,支持楚雄兰花等野生花卉资源发掘和利用,鼓励花卉企业开展国际国内合作,支持科研单位和花卉企业开展新品种选育、研发,打造玫瑰、非洲菊、观赏苗木等一批自主品牌。

推进设施建设。重点开展对基质栽培、水肥一体化、清洁能源利用等生态高效生产技术的研究与推广应用,积极引导花卉生产主体提升改造生产技术和管理模式,减少农药、化肥等化学合成物的使用。大力扶持和发展花卉储运、批发和零售、绿化及园林园艺、专用肥和专用农药等原辅料加工、专业设备生产、科研和推广服务等配套行业,形成体系健全、支撑有力、专业化分工明确的花卉产业发展格局。

加大生产规模。建设绿色高效生产示范基地,在禄丰、姚安、楚雄等花卉主产区,筛选一批优质花卉生产基地,提高大棚温室及配套设施系统应用覆盖率。围绕冬早蔬菜、花卉、核桃、冬繁制种、畜牧业等优势产业,按照与国际贸易接轨的采后处理及包装、保险、运输和冷链标准,建立标准化产地型集散中心和冷链物流体系,积极引进和培育花卉研发、种植、加工龙头企业,建设盆花生产基地,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规模化、标准化、生态高效的现代花卉产业园区。

第四节 食用菌产业

一、发展目标及布局

以南华县(野生菌)“一县一业”示范县建设为引领,楚雄、牟定为重点,大力发展山珍野菌,提升精深加工水平,完善野生菌交易体系,推进线上线下协同联动,把楚雄打造成全国食用野生菌集散地和交易中心。到2025年,全州建设野生菌保育基地250万亩,食用菌产量达15万吨,全产业链产值达80亿元。

二、发展重点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实施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以乌蒙山脉、百草岭山脉、哀牢山脉为重点,划定林下食用野生菌资源保护区1000万亩以上,提高野生菌产量和品质,确保资源科学开发和永续利用。加快构建“州级食用菌良种繁育中心+县(市)菌种繁殖场+乡镇菌包供应点”的良种繁育体系,积极引进国内外食用菌新种质资源,做好野生菌类的驯化和珍稀食用菌品种的引进、选育、开发利用工作,推进菌种产业化,实现菌种专业化研究、产业化生产、市场化供应。按照良种化、集约化、规模化、标准化要求,在林间空地和一般农地大力发展野生菌仿生栽培研究和推广人工食用菌栽培。

加快产业链标准化建设。推进全州食用菌产业从野生资源依赖型向野生、人工种植并重转变,从季节性生产向周年性生产转变,打造集约化程度高、辐射带动能力强的标准化食用菌生产基地,重点引进和扶持大型龙头企业,发展工厂化种植基地。建设食用菌科技示范园,建设菌种车间、标准化栽培菇房、实验大楼等配套设备,形成集科研、生产和检测等功能为一体的优质高效食用菌生产示范基地。突出抓好食用菌产地环境检测、投入品质量监管、菌种质量检验检测、生产过程记录、产品质量追溯及市场准入等关键环节,大力发展绿色有机食用菌产品。加快完善野生菌等级分类标准,加大仓储、冷链、运输、包装、质检等设施建设,尽可能延长保鲜时间,减少损耗。

稳步拓宽市场渠道。提升改造南华野生菌产

业园及交易物流中心,支持南华国家外贸转型升级食用菌基地建设。瞄准省外高端市场,研发推广高端野生菌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加强食用菌保健、调理等功能的研发,鼓励开展萃取野生菌精油、食用菌调味品等深加工。依托优越的生态资源优势和南华“世界野生菌王国”的知名度,建设不同类型的食用菌农业观光园,开发特色产品,形成各具特色的主题农业生态园。开发以“山珍野菌”为主题的特色餐饮,增加文化元素,打造“楚雄牛肝菌”“南华松茸”等山珍野菌饮食文化特色品牌,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

第五节 畜牧业产业

一、发展目标及布局

以禄丰、楚雄、武定、双柏、大姚、牟定、南华、姚安为重点发展生猪产业,以姚安、楚雄、大姚、禄丰、南华、双柏、武定为重点发展肉牛产业,以大姚、武定、楚雄、永仁为重点发展肉羊产业,打造畜牧业生产基地。到2025年,出栏生猪300万头、肉牛30万头、肉羊150万只、肉禽2500万羽,畜牧业全产业链产值达300亿元。

二、发展重点

强化品种资源保护和利用。加强“撒坝猪”“滇中牛”“云岭山羊”“武定鸡”等地方品种资源保护,加强“云岭牛”“云上黑山羊”“撒坝猪”等培育品种的示范推广力度,实施遗传改良计划,持续强化品种资源保护。大力推进现代种业建设,抓好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加快品种改良步伐,引进优良品种,扩大优质良种群体规模,以培育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滇中牛品牌为目标,深入开展滇中牛品质提升研究,不断优选培育出生产性能更高、肉品质更好的优良种群,扩大云岭牛核心种群,配套建设云岭牛育种场、扩繁场、改良站、改良点。组织实施肉羊良种工程建设项目,重点支持标准化圈舍改扩建,种羊生产性能测定、疫病监测净化设备和其他必备仪器设备购置,建立全州肉羊种源基地。完善良种推广体系,积极推广牛冻精改良等技术,改造和新建基层冻精改良站点。

推广标准化规模养殖。顺应食品供需结构变化趋势,统筹种养加协调发展,推动农牧协同、粮畜种养循环,推进“粮改饲”,引导全州发展青贮玉米、苜蓿等优质饲料作物种植,通过以养带种的方式,种植专用青贮玉米原料,加工成青贮饲料,大力发展草食畜健康养殖。发展草料产品加工,培育从事生产蒸汽压片玉米、浓缩料、精料补充料、饲草料种植加工配送企业,保障饲草料均衡供给。深入开展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场创建活动,推进标准化规模养殖,创建一批国家级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因地制宜发展适度规模养殖,提高养殖水平,增加养殖效益。加快建设绿色有机生产基地,以高原生态牧场为基础,按照绿色有机生产规范要求,建设生态养殖家庭牧场和绿色有机养殖场、示范场、育肥场,鼓励养殖加工企业积极申报绿色、有机认证,大力推广“撒坝猪”“滇中牛”“云岭牛”“云岭山羊”“云上黑山羊”“武定鸡”养殖,打响“撒坝猪”“滇中牛”“云岭山羊”“武定鸡”等区域品牌。到2025年,肉牛肉羊规模化养殖率提高到20%以上。

加强安全体系建设。加强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坚持预防为主,预防与控制、净化、消灭相结合的方针,强化免、检、消、堵、拔等综合措施,突出抓好重大动物疫病和地方多发病防控,降低畜禽发病率和死亡率。建立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的病死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机制,合理规划设置,鼓励单位和个人投资建设无害化处理厂,出台财政对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补助措施。合理布局屠宰加工和冷链物流,加强屠宰管理和疫病防控。强化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充分应用现代信息化手段,织密养殖、屠宰加工、流通运输、市场销售各环节质量安全监管网,形成真正意义上的“质量可追溯”。

全面提升屠宰和精深加工能力。以“生态安全、特色健康、绿色有机”为主题,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充分利用大原料、发展大加工、培育大龙头、开拓大市场,加快发展畜牧产品加工业。拓展畜牧产品初加工,以集中屠宰、冷链上市为主攻方向,推进标准化屠宰,优化畜牧产品结构,重点发展预冷、保鲜、冷冻、清洗、分级、分割、包装等

仓储设施和商品化处理,实现减损增效。提升畜牧产品精深加工,创新加工技术,加快发展腌腊制品、风干制品、卤制品、罐头制品、熏制食品等产品,提高产业效益。推进综合利用加工,大力发展皮毛、血清、血红素、骨胶、骨粉等副产品加工,延伸产业链,提升增值空间。

第六节 特色水果产业

以元谋果然好、永仁芒果产业园等为示范引领,巧打时间差,抢先登陆消费市场,发展小浆果等优势果种。大力推进高标准现代果园建设,重点改良老果园品种、改善果园生产条件,配备滴灌等水肥一体化高效节水节肥设施,推进绿色、有机果园基地建设试点。支持鼓励企业建设水果分级生产线,强化果品采后商品化处理,在主要水果产区支持企业配套建设冷库、气调库,力争做到“淡储旺销”。鼓励企业发展果品精深加工,开发果汁、果干、果酒系列产品。支持葡萄、桃、芒果等果种产区结合当地民族特色,发展旅游业,建设农文旅融合示范区。加强“永仁晚熟芒果”、元谋“果先锋”葡萄、“阳光玫瑰”葡萄等区域水果品牌建设力度,创建一批云南省“10大名果”品牌。积极拓展北上广深和港澳市场,鼓励水果电商企业借助“云品荟”拓展销售市场,不断提高优质水果电商销售比例,进一步把错季优质水果产业培育成楚雄最具区域特色、最具发展潜力、最具比较优势的绿色食品重点产业。到2025年,水果种植面积达70万亩、产量达70万吨、全产业链产值达80亿元。

第七节 植物蛋白产业

以大姚县(核桃)“一县一业”特色县为示范引领,辐射带动南华、楚雄等核桃主产区。推动核桃产业重点技术的研发和运用,加强高产优质品种的选育和推广,促进核桃产业由面积数量增长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鼓励林农在疏林地、宜林荒山荒坡上种植核桃,实现生态环境的优胜劣汰。加强核桃品种改良、密度调控、套型修剪、固土保培、套种间作、中耕施肥、旱季灌水、病虫害防治、成熟采收、科学烘烤10项提质增效实用技术

的推广,加快核桃初加工机械一体化技术推广应用,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核桃产量、质量和效益。提升核桃水洗果和烘干设施水平,进行分级包装,提高核桃产量和质量,提升销售价格。实施品牌打造战略,利用线上线下多种渠道宣传推广大姚、南华、楚雄三个“中国核桃之乡”,统筹推进品牌打造。推进楚雄市植物蛋白产业园建设,加快发展楚雄、大姚、南华以核桃蛋白、核桃乳、核桃肽、核桃油及副产物综合利用为主的核桃精深加工。建设植物蛋白科技创新中心、植物蛋白超级工厂、冷链物流集散枢纽,打造“中国最优、世界一流”的植物蛋白科创中心和加工基地。到2025年,稳定核桃种植面积600万亩左右,产量达13万吨左右、全产业链产值达100亿元以上。

第八节 雨生红球藻产业

依托龙头企业,借助雨生红球藻种质培育与虾青素制品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技术优势,开发虾青素等多元化产品。加大楚雄市、姚安县的基地建设和规模化、产业化生产,打造世界领先的雨生红球藻虾青素供应商和虾青素终端产品制造基地,拓展衍生产品以及应用范围,加强优质雨生红球藻培育,加快虾青素提取的科学研究和技术研发,引领国产虾青素产业参与国际竞争,打造雨生红球藻资源开发利用全产业链。到2025年,全产业链产值达50亿元。

第九节 特色调味品产业

创响“老字号”“土字号”品牌,强化生物技术创新,加快发展腐乳、酱菜、酱油、食用醋、菇精、香料、橄榄油等特色调味品加工业,在传承传统酿造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创新生产工艺和加工技术,加快特色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推动生产车间设施科技转化;着力打造调味品、食品饮料、香精香料、包装配套四大产业集群,大力招引龙头项目,形成“科研平台+示范基地+科技企业+电子商务”的调味品产业完整链条。到2025年,全产业链产值达50亿元。

第十节 其他产业

巩固提升中药材、茶叶等特色种植业,持续壮大蚕桑、淡水渔业等特色养殖业,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创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

一、稳步发展药材产业

以“云药之乡”为引领,以制药企业主打药品生产所需的原料为重点,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农技推广部门、专业合作组织和种植企业合作共建中药材良种选育基地,开展良种选育、扩繁、栽培技术研究和推广应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有机化中药材种植基地,依托174个中药材种植企业(专业合作社),抓好续断、红花、黄精、重楼、白芨、茯苓等14个种植面积超万亩的中药材生产,建设500亩连片道地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30个,省、州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30个、定制药园10个,打造规模在1万亩以上的道地药材品种5-7个。力争到2025年中药材种植面积达80万亩,道地药材基地20万亩以上,中药材种植基地化率达到50%以上,全产业链产值100亿元以上。

二、积极发展茶叶产业

坚持适区适种、适品适种,引导各茶区调整优化产业布局,科学划定茶叶生产优势区。实施名优茶工程,推广优良无性系良种和加工专用品种,提高茶园良种率和专用化水平。推进衰老茶园恢复、低产茶园改造和新建茶园提质,完善田间道路、蓄排设施、电力设备等配套设施设备,提高茶园管理智能化和采摘机械化水平。建设一批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示范茶园,深入开展化

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加强茶园土壤治理,推广农业防治、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生态调控等绿色防控技术。强化“三品一标”认证,创响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支持茶企找准产品定位,优化包装设计,丰富品牌内涵,加大营销推介,提升楚雄茶产业的市场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到2025年,茶叶种植面积达6万亩以上,产量达2000吨,全产业链产值达5亿元。

三、加快发展特色养殖业

发展蚕桑产业,以姚安县、大姚县、永仁县为重点,加快桑园建设、良种繁育,走“公司+基地+农户”的路子,发展蚕桑农庄、蚕桑副产品的综合开发利用,提升蚕桑产业竞争力。到2025年,全州蚕桑种植面积稳定在20万亩左右,鲜茧产量3万吨,全产业链产值达20亿元。发展淡水渔业,打造绿色水产品品牌,以楚雄、姚安、禄丰为主发展大宗淡水鱼养殖,以楚雄、双柏、南华、禄丰、武定为主发展休闲特色鱼养殖,以双柏、禄丰、元谋、永仁、武定为主发展稻渔综合种养。到2025年,全州水产品产量达4.5万吨,渔业产值达10亿元。

四、积极发展林下经济

充分发挥楚雄森林资源优势,加快发展林下种养殖。实行立体种养和复合经管,大力发展一批林菌、林药、林果、林花、林菜、林茶等林下种植,推广发展一批林畜、林禽、林蜂、林虫等林下养殖。创新林下经济发展新模式,建设一批高标准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开发高附加值的林下经济加工技术和产品,实现林下经济产值30亿元。

表5 楚雄州“十四五”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规划指标表

类型		重点布局县(市)
粮食		楚雄、禄丰、大姚、牟定、武定、元谋
蔬菜	冬春蔬菜	元谋、永仁、禄丰、双柏、楚雄
	夏秋蔬菜	武定、姚安、南华
	高山蔬菜	武定、大姚、姚安、禄丰
	魔芋	楚雄、南华、姚安、大姚、武定

类型		重点布局县(市)
花卉		姚安、禄丰、楚雄
食用菌		南华、楚雄、牟定
畜牧业	生猪	禄丰、楚雄、武定、双柏、大姚、牟定、南华、姚安
	肉牛	姚安、楚雄、大姚、禄丰、南华、双柏、武定
	肉羊	大姚、武定、楚雄、永仁
	肉禽	武定
水果	金沙江水果	永仁、元谋、大姚
	礼社江水果	楚雄、禄丰、南华、双柏
核桃		大姚、楚雄、南华
其他产业	中药材	双柏、楚雄、武定、大姚
	蚕桑	姚安、大姚、永仁
	大宗淡水鱼养殖	楚雄、姚安、禄丰
	休闲特色鱼养殖	楚雄、双柏、南华、禄丰、武定
	稻渔综合种养	双柏、禄丰、元谋、永仁、武定

第五章 大力发展绿色食品加工

聚焦加工端，加快农产品加工生产向园区化、精细化、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和产业化发展，打造绿色食品加工基地，实现规上绿色食品加工企业倍增、产值倍增。

第一节 推动食品加工业集聚化发展

立足各县(市)农业发展基础，按照“增加总量规模，提升创建质量，强化产业对接，增强基地效益”的总体思路，加快建设绿色食品加工基地，统筹产地、销区和园区布局，形成生产与加工、产品与市场、企业与农户协调发展的格局。将现代农业产业园、乡村振兴示范园等各类园区作为承接产业发展的重要载体和平台，加强园区交通、通信、供水、供气、供电、防灾减灾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园区综合配套能力，引导产业和项目向园区

集聚。按照“一个专业园区、一个主导产品、一套仓储物流”的模式，以楚雄高新区为核心，联动其余县(市)农产品加工园集群发展，不断提升农产品加工园基础设施水平，强化科技研发、融资担保、检验检测等服务，完善仓储物流、供能供热、废污水处理等功能。依托现有的食品工业园、农产品加工园，优化升级为绿色食品产业园，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优势主导产业集聚，建设质量安全、绿色生态、节能环保、富有竞争力、具有楚雄特色的绿色食品产业集群。以楚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楚雄国家农业科技园核心区为支撑平台，推进元谋、楚雄建设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对接国际市场，参与国际产业分工。到2025年，将楚雄打造成为区域性的农产品加工中心。

第二节 提升绿色食品加工水平

统筹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

用加工,推进农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

一、拓展农产品初加工

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改善储藏、保鲜、烘干、清选分级、包装等设施装备条件,鼓励和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中小微企业等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促进商品化处理,减少产后损失,延长供应时间,提高质量效益。粮食等耐储农产品,重点发展烘干、储藏、脱壳、去杂、磨制等初加工,实现保值增值。畜禽、果蔬等鲜活农产品,重点发展预冷、保鲜、冷冻、清洗、分级、分割、包装等仓储设施和商品化处理,实现减损增效。食用类初级农产品,重点发展发酵、压杆、灌制、炸制、干制、腌制、熟制等初加工,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

二、促进农产品精深加工

大力发展以健康养殖、绿色果蔬、精品花卉、道地药材、特色林果、山珍野菌、特色种养为主的精深加工,推进各类农产品多元化精深加工,组织研发和生产高端冷榨油、冻干果蔬、速食、调味品及调料、生物保健品和医药用品等精加工产品和衍生产品。引导大型农业企业加快生物、工程、环保、信息等技术集成应用,促进农产品多次加工,实现多次增值;推进新型非热加工、新型杀菌、高效分离、清洁生产、智能控制、形态识别、自动分选等技术、装备应用升级,利用专用原料,配套专用设备,研制专用配方,开发类别多样、营养健康、方便快捷的系列化产品;推进深度开发,创新超临界萃取、超微粉碎、生物发酵、蛋白质改性等技术,提取营养因子、功能成分和活性物质,开发系列化的加工制品。

三、发展综合利用加工

促进综合利用企业与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有机结合,鼓励大型农业企业和农产品加工园区推进加工副产品循环利用和梯次利用,建立副产物收集、处理和运输的绿色通道,采用先进的提取、分离与制备技术,推广应用环保技术,推进稻壳米糠、麦麸、油料饼粕、果蔬皮渣、畜禽皮毛骨血、水产品皮骨内脏等副产物综合利用,提升加工副产物的利用价值,着力培育一批农产

品及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试点县、试点园区、试点企业,辐射带动综合利用行业。

第三节 扶强绿色食品加工企业

培育引进一批规模以上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不断提高加工转化水平,推动楚雄绿色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落实云南省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倍增计划”,鼓励支持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新建和技改扩建精深加工生产线,着力引进和培育壮大一批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促进现有龙头企业转型升级。扶持一批农产品加工装备研发机构和生产创制企业,开展信息化、智能化、工程化加工装备研发,提升农产品加工层次水平。引导龙头企业采取兼并、重组、收购等方式组建大型企业集团,加速企业集群集聚发展,使现有的绿色食品龙头企业达到或接近省级绿色食品龙头企业标准。依托农业龙头企业,加强专业分工协作,带动中、小型企业做大做强,小(微)企业做优做精,形成各类农业龙头企业协调发展的高原特色农业与绿色食品产业发展新格局。到2025年,培育一批规模以上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培强一批产值1亿元以上、5亿元以上和10亿元以上的产业领军企业。

第四节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企业和薄弱环节,突出以商招商、产业招商、精准招商,围绕示范园区、补链延链强链、“飞地经济”招商,加大招商引资1亿元以上、5亿元以上、10亿元以上建设项目,创新项目建设落地新模式。围绕绿色食品产业链重大项目,完善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招商引资重点企业服务平台,加强部门协作,强化问题办理,在项目落地审批、用电用水、信贷融资、产业用地和工程建设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及时解决企业和项目落地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及问题。围绕健康养殖、绿色果蔬、精品花卉、道地药材、生态林果、山珍野菌、现代种业等农业产业,建立农业项目评审、发布机制和招商安商决策机制,构建州、县(市)、乡镇、产业园区招商联动网络。强化精准招商,做好招商引智、

招大引强、选商选资工作。充分利用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南南合作援助基金等国际金融机构(组织)贷款、无偿资金以及外国政府贷款,积极引导外资投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依法简化涉农项目审批程序,落实好企业投资奖补政策,为企业投资提供政策支持和服务保障,营造良好环境。

第六章 重点工程

第一节 新动能培育工程

发展“互联网+”农业。加快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5G、智慧气象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促进科技农业、智慧农业和共享经济发展,提高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服务在线化水平,推进农业数字化转型。

发展“特色+”农业。围绕有基础、有特色、有潜力的产业,推进农业、林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加快打造双柏、牟定、永仁等县(市)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一批农业文化旅游“三位一体”、生产生活生态同步改善、一二三产深度融合的特色村镇,打造“一村一品”升级版,发展各具特色的专业村。

发展共享经济。推动科技、教育、人文等元素融入农业,大力发展乡村共享经济,重点在楚雄、禄丰建设一批集产品认养、托管代种、自行耕种、农舍租赁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小规模、精致化、综合性现代化共享农场。

第二节 主体培育工程

培育农业龙头企业。按照扶优、扶强、扶特、扶大与引进并重的原则,扎实开展农业市场主体倍增计划,加快招引培育一批销售收入10亿元级、5亿元级、1亿元级的种养类、加工类、物流类、营销类等农业龙头企业,着力引进一批投资额5亿元以上的“绿色食品品牌”重点企业。支持农产品加工企业参与农产品原料基地建设,打造标准化农业“露天工厂”、加工车间等,培育一批规模以上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到2025年,新增国家级龙头企业3户以上,培育省级重点龙头企

业40户以上,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农业“小巨人”和领军型企业70户以上。

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深化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行动,加大对县级以上示范社扶持力度,全面建立“空壳社”治理长效机制,规范合作社议事决策、财务管理等制度,提升合作社发展质量,增强合作社服务带动能力。支持发展“土地托管”合作社,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托管农户的承包土地,实行代耕代种。到2025年,全州平均每个行政村至少培育1个规范运行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入社率达40%以上。

培育家庭农场和种养大户。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新培育建设一批家庭农场和青年农场主。持续开展示范创建,组织培育和认定一批国家、省、州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示范家庭农场。鼓励有条件的种养大户、农村经纪人、返乡创业者登记注册成立家庭农场,着力培育一批产业特色鲜明、经营管理规范、综合效益好、示范带动强的家庭农场。制定适合楚雄州发展的种植、养殖专业大户评定标准,加快对示范种养大户的评定,做好种养大户信息填报和动态更新工作,强化示范创建引领,做好典型案例征集推介。到2025年,培育家庭农场1000个、种养殖大户3000户。

第三节 平台建设工程

建设电子商务平台。加快推进县、乡、村电子商务平台建设,建立健全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引导农业龙头企业开展电子商务营销,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加强与知名电商平台合作,开发社区团购、直播带货、微商、会员制、个人定制等多种形式特色农产品营销促销平台和模式。支持多形式建立绿色食品电商平台,积极引导企业充分利用电商平台拓宽营销渠道、提高流通效率。全面推广“一部手机云品荟”,以县级为主体,组织辖区内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供销合作社、种养大户等市场主体入驻“一部手机云品荟”平台。

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推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应用,加快实现农产

品质量安全可追溯管理,全面推行与市场准入相衔接的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健全州、县(市)、乡(镇、街道)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加快建设禄丰、南华、永仁等“区块链+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追溯平台,巩固元谋县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和楚雄市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创建成果。

建设园区平台。推进农产品加工园区集中,推进政策集成、要素集聚、企业集群、功能集中,发展“飞地经济”模式,每个县(市)建成1个产加销贯通、贸工商一体、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农产品加工园区,培育乡村产业“增长极”。抓好乡村振兴示范园创建,以“三中心一平台”为基础,统筹农业、旅游、新农村发展要素,将南华、元谋等县乡村振兴示范园区打造成为全省重点支持的乡村振兴示范园区。

建设农业社会化服务综合平台。加强农业生产性服务行业管理,积极推行“约定有合同、内容有标准、过程有记录、人员有培训、质量有保证、产品有监管”的服务模式,不断提高服务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鼓励专业服务公司、服务型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等服务主体,面向小农户开展农资供应、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统防统治、烘干收储等农业生产性服务。

建设农业金融服务平台。加快推进金融服务“村村通”,构建“物流网点+自助银行+电子银行”三位一体的服务体系,探索农村创新普惠金融服务模式,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专项贷款和金融支持现代农业行动。引导农业银行等金融平台创新发展“保险+”业务,推动“银保”合作,巩固种养业政策性保险,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增加保险品种,逐步提高保障水平。

第四节 融合发展工程

“内向”融合。促进农林牧渔“内向”融合,推进规模种植与林牧渔融合,发展林下种养、稻鱼共生等业态,形成“农业+”多业态发展形势。

“纵向”融合。推进产加销“纵向”融合,发展中央厨房、直供直销、会员农业等业态。

“横向”融合。推进农业与文化、旅游、教育、

康养等产业“横向”融合,发展创意农业、生态观光、功能农业、休闲农业、森林康养、乡村休闲等业态。

“逆向”融合。推进农业与信息产业融合,发展数字农业、智慧农业等业态,实现新技术渗透“逆向”融合。

“多向”融合。支持建设一批一二三产业融合、产加销一体、产业链条完整的现代乡村产业园,加快建设一批集标准原料基地、精深加工转化、区域主导产业、紧密利益联结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强镇、强村,实现多主体参与、多要素聚集、多业态发展、多模式推进的融合格局,促进多元主体利益融合,促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融合,提升全产业链发展水平。

建设融合载体。围绕“区域化布局、园区化带动、基地化推进”的发展思路,推广多产业融合发展模式,加快推进南华县雨露白族乡阿呀噜、大姚县数字乡村振兴示范园建设。推动楚雄紫溪彝村、双柏查姆古村等融合示范村项目建设,创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县。高起点、高标准打造“两区两园”,示范带动形成梯次推进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体系,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和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到2025年,创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园1—2个、州级乡村振兴示范园10个、县级乡村振兴示范园30个。

第五节 品牌打造工程

打造区域公用品牌。以“优质粳稻”“牟定腐乳”“南华松茸”“楚雄牛肝菌”“大姚核桃”“大姚花椒”“永仁晚熟芒果”“元谋冬早蔬菜”“武定鸡”“滇撒猪”等特色优势产品为重点,依托楚雄州电商区域公共品牌“滇韵楚彝”建设,加快打造州域公共品牌,力争每个县培育1—2个特色品类。加强州域公共品牌的宣传推介,充分利用南博会、彝族火把节等国内外展销活动提高楚雄州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建设经营主体品牌。建立企业商标品牌战略实施分类指导制度,以注册登记电子档案为基础,及时全面准确掌握全州企业特点和商标情况,适时出台分类企业商标工作指南。在楚雄、禄

丰、元谋等有条件的县(市)推动成立品牌指导站,提供商标品牌指导服务。引导企业树立品牌意识,积极创建企业品牌,支持企业拓展品牌推广渠道,创新思维、创意发展,建立各具特色的商标品牌文化。积极探索依托集体、证明商标和企业商标,实施“区域品牌+企业品牌”的“双品牌”战略。

培育农产品品牌。推动制定农产品品牌发展规划和品牌保护计划,建立农产品品牌培育、发展和保护机制与激励机制。结合地域差异、品种特性,创建一批具有文化底蕴、鲜明地域特征的“小而美”特色农产品品牌,培育一批手工作坊、乡村车间,创响一批“土字号”“乡字号”特色产品品牌。组织经营主体参加全省“10大名品”“10强企业”“20佳创新企业”等评选活动,打造名品、名标、名牌、名企“金色招牌”,打造一批具有楚雄特色的品牌。到2025年,获有机产品认证150个以上,培育地理标志产品达50个,创建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150个。

第六节 创新驱动工程

加强农业科技创新。构建多元互补、协同高效的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开展农业科技培训,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抓好特派员定期下乡包村联户开展技术培训,建立起科技特派员支撑“大农业”发展的新格局。稳定农业科技项目支持机制,聚焦健康养殖、绿色果蔬、精品花卉、道地药材、特色林果、山珍野菌、现代种业全产业链科技需求,与省内外农业高校、科研机构联合攻关,突破一批关键核心和“卡脖子”技术。加强农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知识产权保护,强化科研人员激励。到2025年,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30个以上,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62%。

创新人才引进。加强院校企合作,创建一批院士和专家工作站、科技示范园、创新创业园区和孵化基地,加快建设农业科技服务云平台,到2025年引进国内领先农业科研领军人才、创新团队,每个县(市)建立1-2个院士专家工作站和3-4个专家基层科研工作站。依托院士专家工作

站、楚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元谋现代种业科技园等创新平台,鼓励农业企业加快科研人才培养,支持企业建立不同类型农业科技人员分类评价制度,建立农业科研激励机制和科研成果市场化评价机制。

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充分利用滇沪科技合作、科技入滇、科技入楚等形式,加强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大企业合作,引入一批科研平台、科技企业、科技成果、人才团队和科技资本,形成各类要素集聚。抓好省级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县和县(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建设,建设楚雄州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创新重点实验室,以州农科院为主开展农业科技攻关,强化与云南农业大学、江苏农科院合作,推动建设楚雄州科技成果转化平台、楚雄州科技创新中心、工业大麻研究中心、工业大麻检测中心等重点科技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大姚、双柏等县(市)农业科技示范园(基地)建设。

第七节 “楚品出滇”工程

提升开放型农业水平。引进培育一批外向型农业领军企业,加快大姚、永仁、元谋、武定等县的农产品出口备案基地建设,支持现有企业提升出口营销网络建设,建设境外农产品直销点,提高南亚东南亚市场占有率,拓展欧美、中东、日本、新加坡等高端消费市场,提升冬早蔬菜、早熟水果等农产品出口创汇能力。

拓展国内市场。深化滇滇合作,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供给基地建设,强化与北上广深等国内大中城市的市场供给关系,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加各类展销会、交易会、推介会,鼓励名特优新农产品生产企业在省内外建立营销中心(专卖店)和网络直营店。

创新营销方式。系统整合包装蔬菜、水果、食用菌、花卉等优势主导产业,严格制定相应的品质标准,开展优势农产品集散地市场及仓储物流体系建设,探索建立适合楚雄州农产品“出滇”的模式,采取领导直播、网红带货等形式,专场推介楚雄精品和农特产品,促进农产品出滇。

建设市场流通体系。深入推进电子商务进农

村和农产品出村进城,开展农业电商提质增效行动,加快推进元谋特色农产品物流园建设,支持南华县、牟定县建设区域性仓储配送中心,持续推进“楚品”出滇。在全州十县(市)各建一个物流集散中心,在 103 个乡镇、1101 个行政村建设覆盖全部乡镇和 60%行政村的物流网点,建设 103 个乡镇物流服务站和 600 个村级物流服务点。鼓励举办区域性绿色食品交易会,多渠道开展市场对接,扩大绿色食品品牌影响力。培育加工物流业态,发展“中央厨房+冷链配送+物流终端”“中央厨房+快餐门店”“健康数据+营养配餐+私人订制”等新型加工业态。

建设冷链物流基础设施。以加快补齐农产品产地“最先一公里”短板和大力发展城市“最后一公里”低温配送为重点,鼓励大型零售企业建设生鲜食品配送中心,提供第三方冷链物流服务,完善农业冷链物流设施。重点推进楚雄市冷链物流中心、禄丰市嘉元农产品冷链配送中心、姚安县特色农产品冷链仓储销售中心等建设,加快构建“县有冷链物流中心、乡镇有冷藏冷冻服务场所、村有预冷设施设备”的冷链物流体系。到 2025 年,在全州重点产区和销区,新建和改造农产品集散地 50 个,新建保鲜冷库 10 万立方米。

第八节 农业基础设施筑强工程

建设高标准农田。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按照“田地平整肥沃、水利设施配套、田间道路畅通、林网建设适宜、科技先进适用、优质高产高效”的要求,加快开展田块整治、土壤改良、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保护与生态环境、农业技术、后续管护等农田建设措施,提高防御洪涝能力和抗旱能力,实施土地整治、建设小型蓄水设施、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开展“宜机化”改造等工程。优先将种子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实现符合建设条件的主要作物制种基地高标准农田建设全覆盖。到 2025 年,全州新建高标准农田 100 万亩。

建设农田水利设施。以基本解决工程性缺水瓶颈,基本消除区域性、大面积干旱为目标,推进以金沙江、红河流域县(市)为重点的干热河谷保

护利用,大力实施“兴水润楚”行动,加快推进小石门水库、滇中引水(二期)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新建一批中小水源、灌区配套等工程,“十四五”水利设施新增蓄水库容 1.5 亿立方米,新增供水能力 2.6 亿立方米,农田有效灌溉率达 45%。推进农艺节水和工程节水,加大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建设,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及喷灌、微灌、管道输水灌溉、智能水表等农业节水新技术新模式,开展姚安、元谋、禄丰等县(市)高效节水灌溉工作。到 2025 年,全州实施喷灌、滴灌、渗灌等节水设施的耕地面积达 30%以上,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 0.53。

第九节 农业绿色发展工程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重点在楚雄市、元谋县等粮食主产区、蔬菜集中产区,推广机械施肥、种肥同播等措施,推动有机肥替代和测土配方施肥,推广应用高效低残留农药;集成推广农业防治、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生态调控等绿色防控技术,引导创建绿色生产基地。建立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和基料化利用,鼓励利用秸秆生产环保板材、纸浆等。提升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保持负增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农膜回收率达到 85%以上,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85%以上。

发展种养结合生态循环农业。开展元谋、永仁、大姚等县(市)种养结合生态循环农业示范,推广多种现代复合型循环农业发展模式,重点在山区推广“林—药—果”、半山区推广“草—粮—牧”“果—粮—猪”、坝区推广“粮—经—牧—渔”等综合开发循环模式,实行立体种养和复合经营,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增产增效、品质增效和节本增效的有机结合,提高农业经济效益。

加强耕地生态治理修复。健全耕地轮作休耕制度,提高耕地质量,重点在金沙江流域探索实行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开展元谋县耕地轮作制度试点工作,推动用地与养地相结合,集成推

广绿色生产、综合治理技术模式,促进耕地休养生息和可持续发展。争取国家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工程和省级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将全州25度以上坡耕地、重要水源地和石漠化地区15-25度非基本农田坡耕地、严重污染耕地纳入国家退耕还林还草和省陡坡地综合治理范围。

开展污染耕地治理。实施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分类管理,建立完善优先保护类、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管理清单;分类分区开展污染耕地治理,对轻中度污染耕地采取农艺措施治理修复,加大安全利用技术推广力度,对重度污染耕地实行严格管控,开展种植结构调整、耕地休耕试点,加快元谋、大姚等县(市)耕地重金属污染治理。持续开展土壤污染管控与修复。到2025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0%左右。

建设动植物防疫体系。强化农作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监测防控体系建设。以禄丰、姚安、武定为重点,完善动物检疫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动物检疫申报点和兽医实验室,促进动物疫病防治措施有效落实。建立非洲猪瘟、禽流感、口蹄疫等疫情监测和预警数据库、应急决策咨询专家库,实现对动物疫情的及时采集、科学评估、快速检测、早期预警、高效处置。加强指定道口(永仁)动物卫生监督临时检查站建设,有效防范外来动物疫病输入。以楚雄、元谋、南华、姚安、武定、禄丰等县(市)为重点,推进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植物病虫害疫情监测预警体系的建设,大力推广中耕除草机、自走式喷杆喷雾机、植保无人机等先进植保机械,建设天敌繁育基地与生物制剂生产场,推动病虫害防治向绿色可持续方向发展,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到2025年,建立省级重点实验室1个、国家级昆虫天敌科学观测站和试验站等2个科研平台。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建设。围绕蔬菜、花卉、野生菌、畜牧业等重点优势农业,聚焦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完善全链条全环节的农业产业标准体系,推动农业生产和农产品两个“三品一标”协同发展。开展国家级、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市)创建工作,拓展州内现有农产品质检机构的检测范围,全面提高农产品

检验检测能力。实施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构建“区域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网格化管理模式。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制度,促进抽检程序规范化、跟进查处及时化,探索建立不合格样品定期公布机制。

第十节 人才强农工程

培育农业领军人才。加强“三农”干部队伍建设,注重选拔使用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优秀干部,确保县乡党政领导班子配有熟悉农业农村工作的干部。畅通各类人才支农渠道,支持返乡农民工、大学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企业家等到农村创新创业,搭建农村创新创业典型县、农村创新创业园区、孵化实训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等平台,强化创业指导,优化创业环境,培育乡村企业家队伍。持续实施“彝乡英才”八大工程,培育一批农业领军人才。到2025年,培养涉农“彝乡英才”100名以上,引进国内领先农业科研领军人才1-2名。

建设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加大招才引智力度,与国内知名农业科研院所、农业高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加强人才引进与交流。加强农技推广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农技推广骨干培养计划、基层农技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和农技推广特设岗位计划。鼓励和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农业高等院校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组建农业生产实训基地,开展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到2025年,开展农民技术职称评定1000人以上。

培育高素质农民。以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专业合作社、致富带头人、农业企业骨干和返乡下乡涉农创业者为重点,开展“领头雁”培养工程和农村优秀人才回引工程,组织参加技能评价、学历教育和技能大赛,培育一批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到2025年,培训高素质农民1万人。

第七章 环境影响分析

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将对全州农业生产环境和生态环境造成一定影响,但经过采取

一系列的消除和减轻及环境保护措施,不利影响可以得到规避和有效减轻,本规划实施基本不存在重大制约性环境因素。

第一节 有利环境因素分析

楚雄州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具有独特的优势,立体气候突出,土壤条件良好,光热资源独特,适宜立体种养和四季多种生物生长繁殖;农田基础设施完善;物种资源丰富多样别具特色,为滇中地区绿色明珠和生物资源宝库;农产品加工产业发展基础较好,农业加工水平大幅度提升,农产品加工主体的总量实现多倍增长,带动作用不断增强,楚雄州推进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楚雄州发展蔬菜、花卉、野生菌、水果、核桃、茶叶、中药材等特色优势产业,将形成巨大的天然碳汇库,在涵养水源、增加土壤肥力,释放大气氧气等方面发挥重大生态功能;农田水利设施的建设和完善,能改变水资源的时空分布,有利于动植物生长;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有利于提高农民绿色生产意识。

第二节 不良环境影响分析

“十四五”时期,全州推进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在农业生产方面,农药、化肥、地膜等农业投入品的使用会带来一定程度的农业面源污染。农产品加工会产生“三废”排放,会对实施地的水质、土壤、空气产生局部污染。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筑坝、排水、疏通河流、取水等农田水利工程以及产业路的建设,会带来部分地区的径流减少、土壤侵蚀,造成局部地表水和地下水流量及方向变化、水土流失、水体污染等影响。外来物种的引进和培育,会改变原有的动植物结构。工程建设项目在建设期产生的工程占地、施工和弃渣将占用土地资源,会破坏地表植被,产生水土流失,并且对自然景观产生一定影响。

第三节 消除环境影响措施

坚持“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牧则牧、宜渔

则渔”的原则,发展高原特色现代农业。推广成熟的化肥农药施用技术,提高化肥农药的使用效率,采取标准化养殖、清洁养殖,发展循环农业,减少和消除农业环境污染。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划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审查制度。加强工程项目实施后可能影响的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和重要目标的监测与保护,建立完善的监测体系,监测农田环境质量。农田水利工程建设尽可能采用多支砌、少开挖的建设方案,开挖的土石方进行多点堆放、分散处理,尽量减少对生态的压力。加强重点工程项目实施的环境风险评价与管理,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环境风险问题,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管理措施。营造水源涵养林和水土保持林。科学引进外来物种,加强外来物种引入管理。畜牧业实行以草定畜和轮牧、休牧制度,因地制宜推进圈养。水资源缺乏地区,加强农业龙头企业引进力度,鼓励发展设施农业。严格监督管理农产品加工产业生产污水排放和废弃物处理。

第八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各级党委政府要充分认识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县域经济发展、持续增加农民收入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将产业发展纳入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农业农村部门充分发挥牵头作用,加强与发改、财政、金融等部门协调配合,创新工作推动体制机制,推动农业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树立全局、科学发展观念,大力倡导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把更多精力放在抓工作落实上。加强规划实施督促检查,适时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

第二节 强化要素保障

加大财政、金融、人才、土地等要素对农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完善财政支农投入稳定增长机制,优化财政支农投入结构,确保财政投入与农业现代化发展目标任务相适应。以发展乡村普惠

金融为抓手，建立适应楚雄州农业发展现状、特点的农村金融体系，形成多样化的农村金融服务主体。按照扩面、增品、提标要求，完善农业保险政策。合理利用和节约集约用地，完善乡村产业发展用地政策体系，明确用地类型和供地方式，实行分类管理。

第三节 加强项目支撑

加快实施“谋划—前期—开工—推进—完工—竣工—投产使用”的项目推进实施链和“周报告—旬督查—月调度—季开工”的项目推进时序链，建立滚动发展、有序推进的长效机制，推动楚雄州现代农业项目建设。对蔬菜、花卉、野生菌等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实行“一对一”服务，实行“一事一议”，予以重点扶持。严格落实前期工作责任

制，加大项目前期经费投入，深化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行挂图作战、倒排工期，加强安全管理，推动产业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投产。

第四节 严格监督考核

完善高原特色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统计监测制度，运用研判、预警、应策、推动、问效“五个主题”制度，将高原特色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纳入州对县（市）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纳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充分运用广播、电视、互联网等新闻媒体，大力宣传高原特色农业和绿色食品产业发展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凝聚社会共识。

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楚雄州金融服务(楚金云)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

楚政办通〔2022〕40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有关部门,楚雄高新区管委会:

真抓好落实。

经州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楚雄州金融服务(楚金云)平台建设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

2022年7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楚雄州金融服务(楚金云)平台建设方案

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解决其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发挥科技创新作用,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降低经营成本,特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一)建设背景

金融创新产品不足,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不畅,融资难融资贵一直是制约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瓶颈。

2020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小微企业的冲击巨大,尤其是对第三产业中的零售批发、餐饮住宿、客运以及物流业,而楚雄州中小微企业较多分布在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收入无法得到保证,利润下滑,但是员工工资、社保、税费、租金等均为刚性支出,企业资金缺口扩大。据调查,企业都迫切希望得到长期稳定的资金信贷支持和政府支持。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解决其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中央和各省市通过积极

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降低经营成本,减少疫情对企业、经济发展的负面影响,主要有优化审批、加大资金支持、下调贷款利率、降低企业担保费率、降低运营成本、缓解企业用能成本压力、做好企业服务、发挥科技创新作用、企业延迟缴纳社会保险费、减轻税费负担等优惠政策。在此背景下,迫切需要能针对性地解决我州大、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的公共服务平台。

(二)建设意义和必要性

“楚金云”平台作为优化金融营商环境的重要措施,主要解决以下3个方面需要:

1. 政策鼓励需要

2016年7月22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6〕63号)提出,全面提升城市功能,推动新型城镇建设,强调要创新投融资机制,强化金融支持。

2017年4月14日,云南省政府印发《云南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要求的通知》(云政办函〔2017〕59号),明确提出统一建设全省网上政务服务平台、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实现政务服务信息共享等目标,为构建统一、规范、多级联动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和服务体系提供保障。

2020年6月,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意见》《云南省营商环境提升十大行动》的通知要求持续推进中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金融活水流向中小微企业。健全正向激励机制,积极使用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办理小微企业票据贴现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发行小微企业金融债券,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企业信贷支持力度;依托“12345”热线电话和“一部手机办事通”平台,整合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平台,坚决纠正或者限期改正损害营商环境各类问题。2020年7月云南省人民政府发布《云南省优化营商环境办法》,办法要求“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向信用优良的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提供首次贷款和无还本续贷金融支持,降低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

2. 经济形势要求

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保持经济的中高速增长仍是长期的任务。当前中小微企业因管理不完善、报表不规范,经营情况数据难获取,其信用水平难以很好地评估,导致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对比我国小微企业对整体经济的贡献情况,金融机构对小微企业融资的支持力度不够。央行行长易纲的演讲报告中指出,中国小微企业最终产品和服务价值占GDP的比例约60%、纳税占国家税收总额的比例约50%,而2021年末中国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占企业贷款余额的比例约25.94%,小微企业的经济贡献与金融机构对小微企业的贷款支持力度有较大差距。

3. 现实业务需求

近年来,云南省及楚雄州为加大对中小微企

业帮扶,出台近百项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市场开拓、降低成本、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企业培训、人才政策、产业政策、抗疫助企等政策。目前,政企之间由于存在人员不足、沟通渠道不畅、政策投放不精准等问题,许多企业无法知悉适合本企业的优惠政策。

好政策要取得好效果,关键在于实践层面的贯彻执行和落地落实。精准把握、精准施策、精准监督,才能确保政策贯彻落实取得最佳效力效益。建设“楚金云”平台通过精准识别、精准施政、精准投放解决切实需要惠政的中小微企业资金问题。

(三)建设内容

聚焦楚雄州政府、金融机构、企业三者在金融交易中的痛点堵点,建设楚雄州银企融资对接平台(简称“楚金云”平台),以政府政策引导各方参与,以政务大数据+企业特色数据为基础,创新建设楚雄州银企融资对接平台,为楚雄州金融监管部门提供全州金融交易全流程监督管理平台,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为金融机构提供产品获客渠道;为企业提供线上化金融服务,切实降低金融交易成本,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1. 建立州级银企融资对接平台,实现决策统筹与管理统筹

楚雄州银企融资对接平台的建设,首先解决的是金融交易中综合银企融资对接平台从无到有的需求。纵观全局,统筹考虑,打造全州统一的银企融资对接平台,统一全州金融交易服务出入口,实现全州数据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统一决策统筹,平台建成后供全州8县2市使用。

2. 建立银行对接渠道,整合金融产品资源

整合金融机构资源,立足金融交易市场,针对企业融资需求,促进金融服务系统和银行之间的双向信息对接,做出先进性、标志性的模式典范,优化营商环境。为建立企业经营活动与银行对接渠道,预留供应链协同公共信息平台接口方案。各机构按照接入标准,发布金融产品及设定产品特性,平台按特性进行归类整理,便于企业快速获取与需求匹配的产品。金融机构入驻平台,企业按需选择合适的金融产品,使得企业获

取更多的自主选择权,解决融资难和融资贵的问题;线上化服务使得企业融资效率更高,解决融资慢的问题。

3. 建立融资需求发布渠道,提升交易成功率

银企融资对接平台建立银行和企业双向发布渠道,即金融产品发布渠道和融资需求发布渠道,提高交易效率和成功率。在银企融资对接平台设置企业和个人的融资需求发布渠道,用户基于金融超市或生产经营过程中对金融机构和信贷产品的了解情况,发布信息时指定贷款银行或贷款产品。可以指定某一家银行,也可以同时指定多家银行。平台将用户的融资需求推送至金融机构,金融机构根据企业需求进行判断,选择是否对企业进行融资,并进行答复。

4. 搭建“线上+线下”服务模式,快速实现融资需求

政府单位、银行和企业通过银企融资对接平台线上化解决政府统筹和监管问题,银行快速获取用户,企业用户拥有更多选择权并更快与金融机构建立连接。“线上+线下”服务模式促进银行和企业之间的融资交易快速实现,银行和企业通过线上完成匹配,线下进行更深入细致的需求沟通和确认,以快速掌握双方诉求,达成一致,促成合作。

5. 整合金融服务政策,实现服务快速检索

金融服务交易需政府、金融机构、企业多方参与,涉及多方机构,平台整合金融服务政策,实现服务分类和快速检索,以便各方在政府部门的政策引导下,扩大金融机构在金融服务的覆盖面,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有效整合资源,快速传达政策服务,覆盖银行和企业金融交易全生命周期。

6. 搭建银企服务评价体系,监督信息反馈时效性

为更好地监管和服务用户,搭建银企服务评价体系,金融机构和融资需求方在交易完成后,无论交易成功与否,均可对本次交易进行评价,以便政府监管单位及时了解交易进展和交易情况,及监督银企之间信息反馈的时效性。

7. 打造办事通“楚金云”服务专区,扩展服务渠道

楚雄州银企融资对接平台建立多端渠道,服务渠道覆盖网页端和手机端,手机端基于云南省政府建立的“一部手机办事通”打造“楚金云”服务专区,“一部手机办事通”拥有先天优势和庞大的用户群体,助力楚雄州银企融资对接平台快速立足市场。

二、系统设计

(一)总体设计



“楚金云”系统将整体部署在楚雄州,保证数据不出州。核心功能包括金融超市、我要贷款、特色金融服务、政策速递、投诉建议、业务数据监控。打通云南省政务服务平台,实现统一用户中心,同时,开设PC web端与办事通“楚金云”服务专区渠道入口,满足各个产品之间互联互通,相互协作,多端入口。

(二)功能设计

1. 金融超市模块

金融超市模块功能主要面向融资企业及入驻金融机构设计,覆盖贷前产品管理、贷中产品推荐、选择、检索、办理,以及贷后管理回馈的全流程功能覆盖。

(1)金融产品管理

用户:此功能面向金融机构。

功能说明:本模块实现对产品的新增、参数设置、产品上架和下架,有产品管理菜单权限角色的用户登录系统,点击【产品管理】进入模块。支持产品基本信息设置、产品还款参数设置、产品准入参数设置、合同模板设置等。

(2)金融产品推荐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企业端将自动匹配金融产品及登录企业特性,进行优质金融产品推荐,推荐内容将在企业登录时进行广告位或弹窗推荐,企业也可通过产品列表进行选择,平台将提供产品检索功能,用户可自行规定如融资规模、时长、金融机构等条件,检索适合自身的金融产品进行办理。

(3)金融产品列表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融资企业登录后将向企业展示平台内已录入已发布的金融产品,并按照分类、时间、热度等维度以列表的形式向融资企业展示。

(4)金融产品检索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融资企业可根据自身行业进行金融产品检索,检索内容包括金融产品特性(如:银行、利率、额度)、受理模式(线上、线下)、用户分类等进行检索,检索后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进行办理。

(5)提交融资申请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企业端展示的贷款流程和管理,企业可以在此进行申请提交,查看流程和提交申请资料等。

(6)融资申请管理

用户:此功能面向金融机构。

功能说明:本模块分为银行管理员和客户经理两种权限。实现银行对企业发起的融资申请进行接单、分发、资料审批、方案沟通等业务,点击【融资申请管理】可进入该模块。

2. 我要贷款

本模块采用平台注册企业用户发布融资需求,银行来抢单的融资模式,满足企业有需求,政府来搭台,银行来助力,公平公开来竞争。加快融资进程,提升融资业务量。在当地运营单位的配合下,降低金融机构尽调成本,减少放款风险,加快企业融资进程,提升融资业务量,并将各类融资业务数据汇总,最后通过统计分析形成数据反馈,各级政府部门根据平台反馈的业务统计分析结果进行统筹安排,调配各方资源,进一步精准推进企业融资工作,从而形成以信用数据促进融资业务,以融资业务指引政策配套,以政策配套推进平台服务的完整闭环。

(1)需求发布

用户:此功能面向企业用户。

功能说明:本模块实现企业用户通过线上全流程提交融资服务需求,借助云南省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及人脸识别等技术快速完成身份验证以及授权。企业用户通过提交信息包括贷款金额、贷款区域、贷款期限、还款方式以及担保方式等进行申报,为满足企业更快获批资金,用户还能选择添加更多审核资料,比如营业执照、纳税证明、审计报告、抵质押物等资料。

(2)我要续贷

用户:此功能面向企业用户。

功能说明:本模块实现已经在平台上申请成功贷款融资且信用记录良好的企业用户,通过线上简化申请流程,实现企业用户快速贷款融资的目的。

(3)需求管理

用户:此功能面向金融机构。

金融机构可查看企业名单,并根据分类或关键词进行检索,点击企业名称可进行企业详情查看。同时,平台支持对企业名单进行导出,方便银行查看。

3. 特色金融服务

本模块功能一是打造线上金融服务专区,覆盖乡村振兴专场、知识产权专场、科创专场、小微企业专场、抗疫(复工复产)专场等特色服务,二是平台将企业用户提交的相关信息推送至各银行或指定银行,银行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对接沟通。平台提供“点对点”的高质量服务,充分满足不同企业对金融服务的需求,助力企业快速选择自己适合的金融产品。

(1)金融服务专场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专场设置宣传图、专场介绍、相关金融产品列表、相关政策解读以及合作机构展示。平台可根据相关政策开设不同的金融服务专区,满足用户对金融服务的个性化需求,可根据需求配置“首贷培育”等专区。

(2)名单推送

用户:此功能面向金融机构。

发改、工信、人民银行等相关部门定期发布、推介企业及项目名单至银行,包括但不限于“金种子”“小巨人”等企业名单,及首贷培育等企业名单,银行登录平台查看推送企业和项目详细情况,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及时开展融资对接工作。实时跟踪监测每项融资需求进度,对于未及时受理的银行进行提醒。

4. 政策速递

政策速递模块是中小企业了解相关政策的重要途径。通过本模块,金融办、人民银行、发改、财政、工信、农业农村等部门可将制度法规、通知公告、新闻资讯、政策补贴以及重大项目建设信息等内容进行发布,中小企业可在PC web端、办事通App对政策资讯进行分类查看。同时平台具有政策匹配功能,为企业用户自动匹配适合的政策。

(1)政策检索查看

用户:此功能面向所有用户。

功能说明:企业等各类用户可在该模块查看所有政策。可按照制度法规、通知公告、新闻资讯、政策补贴以及重大项目建设信息等不同分类查看列表,或根据关键词进行搜索。点击具体条目可进入政策详情页面,查看政策详情。

(2)匹配政策查看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平台提供政策精准匹配功能,系统根据获取到的企业信息,为企业自动匹配政策内容,为企业推荐适合的政策作为参考。在匹配政策查看页面,企业可查看系统为之匹配的政策列表。点击具体条目可进入政策详情页面,查看政策详情。

(3)政策管理

用户:此功能面向政府、平台管理部门。

功能说明:

①政策编辑

政策编辑模块涵盖文本、图片、链接、文件等多种富文本形式,为政策管理平台提供一个基础编辑模块。主要功能包含文字设置、段落设置、插入图片、插入文件等。

②政策发布

运营人员可以编辑、发布政策、资讯、新闻、公告,对失效的内容进行下架处理等。同时也可以对政策的属性进行设置,比如类别、来源、标签等。发布人员点击政策发布后,政策状态变为待审核,需审核人员审核通过后即可发布。

③内容审核

运营方可指定人员对发布的内容进行审核,发布后才能在网页端和移动端显示,供企业查看。

(4)消息推送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基于平台的消息推送功能,可为企业用户提供相关政策推送功能,让企业选择需要收到的政策类型,及时收到相关政策,帮助企业尽享政策红利。

企业在推送设置中,选择是否需要推送,平台可提供多渠道多方式推送。若需要消息推送功

能,可进行推送政策类型的选择。例如期望收到某地区、某行业、某类企业的政策推送。在新政策发布时,会向企业推送一条消息进行提示,点击消息可查看政策详情。

5. 投诉建议

“楚金云”平台为用户提供咨询、评价、投诉等好差评模块,支持银企双向反馈。

(1) 投诉建议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

功能说明:为了保证平台具备良好的服务意识和服务质量,企业在办理过程中若对金融机构的服务不满意或有建议,可在任何时候在平台投

诉模块对金融机构进行投诉或提出建议,平台将企业投诉建议信息推送给金融机构,并备份给平台管理部门。

(2) 评价打分

用户:此功能面向融资企业和金融机构。

功能说明:在企业完成融资申请后,可从多维度对金融机构进行打分,分数作为金融机构排名依据和预警信息发送依据;同时,金融机构在与企业的合作中,可对企业进行评分,评分可在企业再次进行融资申请时,提供至相关金融机构作为贷款准入、额度测算等评估依据。

评价等级建议如下:

评价等级	评分区间(分)
非常满意	90-100
满意	80-90
基本满意	70-80
不满意	60-70
非常不满意	60 以下

(3) 监管督办

用户:此功能面向政府、平台管理部门。

功能说明:企业针对金融机构的投诉建议和评价打分数据将同步推送至监管机构。设立预警机制,综合计算各企业对金融机构投诉次数和评分,当金融机构的评分出现异常或被投诉次数超出一定值,平台将向监管机构发送预警信息,方便监管机构及时发现并进行处理。

(4) 好差评排名

用户:此功能面向所有角色及用户。

功能说明:综合计算各企业对金融机构的评分,设立好差评排名展示模块,展示金融机构排名和综合评分,供所有用户查看,为企业选择合作金融机构提供参考依据,促进平台金融机构服务意识竞争,提高服务质量。

6. 统一用户中心

“楚金云”平台融合政府、金融机构、企业,以政府政策引导各方参与企业融资场景,以政务大数据+企业特色数据为基础,搭建涵盖银行、担

保、保险等金融机构在内的企业融资场景,传导政府政策,解决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用户体系建设内容将包括企业端、银行端、政府端、运营管理端等,将涵盖政府、企业、金融机构、运营管理等4类用户角色及权限。同时,建议打通云南省政务服务平台州(市)、县(区)、乡(镇、街道)多级用户体系,实现办事通与“楚金云”平台互联互通,实现更多企业办事和服务的关联打通。

7. 业务总体数据监控

业务总体数据监控模块为金融机构及政府管理部门提供平台总体业务数据看板,便于进行实时的数据统计及分析,提供报表下载等功能,为平台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1) 银行端数据监控

用户:此功能面向金融机构。

功能说明:展示平台整体融资情况及业务办理情况,针对登录金融机构,主要展示以下内容:

【融资流程监控】可查看企业申请总金额、银行受理总金额、待签约总金额、受理超期笔数和审批超期笔数等。

【业务办理统计】可查看平台受理业务办结率、接单时长、银行受理排名等。

【业务预警信息】可查看融资申请及办理流程中各类预警信息,并进行统计。

【好差评数据统计】可分维度查看好差评评价数据,维度可分为时间、金融机构、地域区划等,便于实时统计通报。

【报表导出】以上数据及统计均可进行报表导出功能,便于进行实时数据通报。

(2)政府端数据监控

用户:此功能面向政府部门。

功能说明:展示平台整体融资情况及业务办理情况,针对政府部门,主要展示以下内容。

【平台融资规模】可查看累计和本年客户申请、信贷投放、首贷规模等。

【平台入驻情况】可查看注册用户数、实名用户数、服务企业量、金融产品量、入驻金融机构

数等。

【融资流程监控】可查看企业申请总金额、银行受理总金额、待签约总金额、受理超期笔数和审批超期笔数等。

【业务办理统计】可查看平台受理业务办结率、接单时长、银行受理排名等。

【好差评数据统计】可分维度查看好差评评价数据,维度可分为时间、金融机构、地域区划等,便于实时统计通报。

【报表导出】以上数据及统计均可进行报表导出功能,便于进行实时数据通报。

(3)监管督办数据监控

本模块主要涉及银行端,一是金融机构在收到用户融资申请后若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接单操作,系统将自动以短信、系统接口推送等方式将预警信息发送至银行管理员;二是金融机构在“好差评”评价中若收到差评,系统自动将评价信息以推送或短信的方式发送至政府监管部门及银行相关用户。

8. 一云多端



面向不同用户群体,加快平台运营推广效率,扩大平台覆盖面,打造数字化、智慧化的银企融资对接平台。

平台将建设一云多端应用产品矩阵,包含 PC 网页端、办事通专区以及 H5 页面,兼容 PC 端及移动端。满足各个产品之间互联互通,相互协作,多端入口。通过统一用户认证和多端入口方式,实现所有连接应用的认证登录,无论是 PC 端还

是移动端都能获得相同的金融服务和使用体验。

依托楚雄金融服务云平台,实现多维度金融服务矩阵,可以为企业提供覆盖面更广、更优质、更快捷的金融服务,帮助企业更好地实现融资需求。打造楚雄州金融服务品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9. 打通省级政务服务平台

与云南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用户体系,具有

以下意义:

(1)统一用户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云南省政务服务平台存在健全的制度和用户管理体系,并已进行全省推广,统一政务平台用户体系,能够避免多套系统及用户并行,提高管理部门工作效率,同时保障了数据的准确性。

(2)保障企业认证的安全性及权威性

“楚金云”作为金融服务平台,对企业认证要求较高。云南省政务服务平台已与市场监管局对接,建立了完善的企业认证功能,应用政务平台成熟的企业认证组件,可保障企业认证功能的安全、权威、稳定、可靠。

(3)实现金融+政务一站式服务

统一用户体系后,平台功能方面,支持“楚金云”平台中嵌入相关政务服务功能,同时支持将平台嵌入云南政务服务网“营商环境”模块;数据支撑方面,可实现双方平台政务数据与金融数据互通,实现金融+政务一站式服务。

三、组织机构及部门职责

为做好平台建设,分别成立平台工作领导小组和平台开发建设小组。平台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总体工作,以及平台建设后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平台开发建设小组负责平台开发建设工作。

(一)平台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陈翡敏 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副组长:

刘铭波 州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唐聆燕 州财政局局长、州金融办主任

解正伟 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段 云 人行楚雄州中心支行行长

张文凌 楚雄银保监分局局长

成 员:

朱晓华 州金融办副主任

李 斌 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王远昆 人行楚雄州中心支行副行长

段有明 楚雄银保监分局二级调研员

王文书 州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杨朝俊 州科技局副局长

张兴荣 州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白 明 州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唐荣星 州商务局副局长

朱明生 州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

彭长达 州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黄大斌 州林草局副局长

夏丽萍 州投资促进局副局长

雷有志 农发行楚雄州分行行长

李 涛 工行楚雄分行行长

尹 春 农行楚雄分行行长

母其环 中行楚雄州分行行长

杨 洪 建行楚雄州分行行长

刘 征 交行楚雄分行行长

李晓明 邮储银行楚雄分行行长

张之鑫 云南农信社楚雄办事处主任

郝 斌 浦发银行楚雄分行行长

尹 炜 富滇银行楚雄分行行长

李淑芹 曲商行楚雄分行行长

文金顺 红塔银行楚雄分行行长

杨卓越 楚雄红塔村镇银行行长

陈 琛 恒丰银行楚雄彝人古镇小微支行行长

黄 京 禄丰龙城富滇村镇银行行长

马 骏 南华兴福村镇银行行长

宗 兵 元谋兴福村镇银行行长

赵群华 武定兴福村镇银行行长

龙 沛 安宁稠州银行大姚支行行长

顾媛媛 安宁稠州银行双柏支行行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平台筹建期办公室设在州金融办,办公室主任由州金融办主任兼任,具体负责平台建设的前期统筹协调工作;平台投入使用后,办公室设在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主任由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兼任,具体负责平台的日常运转和维护工作。今后,领导小组人员工作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岗位接任者自行递补,不再发文明确。

(二)平台开发建设小组

组 长:

杨中仑 云南省建行行长

陈翡敏 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副组长:

马晓芫 云南省建行副行长
曾晓松 云南省建行副行长
唐聆燕 州财政局局长、州金融办主任
解正伟 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段 云 人行楚雄州中心支行行长
张文凌 楚雄银保监分局局长

办公室:

朱一红 省建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
蒋 恒 省建行公司业务部系统协同科副科长

杨 洪 建行楚雄州分行行长
周晓红 建行楚雄州分行副行长
史 磊 建行楚雄州分行公司部经理
陈晓梅 建行楚雄州分行机构部副经理

成 员:

王 涛 省建行普惠业务副总经理
陈永林 省建行智慧政务部副总经理
张少芳 省建行智慧政务部政务需求科副科长
吕 强 省建行金融科技部副总经理
李云海 省建行金融科技部软件科
毕 凯 建信云能数字科技公司副总裁
黄 浩 建信云能数字科技公司技术总监

开发建设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建行楚雄州分行,具体负责平台开发建设的期间统筹协调工作。今后,有关人员工作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岗位接任者自行递补,不再发文明确。

(三)部门职责

1. 银行业金融机构:明确符合平台运行标准规范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发布合法合规的金融产品和服务等信息,并对上架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进行全周期管理。线上融资需求转线下对接服务后,需对贷款审批放款和回收情况等线上反馈。

2. 州财政局(州金融办):全面研究部署“楚金云”平台建设工作,负责平台建设的推进和实施。负责平台注册登记、运行维护的相关费用。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牵头编制及发布“楚金云”平台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分解落实工作任务,协调

相关单位按要求推进平台建设工作。

3. 州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确定符合相关安全等要求的云资源供应商,提前准备好测评和上线运行环境;负责完成平台短信供应商、CDN 供应商确定工作;并与平台承建方打通联系,做好平台建设工作;代表州政府与建设银行楚雄州分行签订“惠懂你”出海业务合作协议。平台建成后,负责制定平台管理使用相关制度,做好平台日常运营维护和统计监测,确保系统平稳有效运行;负责做好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相关部门提供的各类信息收集、汇总、宣传发布工作;做好“楚金云”平台企业注册信息审核工作。

4. 人行楚雄州中心支行:在“楚金云”平台建设初期提出初步方案,引导各金融机构入驻应用平台。平台建成后督促金融机构做好日常工作,定期对金融机构系统应用情况及金融服务质效进行督促检查。

5. 楚雄银保监分局:系统上线前负责邀请各金融机构对平台进行测试并提出意见,系统上线后负责对“楚金云”上线的产品合规性进行审查,对用户投诉建议进行处理,对金融机构系统应用及金融服务情况进行评价考核。

6. 州委网信办:在“楚金云”平台建设过程中,负责提供网络安全技术指导;在“楚金云”平台上线后,负责指导平台运营方开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数据安全测评等工作。

7. 州发展改革委:在“楚金云”平台项目进行过程中,负责项目立项审批、组织专家评审等工作。

8. 州委机要保密局:负责“楚金云”指导、协调平台网络信息安全管理保密工作;负责对涉密计算机网络的设计、施工单位进行资格审查;负责监督、检查、指导“楚金云”平台密码应用及安全性评估工作。

9. 州公安局:负责指导、协调“楚金云”平台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10. 州国资委:负责引导我州平台公司下属的产业基金、担保公司将产品链接到“楚金云”平台的相关工作。

11. 州政务服务局:负责协助做好与云南省政务服务平台对接工作。

12. 其他相关部门：州科技局、州市场监管局、州商务局、州农业农村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文化和旅游局、州工商联等联系楚雄州市市场主体的相关部门，在平台建设过程中要提出意见建议，做好平台的宣传推广工作，“楚金云”平台建成后积极引导所辖企业入驻平台。

四、平台建设时间计划

(一) 平台建设启动阶段(2022年3月1日至4月10日)。分解各成员单位目标任务,将具体工作事项细化落实到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拟定平台建设方案。

(二) 平台建设开发阶段(2022年4月11日

至6月30日)。各成员单位结合各自职能职责,认真落实工作目标任务,采取有力措施,开展项目开发、设计工作。

(三) 平台建设测试阶段(2022年7月1日至8月31日)。各成员单位协同配合,开展银企融资对接平台运行测试工作。

(四) 平台上线试运行阶段(2022年9月1日至9月30日)。各成员单位协同配合,开展银企融资对接平台上线试运行工作。

(五) 平台正式上线运行(2022年10月1日至10月10日)。各成员单位协同配合,推进银企融资对接平台正式上线运行。

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楚雄州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

实施方案的通知

楚政办通〔2022〕43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各部门,楚雄高新区管
委会:
《楚雄州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
实施方案》已经十届州委第41次常委会议、十三

届州人民政府第1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
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8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楚雄州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的意见》(国办发〔2022〕19号)精神,有效盘活存量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良性循环,着力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和企业负债水平,努力推动楚雄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盘活存量资产重点方向,不断优化完善存量资产盘活方式,用好用足盘活存量资产政策支持,用好回收资金增加有效投资,严格落实各类风险防控举措,建立工作台账强化组织保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楚雄州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任务

(一)清理存量资产目标

摸清家底,为闲置资产“建档案”。各县市人

民政府、州级各部门、楚雄高新区要坚持“以用为先、分宗施策”原则,全面摸排各自名下每宗闲置资产的家底,分类建立台账,做到“三清”。一是总量清。拉网式调查摸底各类闲置资产总面积、地表附着物、位置等,梳理与存量资产有关的生产经营、项目投资、土地厂房使用情况,建立闲置资产台账,全面动态掌握资产数据。二是类型清。州级各行业主管部门要结合部门职能职责对存量国有资产(资源)进行分类统计,做到范围全覆盖,并结合其不同产业类型、用途和规模大小等,提前谋划盘活方案。三是成因清。弄清存量资产低效、闲置原因,特别是梳理与资产相关的债权债务、法律诉讼、拖欠税费、职工安置等情况,为做好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决策审批等工作奠定基础。

(二)整合盘活存量资产

重点盘活存量规模较大、当前收益较好或增

长潜力较大的基础设施项目资产,包括交通、水利、清洁能源、保障性租赁住房、水电气热等市政设施、生态环保、产业园区、仓储物流、旅游、新型基础设施等。统筹盘活存量和改扩建有机结合的项目资产,包括综合交通枢纽改造、工业企业退城进园等。有序盘活长期闲置但具有较大开发利用价值的项目资产,包括老旧厂房、文化体育场馆和闲置土地等,以及国有企业开办的酒店、餐饮、疗养院等非主业资产。

分类盘活,为闲置资产“开处方”。在全面清查、摸清家底的基础上,聚焦盘活存量资产重点领域、重点企业,对存量资产进行整合利用,优化存量资源配置。严格按照“分类处理、公开透明、集约资源”的原则,有针对性地完善“一企一策”处置方案。一是市场化出清一批。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决定性作用,尊重企业意愿,鼓励引导其主动承担职工安置、债务处置等责任,自主选择退出途径和方式,避免“拉郎配”。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支持银行、信托、保险、金融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等机构,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按照市场化原则积极参与盘活存量资产,引进新项目入驻,扩大有效投资。二是国有资本收购一批。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公司,各县市国企要积极发挥盘活长期闲置存量资产,整合非主业资产的主力军作用。对于部分因债务涉诉被查封的有效土地和房产资源,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作用,通过融资和司法竞拍等方式,实际控制有效资产的二次经营权,进一步整合资源、统一规划、集中经营。在盘活存量资产的同时,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出资人安排不少于盘活金额的30%注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为其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提供中长期资金支持。三是存量资产转让盘活一批。对产权明晰、债权单一的项目,通过协商债权转让等方式,尽快取得有效资产的债务抵押权或查封权利,引进有意向的优质项目进行二次嫁接。对于存量资产规模适当、经营性现金流较好的基础设施,如交通、水利、仓储、园区、保障房等领域,积极探索通过基础设施REITs的方式,实

现存量资产再融资。

精准招商,为存量资产“找婆家”。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从源头上提升招引企业质量,避免资产“二次闲置”。一是根据资产情况,出台招商标准。从投资方实力、产业准入、产业布局、项目选址、环境保护、税收贡献、投资强度、工艺技术、优惠政策及项目经济和社会效益10个方面进行综合审查把关,建立完善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考核指标体系。二是制定招商图谱,做好宣传推介。各县市及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根据存量资产情况编制《存量资产推介手册》,细化闲置资产分类及说明,为招商引资项目精准匹配提供支撑;各级住建、自然资源规划、财政、税务等部门要对照国务院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政策,简化办证流程,落实差别化信贷政策和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好楚雄州稳增长若干财政奖补政策,减轻企业税费负担,调动企业积极性。三是强化资金保障,创新招商方式。加大向上争取中央和省预算资金力度,优先用于支持盘活资产回收资金投入的新项目。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支持盘活资产回收资金投入的新项目,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号)要求,积极争取“专项债+配套融资”支持,为盘活存量资产提供关键性的财力保障。积极利用中介力量,聚焦资产盘活方式和清理过程中的难点疑点,在法律框架内保护企业和债权人利益,寻求最佳解决途径,依法依规做好资产盘活工作。

(三)具体责任分工

按照“属地管理,以县为主,州县联动,综合施策”原则,政府牵头,平台主导,部门跟进,州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县市人民政府和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公司要提高站位,扛起责任。存量国有资产各使用单位要认真开展存量资产自查,对权证不齐的补办相关证照,权属不清的理清关系,理清债权债务关系后提出初步的盘活意见报州深化国企改革专班办公室。由专班牵头,以两

大集团为主体,根据资产类型,研究资产盘活方式、路径,制定盘活具体方案、措施,报专班专题会议审议后组织实施。

1. 盘活土地资源资产。从国有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矿产资源 3 个方面,对全州自然资源综合开发现状进行摸底、梳理、汇总。要从基准地价、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和市场交易情况,对国有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矿产等资源进行综合评估,确定资源变资本的方式。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对全州存量建设用地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分类归档,建立盘活存量台账,综合考虑各类存量建设用地的建设条件,落实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因地制宜施策,对供地条件成熟的项目用地,针对不同用途尽快确定编制供地方案,依法进行挂牌出让,创造条件加快土地供应,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或产业转型升级等有效措施,优先保障重大项目用地、民生用地和基础设施建设用地,积极盘活带动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推进乡村土地整治,有序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强化增减挂钩项目管理,优化农村建设用地布局,鼓励盘活存量建设用地和农村闲置资产资源,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提升农村建设用地使用效益和节约集约利用水平。盘活利用废弃矿山土地,将废弃矿山用地修复为耕地,经验收合格后,可参照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腾退的建设用地指标可在省域范围内流转使用。经依法批准并按市场价补缴土地出让金后,企业可将依法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修复后用于工业、商业、服务业等经营性用途。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利用,持续加大旧城区、旧厂房、旧村庄改造力度,提升城市功能和土地利用效率。逐宗理清低效用地形成的原因。属于政府原因的,强化服务、清理障碍,推动项目发展。属于企业原因的,对违约责任和追责条款进行逐一对照,对未按出让合同约定建设或效能低下、淘汰、落后类的产业用地,或存在安全、环保等问题项目用地以及投资强度、亩

均税收、容积率等控制指标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认定为低效的项目用地,可通过合理规划“一企一策”“一地一策”提出盘活路径,制定盘活方案。(责任单位:州自然资源规划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 盘活停办的校园校舍资产。政府举办的农村中小学校因学龄人口流动造成生源流失或在布局调整中已撤并停办的校园校舍,包括校园土地、建筑物及附属设施等,根据其利用价值、产权归属等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因校施策、分类指导、盘活资源,寻求最合理的处置利用方式,力求处置效益最大化。根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8 号)等相关规定,规范处置闲置校园校舍,对于产权明晰、手续齐全的闲置校园校舍先行予以处置利用;对于长期归教育部门使用,但由于历史原因造成土地、房屋等产权手续不完整的闲置校园校舍,应及时明确产权、完善手续,同步推进处置利用;对于产权归属不明晰且查证和确权难度大的闲置校园校舍,应积极加强沟通、创造有利因素,推进先利用后处置。盘活闲置校舍及其用地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所得收益根据闲置校园校舍的产权归属进行分配。属于国有部分的资产所得收益及时、足额上缴县市级国库,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责任单位:州教育体育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自然资源规划局)

3. 盘活存量养老服务资源资产。全面排查全州现有养老机构运营、设施设备管护等情况,进一步深化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盘活存量养老服务资源,减轻财政负担,激发公办养老机构活力,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发展。通过政策配套、资源整合、服务拓展、医养融合等方式,积极探索公办民营、民办公助等养老服务新模式,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模式,奋力构建“低端有保障、中端有市场、高端有选择”的养老服务新格局。对法律法规没有明令禁止的养老服务领域,全部向社会资本开放,在不改变养老服务“公益

性、兜底性”的前提下,通过“所有权”向“运营权”的让渡,赋予社会力量更多的管理权,不折不扣落实好上级出台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各项政策措施,拓宽发展路径。政府投资建设的养老服务设施,在明确资产和产权的前提下,鼓励通过公建民营、民办公助、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多种社会力量以独资、合资、联营、参股等方式提供养老服务。重点统筹规划一批集 休闲旅游、度假养生、康体养老于一体的综合养老项目。(责任单位:州民政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4. 积极盘活公共租赁住房资产。对确实不能形成有效供应的政府投资公共租赁住房,在保障政策落实到位、保障对象应保尽保、保障水平不降低、国有资产不流失的前提下,按照因地制宜、着眼当前、兼顾长远、科学评估、优先保障、风险可控、合理处置的原则,合理确定盘活规模,有效发挥公共租赁住房使用效益。对全州 10 县市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统贷项目,压实还款责任,积极协调办理土地权属转移手续并办理不动产权证,整合至县属国企再与州属两大集团并表,通过不动产抵押融资、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方式实现实体资产证券化,回笼资金以化解债务,为新项目提供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财政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 注重盘活水利基础设施存量资产。强化融资能力建设,解决楚雄州现有水利投资资金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水利投资需求的矛盾,推动水务可持续发展。紧跟国家财经政策,拓宽融资视野,推进多元融资。依托各县市“一水两污”存量资产,探索以 PPP 或特许经营为主的“城乡打包、连片开发、捆绑运作”盘活模式;以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向金融机构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整合全州营利性水库、水厂和水电等水利资源资产,以水利资产作为标的物进行融资租赁;以水库+水厂 TOT 的形式,筹集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运维资金;及时调整水价,以水价改革与水费收取为抓手,建立供水价格与原水价格上下联动机制,通过授予特许经营权、核定价费标准、财政合理补贴等方式,建立合理的投资回报机制,引入社会资本着力破解企业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瓶颈。(责任单位:州水务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发展改革委、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 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屋顶分布式光伏资源。通过党政机关和公共建筑新建房屋建筑强制安装,既有住宅建筑政府引导安装、既有非住宅建筑督促推动安装方式,充分利用建筑屋顶现有闲置资源,最大限度地利用可再生能源。探索利用专业总承包+运维模式(EPCO)、合同能源管理(EMC)以及跨建筑、跨区域能源托管方式,推动建设规模较小的建筑或建筑群推广应用可再生能源。公共建筑原则上应优先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吸引更多的社会资本投入并积极优化并网条件,最大程度上保障社会资本的合理化收益。科学合理安排老旧小区分布式光伏推广应用,以房屋使用安全为前提,对符合结构安全要求的住宅小区,将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基础部分纳入到老旧小区改造基础类内容,结合群众意愿和长效机制建立情况统筹实施。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通过 EPCO 模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支持政府和社会资本共建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并控制其投资回收期在相对合理水平,以规模化推动老旧小区集中连片式的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改造。积极创新老旧小区“共同缔造”方式。既有建筑加装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的,鼓励按照整街道推进模式,由街道统筹协调区域内房屋所有权人或使用权人,按照统一设计、统一采购、统一施工、统一运维原则,采取能源托管方式进行管理,实行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设计、采购、施工、运行维护一体化,确保长期有效运行。(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委、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 高质高效推进全州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及耕地占补平衡工作。充分发挥国有资本的主导作用,撬动社会资本,改善全州矿山修复、耕地占补平衡项目运营主体小、散、弱、经济效益低等情况,提高项目自身的“造血”能力,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企业经营、政策扶持”的原则,积极探索 EOD 模式的应用,积极支持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新公司作为全州矿山修复、耕地占补平衡(补充耕地)项目的实施主体,坚持“土地有限、发展无限”的发展理念,依托楚雄州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及耕地占补平衡发展战略,深耕土地市场,以耕地占补平衡、矿山生态修复、绿色矿山项目投资经营为主业,完成全州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及耕地占补平衡工作任务,保障全州重大项目土地要素的指标需求。(责任单位:州自然资源规划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林草局、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8. 盘活城市老旧资产资源。做好老旧资产升级改造,潜力资产运营提升,压力资产折价收购,把“静”资产变为“活”资源。通过建筑主体改造,提升外在颜值;面积重新分割,提高空间利用率;设施设备升级,降低非必要能耗;商业配套优化,提升人居幸福感。通过二次改造提升园区的保值率或收益率,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需要,又增强小区自我“造血”功能,实现“老城市新活力”。鼓励社会资本全方位多角度参与老旧小区改造,采取项目组合实施、联动改造、异地平衡的方式,统筹旧村、旧厂、旧城改造项目与老旧小区改造同步实施。支持老旧小区改造规模化实施运营主体在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的前提下,采取市场化方式,积极给予信贷支持,运用公司信用类债券、项目收益票据等进行债券融资,拓宽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来源渠道。探索“改造+运营+服务”一体化的市场运作模式,运用市场力量提升社区服务水平和管理能力。改造运营模式上,对于通过既有建筑功能转换、局部拆除重建、加改扩建、低效用地利用、存量公有房屋活化利用等方式,在补齐既有居住社区

建设短板和配套服务设施的同时,企业可为老旧小区居民提供个性化有偿服务,通过政府采购养老、托育、环卫、保洁、垃圾分类、垃圾收集等城市运营的专业服务收回资金。鼓励企业可利用 F+EPC+O 模式、BOT 特许经营模式等开展规模化建设运营,通过“带资金”“带技术”“带设备”“带服务”等资源要素参与到老旧小区改造的全生命周期。积极支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金融投资资产公司以及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通过不良资产收购处置、实质性重组、市场化债转股等方式盘活闲置低效资产。(责任单位: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发展改革委、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9. 盘活供销社社有资产。做好闲置资产流转置换,对一些地处偏僻、周边矛盾多、不便于开发利用和监督管理的资产,与当地镇(乡)政府协商,再进行土地置换;通过基层社改造提升项目争取资金,维修改造基层社老旧资产,作为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网点,提升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形象;借力农业项目合作开发,利用社有企业农业项目建设契机,将项目建设与社有资产改造进行有机结合,实现老旧资产的有效利用;股权投资合作共赢,选择优质涉农企业、组织,将闲置资金以股权投资的方式,推动社有资产低成本扩张,释放供销社在当地农业企业中的带动效应,实现合作共赢。积极支持社有企业和国有企业开展合作,以业务、资产优势引入战略合作伙伴,借助国有企业充分发挥国企国资信誉背书,便于资源优化整合的优势,全面盘活供销社资产,推进物流业与交通运输业、先进制造业、大宗原材料产业、商贸流通业、农业、金融业及相关产业深度融合,锻造产业链、供应链长板,补齐我州物流设施短板。立足农业,立足农村,联农带农,使农村物流在“运营成本”“运营效率”“运营质量”3 个方面有质的飞跃,助推乡村振兴。(责任单位:州供销社、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0. 盘活存量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在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前提下,优先选择边界条件明确、商业模式清晰、有现金流潜力的优质存量项目,提升社会资本参与的积极性。在盘活过程中,注重将存量项目与新建项目整合,将无现金流或现金流较少的项目与能产生稳定现金流的项目整合。合理评估项目资产,项目的资产所有权、股权、经营权、收费权等可通过TOT、ROT、TOO、委托运营、股权合作等多种方式转让给社会资本。支持交通运输企业在依法依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通过资产证券化(ABS)、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方式有效盘活公路存量资产。盘活交通基础设施存量资产回收的资金,应主要用于新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有为政府,有效市场”,政府给予高速公路沿线土地、旅游等资源开发的优惠政策支持,在开放环境中动态维护市场稳定与经济安全;各市场主体要摒弃“分蛋糕”的想法,树立“做大蛋糕”的思维,将路产路域资源开发视为高速公路项目的一部分,统筹规划、设计及相应的资源整合、品牌打造等工作。灵活求变,要对各资源进行充分利用,对于出入口、服务区、匝道区等节点空地,要深挖空地潜能,宜林则林、宜园则园、宜场则场(即场站);在高速公路沿线,可按需设置光伏发电、电缆、广告、文旅等设施设备,撬动沿线资源。推动高速公路路产与沿线的衍生产业建立有效联动,营造出路产与路域资源相互促进,产业与经济社会互惠共荣,优良投资环境得以共建共享的良好局面。(责任单位:州交通运输局、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三、实施步骤

(一)清查阶段(2022年6月上旬-7月15日)

1. 布置调查。6月上旬,通过召开会议形式进行布置,由州深化国企改革专班负责统筹协调。

2. 全面摸底。6月上旬-6月30日,州级各行政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单位、各县市人民政府对存量资产进行全面摸底自查,填写资产清理自查

表,各填报单位要对上报的各项数据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各项数据报表要有单位主要负责人和经办人的签名。州直各主管部门根据摸底结果,负责汇总本行业资产清理结果,指导资产所有者对可盘活的资产开展重点清理,并将结果报州深化国企改革专班办公室。

3. 重点调查。7月1日-7月15日,州审计局、州财政局对存量资产清理结果有针对性地进行专项审计或复核。(责任单位:州级各行政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单位、各县市人民政府)

(二)提出意见阶段(7月份)

州深化国企改革专班办公室根据各资产所有者对可盘活资产提出的初步盘活意见,会同相关单位提出盘活意见,报州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州级各行政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单位、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三)盘活实施阶段(8月-12月)

1. 根据州人民政府的审定意见,组织开展下一阶段工作。

2. 各资产所有者单位制定具体的盘活处置操作方案。

3. 各资产所有者单位按照评估定价、无偿划转、交易转让、登记确认等国有产权流转程序依法处置和盘活,充分运营,并加强收益管理。

4. 州级各行业主管部门根据国办发〔2022〕19号文件及中央各部委办局出台的配套政策措施,制定相关具体政策、措施、方案。

5. 不断跟踪完善,及时总结盘活资产工作,不断对实施中的难点及遗留问题进行跟踪,并完善相关制度,建立长效机制。州国资委负责将盘活存量资产纳入国有企业考核评价体系,明确奖惩标准。州级各行政事业单位在存量资产盘活中成效明显的,州财政在资金上予以支持。各县市人民政府在存量资产盘活中成效明显的,州财政局、州发展改革委在财政资金、专债争取上给予倾斜。(责任单位:州级各行政事业单位及其所属单位、各县市人民政府、州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州国有资本运营集团

有限公司)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狠抓落实

涉及存量资产清理盘活的各相关单位要从加强资产管理、维护资产安全和完整、充分发挥存量资产使用效益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出发,高度重视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工作,要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落实工作责任,确保根据州人民政府部署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盘活存量资产扩大有效投资各项工作任务。

(二)认真履职,全力推进

此次存量资产清理盘活和扩大有效投资工作涉及面广、资产清理盘活量大、情况较为复杂,各相关单位要认真履职、相互配合、通力合作,要按照州人民政府要求,建立责任制,单位主要领导、各县市县长是此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同时要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要按照方案要

求,认真开展好清查、核实、登记上报工作。按时申报相关资料,并对上报的各项数据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负责。对存量资产要做好可行性研究,研究提出盘活的具体措施,明确实施主体,完成时限,做好投资后评价,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保持投资平稳增长。

(三)严肃纪律,督查问效

州财政局(州国资委)负责出台具体的考核激励机制。在盘活资产扩大有效投资过程中,州政府督查室全程跟踪督查,并对各单位申报的有关情况在全州进行通报。对导致资产长期闲置、盘活工作不力的单位,对于产权不明晰的资产不予以配合依法依规完成产权界定并办理相关产权登记的单位,采取约谈、问责等方式加大督促力度。对工作中发现的弄虚作假,瞒报、隐匿、转移资产等违纪违规问题,一经查实,将严肃处理。

楚雄州2022年9月-10月

大事记

9月

9月16日 楚雄州2022年“全国科普日”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元谋县举行,由此拉开了楚雄州2022年全国科普日系列科普活动序幕。本次活动以“喜迎二十大,科普向未来”为主题,由楚雄州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主办,楚雄州科协、元谋县委县政府、10县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承办,楚雄州反邪教协会、元谋县反邪教协会协办。副州长、州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秀江出席并讲话,宣布活动启动。

9月16日至18日 上海市科学技术交流中心领导、专家一行到楚雄州调研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工作并交流座谈。

9月18日至19日 州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2年第十二次学习,围绕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主题开展专题学习。州委书记刘勇主持19日上午集中学习研讨时强调,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强化对领导干部的政治监督,督促各级“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成员扛牢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以全面从严治党的新成效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

9月19日 州委书记刘勇主持召开省纪委监委对楚雄州开展政治监督蹲点调研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压紧压实整改责任,推动全州各级党组织以极高的政治站位、强烈的政治担当、务实的工作举措全力以赴推进反馈问题全面彻底整改,以整改的实际成效护航楚雄高质量发展。

9月19日 楚雄州重要工作重点产业重大项目专班工作暨重大项目要素保障百日攻坚大会战调度会召开。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陈锐主持。张建军、王秀江、苏铸红、罗富生出席。

9月19日至20日 全州政府办公室系统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暨专业素质能力培训班举行。本次培训紧扣办公室中心工作,培训内容既有州委党校相关专家讲授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习近平经济思想专题课程,又有省府办公厅相关处室领导专题讲授公文写作、会议活动组织、政务信息、法律顾问工作等业务工作,旨在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党委政府秘书长办公厅(室)主任会议和全州党政办公室主任会议精神,培养全州政府办公室系统干部的专业素质、专业能力、专业作风、专业精神,进一步提高“三服务”工作的能力水平。

9月19日 楚雄州召开工作座谈会,安排部署元谋人遗址保护利用工作。会议指出,元谋猿人遗址(元谋人遗址)在中国早期人类起源

研究上举足轻重,遗址遗存年代有早晚、保存较好、丰富多样、堆积序列清晰,为金沙江流域早期文化的各项研究提供了详实、科学的实物资料,具有极高的历史价值、科学价值和艺术价值。州委常委、州委宣传部部长李汶娟,副州长程鹏出席会议。

9月19日 州委书记刘勇与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张润文进行座谈,双方就加强沟通对接、深化项目合作等深入交流。程鹏、罗富生参加座谈。

9月21日 受州政府党组书记、州长张文旺委托,州政府党组副书记、常务副州长陈锐主持召开州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2年第七次集中学习。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经济思想学习纲要》,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州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学思践悟中坚定信仰信念信心、增强干事创业本领,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9月21日 州委书记刘勇率楚雄州代表团到上海与相关单位和企业负责人深入沟通,开展彝绣特色文化产业招商,进一步深化沪滇协作。李汶娟、王秀江、罗富生参加上述活动。

9月23日 楚雄州召开2022年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电视电话会议,就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工作再动员、再部署、再落实。州委常委、副州长张建军出席会议并讲话。

9月25日 国家民委民族团结促进司副司长李钟协率调研组到楚雄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授荣专题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州委书记刘勇参加调研并作工作汇报。省民族宗教委副主任李晓燕、冯毅、杨文珍、李勇参加调研。

9月25日至26日 楚雄州党政代表团赴福建省莆田市开展合作交流,共叙合作情谊,共商发展大计。

9月26日 全州乡村建设暨2022年下半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现场会在牟定县召开。会议总结全州上半年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部署下半年重点任务。会议传达省委书记王宁、省长王予波和州委书记刘勇的指示批示精神。

9月27日 楚雄州全国及云南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会见座谈会召开。州委书记刘勇亲切会见楚雄州受表彰的杨绍兴、李学平、耿荣贵3名荣誉个人和楚雄州政务服务管理局、牟定县纪委监委2个荣誉集体,代表州委、州人大常委会、州政府、州政协向受表彰的个人和集体表示祝贺。陈锐、梁文林、李玉林参加会见。

9月26日至27日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浦丽合率省政府稳住经济大盘督导和服务第五组到楚雄州开展督导和服务工作。省政府督导和服务组一行深入禄丰市、楚雄市,实地察看部分重点项目推进、企业生产运营、惠企政策落地等情况,并召开座谈会。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陈锐主持座谈会并讲话。

9月27日 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陈锐主持召开3季度安全生产疫情防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大检查结果汇报暨党的二十大国庆节安全视频调度会议。会议强调,全州各级各部门特别是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要牢牢牵住责任落实这个“牛鼻子”,全面彻底抓好各类问题整改,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要做深做细做实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突出关注近期高频事故领域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决不能在关键时刻掉链子。要强化值守处突,严格执行值班带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加强针对性演练,确保关键时刻冲得上、救得出、处置好。

9月28日 楚雄州科学技术协会第八次代表大会开幕。州委书记刘勇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全州各级科协组织和广大科技工作者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主动抓住科技创新这个“牛鼻子”,奋力开创全州科协事业新局面。省科协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赵刚到会指导。州委副书记、州委政法委书记崔同富主持。

9月28日 云南省重大科技专项计划项目“绿色玉米新品种选育及产业化示范”科技成果现场展示会在牟定县召开。

9月28日 州委书记刘勇到楚雄市百岁老人家中和敬老院走访慰问,代表州委、州政府祝全州老年人节日快乐、健康长寿。

9月28日 在全省国庆假期及前后文化和旅游行业重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结束后,楚雄州接着召开会议安排部署相关重点工作。会议要求,要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防止疫情通过文化和旅游途径传播。要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做好隐患排查整改,坚决防范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要丰富产品和服务供给,最大限度满足群众就地过节、旅游休闲需求。要加大监管检查力度,加强旅游市场秩序整顿和规范,切实维护游客合法权益。要加强应急值守,做好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工作,确保实现国庆假期旅游“安全、秩序、质量、效益”四统一的目标。

9月29日 州委副书记、州委政法委书记崔同富走访慰问部分离退休干部,代表州委、州政府向他们致以节日的问候和良好祝愿。

9月29日 楚雄州党管武装工作暨基层人民武装部规范化建设推进会召开,州委书记、楚雄军分区党委第一书记刘勇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基层武装建设,推动全州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高质量发展。

10月

10月6日 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陈锐

督导国庆假期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安保维稳等重点工作,并向坚守在一线的干部职工致以节日的问候。他强调,要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10月8日 楚雄州召开2022年三季度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和“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工作调度会议。州委副书记、州委政法委书记崔同富出席会议并讲话。

10月8日 楚雄州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工作领导小组第2次会议召开。会议总结前三季度全州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倍增工作,部署四季度重点任务。会议要求,要坚持保存量、稳增量、提质量,全力促进市场主体提质增效。要聚焦重点任务,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努力实现全省考评争先进位,确保我州工作走在全省前列。陈锐、李建松、程鹏、娄东、陈翡敏、李勇、罗富生出席会议。

10月9日 在全省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结束后,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州疫情防控指挥部指挥长陈锐主持召开楚雄州疫情防控工作第132次视频调度会,对相关工作进行再强调、再部署、再安排。防控责任要再压实,进一步强化指挥调度,严肃工作纪律。督导检查要再严格,以铁的纪律和作风保证疫情防控政策落实、责任落实、工作落实。

10月10日 州委全国防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州委副书记、州委政法委书记崔同富在会上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全国防教育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全国防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推动全国防教育工作在正确的轨道上有效运行,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盯、有人干。

10月10日至11日 州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举行2022年第十三次学习。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始终坚持党对人民军队的绝对领导,扛牢党管武装政治责任,强化国防意识,统一思想意志,军地合力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受州委书记刘勇委托,州委副书记、州委政法委书记崔同富主持11日下午的集中学习研讨并作总结讲话。

10月12日 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陈锐

在禄丰市主持召开重点项目工作推进会,逐项研究解决禄丰市、武定县重点项目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10月13日 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杨亚林到楚雄州督导调研党的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时强调,要坚决扛牢政治责任,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